

蕉風

月刊

第二期 / 一九七九年五月號





蕉風 月刊

315期

一九七九年五月號

BULANAN CHAO FOON * THE CHAO FOON MONTHLY

編輯人：姚拓／白堯／梅淑貞／紫一思／張瑞星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diterbitka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disunting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di singapore berhubung dengan: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al: 323733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agen penjual: syarikat edcoms,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al: 323733

malaya book co., no. 22,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malaysia.

ipoh book co., no. 75, market street, ipoh, perak, malaysia. tal: 4660

ISSN 0126-6008 / KDN 0135/79

定價馬幣一元 * m \$ 1.00 senaskah

蕉風月刊 * 315 期 / 目錄

封面

柑菓 (攝影) William Foriades

風向

「眾生的神」自序 * 4 * 溫任平
「華文文化」 * 6 * 黃隱嘯

專訪

左瑟·希勒訪問記 * 8 * 白水譯

小說

松林 * 18 * 洪泉
回家 * 23 * 黃美之
流轉 * 74 * 林月絲
PSYCLOPS * 86 * 劉瑞芬譯

長篇連載

朝聖者③ * 97 * 風山泛譯

論述／詩話

讀「述酒」，探詩心 * 35 * 殺 民

攤開手掌 * 50 * 張樹林

專欄

輕描集 * 54 * 邁 克

文藝青年（人間集） * 56 * 梅淑貞

我的父親（閒思錄） * 58 * 黃潤岳

詩

行色 * 68 * 黃遠雄

夜晚在小鎮 * 70 * 沙 禽

山裏有我的小樓 * 72 * 杜南發

飄萍心境 * 73 * 謝 清

散文

少年行 * 106 * 曲鳳還

讀書人的光輝 * 108 * 孫 譽

其他

朱湘（中國現代作家傳略之九） * 62 * 郭書遠譯
編纂局與新作家行列之外的作品 * 110 * 陳鴻洲譯

風聲 * 118 * 辛棄文輯

風箋 * 119 * 編輯室

風訊 * 120 * 編輯室



*溫任平

眾生的神自序

我寫詩寫得很辛苦，因為寫得刻意。由於是刻意經營。就很難抓住那份瀟灑從容。當代中國詩壇把詩寫得最從容自然的是楊牧、方娥真、劉延湘，隻虹有時候也寫得相當輕靈秀逸，但是能一貫保持這份生命情態，或者說詩的情態的是前三者，這樣說並非暗示隻虹的詩遜色，每個人的秉賦氣質不盡相同，當然不必強求彼此精神的一致。余光中、洛夫就寫得很「緊張」，但都寫得極出色。我自己既寫得不夠緊張，也不夠從容，因之對緊張型與從容型詩人私心最是傾慕。

「眾生的神」這本集子裏頭最緊張的詩當推「河想」，最從容的詩可能是七九年唯一的作品「因為我不再愛」。如果我有能力，我真想把前者寫得明快些，節奏強烈些；後者則最好能多增添一份「不經意」甚至「懶散」的意味。不過詩關乎性情，甚難強力為之，因此我只好滿足於自己所走的「中庸」創作路線，希望能平穩地走，走出一條路來。

實在說，不但我的詩走的是中庸路子，我的詩觀亦然，我不相信為求艱深而艱深的晦澀主義，也不接受嘩眾取寵的「詩要大眾化」的世俗主義。把詩當作教育的訓誨的工具，固然是誤解了詩；但把詩當作文學的遊戲，無涉於當前的時空，又豈是有血有肉的人（詩人也是人）所應做的事？詩的社會性的提出是不錯的，唯是在詩裏提倡社會主義那就不對徑了。

我的詩甚或詩觀也許為許多人所不喜，那都無關重要，我無需為自己的「不靠攏」抱歉甚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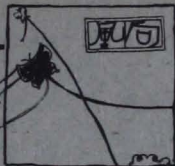
甚麼才是好詩？如何寫才能把詩寫好？這些都是見仁見智的問題。許多人強調素材的真，

卻忽略了創造的善。就我自己的創作而言，『牆』、『船與傘』根據的是生活中的真實事件，『舞者』卻全憑想像。以整體效果看來，『舞者』的藝術表現，照我看，或凌駕於前面兩首詩。詩的成功與否，不在於詩的內容與現實經驗的關係有多密切，而在於作者能否把詩中的經驗處理得圓融深刻。我不否認現實經驗的重要，但現實經驗如果不能轉化為詩人筆下的藝術經驗，它只能算是一塊未經琢磨的璞，尚未具備玉的剔透晶瑩。我堅信無論題材本身如何的真，如果欠缺創造的善，是談不上藝術的美的。真摯性不等於真實性，真摯可以感人撼人，真實充其量不過是現實生活中一堆不折不扣的 *hardfacts* 而已。而今日的馬華詩壇，除了 *hardfacts* 之外一無所有的「非詩」實在太多了。

我始終相信主題的多樣化與技巧的多變性。『眾生的神』這本集子多少顯示了我這方面的企圖。『斷簡』、『殘篇』爲了造成「斷」與「殘」的效果，用的是斷續如夢的語言；『草稿』一詩我用的卻是不加標點的長句。『浮生』裏的感慨是陳子昂式的，那種時間的失落感接近『登幽州臺歌』，那份悵惘是宇宙的，大我的；反觀『河想』，我用的是擬人格，河實在是自喻，寫的甚爲「自我」。『江湖』、『刺客』是當前的所謂武俠詩，它們與劍及履及的社會詩『某新任議員』一比，其間的差異是顯而易見的。如果大家再把這三首詩與『聊齋新寫』那篇無中生有的鬼話作一番比較，彼此的風格、內涵何嘗不是相去甚遠的呢。人生如此複雜，事象如此多面多變，如果我們只用一兩種色彩，如何能有效地寫照人生？因此我堅信主題的多樣化與技巧的多變性，應可幫助我們以較多的角度詮釋這個世界。我甚至認爲內容雖然常常決定形式，但是在某種情況下，形式也可決定內容。如果絕大多數的人都朝第一條路走，爲甚麼我們不可試試走第二條路？作爲一個詩人，或者更廣義地說，一個作家如果偏執於某個主題，自囿於某種形式，而拒絕考慮其他表現的可能，吃虧的只是自己吧了。

最近常常聽見朋輩們說，我的詩越來越走向平易明朗，我卻以爲：「明朗也許，平易則未必。」明朗與平易這兩個詞語的意義雖近似卻不盡同，一首明朗的詩不一定就非寫得平白淺易不可。我希望將來能多寫些明朗但卻耐讀的詩，也許，『分段詩』是一條值得一闖的路，誰知道呢。

(七九年三月一日)



「華文文化」

*黃隱嘯

話說某日，在下閒着無聊，隨手拿起份報紙，正想瞧瞧是否有甚麼緊張刺激的精彩新聞，如某某情侶殉情自殺，某某地方發生強姦搶劫案等等，以便上咖啡店大發一番偉論，在那些志同道合的咖啡友羣中耀文揚威一番；怎知大新聞沒瞧見，卻一眼瞥見了一則天真可愛的不算太小的新聞。

新聞報導曰：「某某主席在致詞中強調，華語歌唱是中華文化一環，我們主辦歌唱賽目的在讓華族文化的發揚，對於維護華文文化應含有獻……。」

原來，這不是甚麼偉大聚會的報導，而是某時某地某個華語流行歌曲比賽中，某某主席在頒獎禮上的演詞摘錄。說也奇怪，這短短的幾句話裏，竟也包含着大大不簡單的學問，如「主辦歌唱賽目的」是如何「在讓華族文化的發揚」？而「在讓華族文化的發揚」，又如何對於「維護華文文化應含有貢獻」？「華族文化」與「華文文化」又有何異同？「貢獻」就是貢獻，怎麼又會「應含有」云云，都是值得發表博士論文的偉大課題。祇可惜在下的學問已夠淵博，加上又不屑考取甚麼博士學位，所以姑且置之不論。

在下深感興趣的是「中華文化」這頂帽子果然是又高又大又美麗，不但布料好而且價值不菲，所以才人人戴之唯恐不及，派之唯恐不及，於是乎唱唱甚麼「絲絲小雨」、「我有一段情」、「明日天涯」，也是發揚中華文化；吃飯用筷子、纏小腳著長衫馬褂戴瓜皮帽也是發揚中華文化。真是好玩得很。看來似乎連有人不幸歸西，必須請道士唸經超渡三五天後才

能出殯、結婚時即使沒錢也得借債請客，都得隆而重之的大大加以發揚，才不算是不維護「華文文化」，不致於對「華文文化」沒「含有貢獻吧」！?

在下不由得又想起目前正在我國各地由熱心人士不斷的加以發揚光大的「麻將文化」、「連環圖文化」、「三毫錢小說文化」以及「當官發財文化」等等，正在如火如荼的展開各種廣招「熱愛華文文化」人士參加的運動，以便集思廣益，有一番大大的作為，「對於維護華文文化應含有貢獻」。由於在下向來都是個支持發揚中華文化的有心人，在這樣的情形之下，當然就不能不也舉腳以示贊同，伸出兩根手指作V字型歡呼一場，表示在下打從內心流露的無比喜悅。

因此，打從現在開始，在下可不再閒着無聊啦，蓋在下可以從此忙着築築長城，忙着研究X+Y II愛，或者是在沖涼房中高歌一曲「自來水絲絲」，既輕鬆有趣又兼負起「讓華族文化的發揚」重責，真是不亦樂乎？所以在下的這篇偉大著作也就到此為止。讀者諸君請了，在下可要忙着維護華文文化去了。

我們的原則是辦一份開放的、踏實的、有獨特風格的、有水準的文藝刊物。

我們希望作者寄來的作品是：

態度要誠懇的，不要虛假的；
表現要創新的，不要模倣的；
內容要紮實的，不要浮淺的；
文責由作者自負，版權由我們與作者共有。

並請作者注意幾點：

來稿請附真實中英姓名、地址，以便我們寄發稿費；

除非特別聲明及附來回郵信封，來稿無論刊用與否，皆不退回；

譯稿請附原來文字，並註明出處；
稿費在刊出後一個月內發出。

蕉風稿約

蕉風月刊

長期訂閱一年十二元正

歡迎你成爲長期訂戶

請寄：Syarikat Edcoms,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美國「黑色幽默」小說家——

左瑟·希勒訪問記

* Michael J. Bandler 訪問 / 白水譯

問：你為誰寫作？／答：我為自己寫。



Jill Kremetz 攝

〔美國作家左瑟·希勒（Joseph Heller）在一九六一年出版了第一部諷刺的風趣小說 *Catch-22* 後，聲名大噪，獲得舉世讚譽。隨着時間的消逝，這部書已經成爲有史以來最多讀者的其中一本反戰著作，并以廿七種文字出版。它把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恐怖空戰描述爲可悲與瘋狂的事跡，迫使希勒筆下當轟炸機飛機師的反戰英雄，要求退出戰鬪，理由是他精神錯亂。可是上司拒絕了他的請求，堅持道：只有精神正常的人才知道自己精神錯亂。希勒以 *Catch-22*（直譯爲「軍規廿二」）來比喻這種詭辯。這句短語已經成爲了形容最後的、無可避免的官僚陷阱的一個廣泛流傳的字眼。

希勒寫了 *Catch-22* 之後，埋頭苦幹十餘年，才寫好了第二部書 *Something Happened*（『出事』）。此書在一九七四年面世，受到大部份批評家的看好。全球數以百萬的讀者已看過了這本書。一如 *Catch-22*，*Something Happened* 也充滿了悲喜劇；不過兩者大不相同。*Something Happened* 描述的是一個低級公司執行人員波·斯洛克姆在事業與家庭兩方面所遭遇的困難與沮喪的事。希勒在此書裏，再次成功地使讀者看後產生強烈的共鳴。

下面是希勒於一九七六年，在紐約市與美國『水平線』雜誌駐華盛頓文藝作家班勒所作的訪談。）

○美國小說家沙白羅（Saul Bellow）最近把作家分成兩大類——偉大的社會作家（great-public writers）和小兒科的社會作家（small-public writers）。他說，偉大的社會作家是那些表達社會所關心的事物和爲廣大讀者創作的小說家及詩人。你認爲你是這類作家嗎？

●以這個定義來說，我屬於此類，他（沙白羅）也一樣。

○你是爲甚麼人而寫作呢？

●我爲自己寫。我想我是爲一種跟我有同樣愛好的讀者而寫作。每一次，我的讀者都比我意料中的廣大。我以爲只有對文學有高深造詣的人才看 *Catch-22*；因爲它裡面包含了不少文學提示、暗喻及模仿。如果有誰告訴我，說高中或初中學生會看它的話，我認爲是不可能。 *Something Happened* 的讀者倒不使我吃驚。我從 *Catch-22* 所得到的經驗，使我深信許多人喜歡看好的書，尤其是那些題材接觸到他們本身經歷的好書。

○你對批評有甚麼反應？你認為你得到公平的批評嗎？

●只有一種批評真正使我不安，那就是油腔滑調的惡意批評，而不是對我不利的評論。我記得*Something Happened*只得到一個這類批評：Catch-22 則有兩篇。它們傷害你的自尊心。我知道『時代周刊』對*Something Happened*的批評不會是好的，不過它沒有令我不高興，因為到那時候，我的出版人已經有了不少的好評論。我不認為『時代周刊』的評論，是篇不中肯的書評。不過我的妻子却認為是，做太太的都是那樣。她們總是凡事看不開。『時代周刊』對我這部書的描述正確；反應是書評人和書評編輯的反應。我瞭解一些人發現它的故事太長，而且不怎樣吸引人。

不過我也算幸運。我也許說好關於我的書評，因為我大致上得到很好的批評。我發現差不多全部書評有很豐富的資料和客氣，而且顯示書評者本身下了不少功夫。我往往對我的書知道得很清楚。我覺得讀者——集會上——比作者更能夠判斷書中最有效果的部份。我記得一位書評人曾經用「細膩與諷刺」的字眼來討論*Something Happened*。看了這句評語後，我才瞭解到新洛克姆性格的主要特點是對別人和本身的痛苦過於敏感。他在書中，是最飽受痛苦的人物。他這種悲天憫人之心，是以一種不能克制的同情與熱情，油然而生。不過提到評論，一篇評論最重要的，是對一位出版首部小說的作家，對第一本（處女作）小說來說，重要的是，有廣泛的評論，而且在於好評論。

○既然你提到，請問處女作小說目前在美國出版界的地位如何？

●目前出版的處女小說越來越少，因為圖書館與個人購買得少。其中有兩個可能的原因：一是書籍的價錢高；第二個理由，我認為更有意義：這就是出版的書太多。出版公司由於它們的組織龐大，一年要出版不少書，不過可讀的書不多人寫。每一年，有許多比*Catch-22*更難閱讀和沒有甚麼娛樂性的書推出。同時，出版商很少出版那些處女作不大成功的作家的第二、第三部小說；因為出版商就是覺得第二或第三部小說不好。

我認為任何人寫了一部好小說，將能夠找到一個出版商；因為我覺得，雖然成本提高

和減少出版處女小說，書籍公司在各種形式上還是競爭得很利害。事實上，一個非小說作家出書的機會比較濃，因為書是否能暢銷，主要靠題材好不好。即使有同類的書，只要題材好，它一樣能暢銷。不過一部小說可能寫得好，而甚至沒有人去評它呢！

○你只是寫了兩本書，就登上文壇超級明星的位子。你如何應付成功？

●在出版了 *Catch-22* 的一年半或兩年後，我的生活比較忙碌，當時我成了個名流，受邀請到處跑，參加宴會啦、會見其他作家和男女明星。不過到了後來，習慣了就不覺得刺激。然而，最寶貴的是，這是成功的一種象徵，而不是我特別喜歡的東西。我認為所有的人，尤其是那些把他們的努力公開的人，都希望成功和喜歡成功的跡象。不過，我現在已經達到這樣的地步：我時常甚至不看關於我的訪談，假如我忙着做其他的事。我大部份最密切的朋友，是你所不認識的人。

○你有跟其他作家時常來往嗎？

●沒有。我們不時常見而——至少我沒有。每年夏天，在長島（紐約市附近）有些作家在那裏逍遙自在，不過他們並不是因為自己是作家而到那裏去。Jim Jones 和 Irwin Shaw 及 Willie Morris 是我十多二十年前的朋友，他們喜歡這麼做。我時常與 Irwin Shaw 見面，因為他去夏住在我那一條從。不過我們差不多從來不談文學。我不談文學。我在紐約市有兩個朋友是小說家，可是我們從來不談文學。我們在成爲小說家之前已經是朋友。我最要好的朋友是 George Mandel，他比我先寫小說，不過我和他在科尼島一起長大。Mario Puzo（『教父』作者）是我的密友，不過我們是在他寫第一部書和我在寫 *Catch-22* 時認識。其他許多對工作認真朋友不要彼此多見面——特別是那些你非常尊敬，而又尊敬你的作家。你不曉得你們對你的上一部著作有甚麼感想，或是他們會對你提出甚麼問題，或他們是否看了你的作品。我就有這種感覺，我想其他作家大概也有同感。沙白羅、馬拉未（Bernard Malamud）、Philip Roth、John Updike 都超然絕俗，獨自生活。William Styron 跟其他作家比較有來往。他還請作家到他家裏作客。我不曉得 Norman Mailer 是

否和其他小說家混在一起。不過，雖然我跟 Philip Roth 四、五年沒見面，如果我要他一起吃午餐，或是他要跟我見面的話，我們只要打個電話，幾秒鐘內就可辦妥一切。

○你看很多書嗎？

●不。我沒有時間看。我晚上看一個小時的書。我要盡量快。通常，我看了一篇書評後，就去買書。不過往往我沒有把書看完。我會認為某本書是好書，不過裏面沒有甚麼令我驚奇的東西。我喜歡那些在某個方面的創作風格上與我的風格相似的作家——不管他們是在處理新的體裁，或是以一套預想不到的風格來處理舊的材料。一般上，我嘗試把精神着重在那些和我當時正在做的工作相似的著作上。拿我現在寫的書來說，我重新閱讀 Evelyn Waugh 的小說，因為我喜歡他的節奏與風格。不幸的是，我有時候吸取了別人的文字構造。Evelyn Waugh 是英國人，他使用副詞的手法已臻爐火純青的地步；我發現自己正在模仿他，不過卻不如他那麼到家。但是我知道自己正在做甚麼，所以當我把稿從頭到尾讀一遍時，我發覺我用的文字不是自己的文字。在寫 *Something Happened* 時，我看了許多講究結構的小說，特別是反觀內省的小說，以及討論社會學及心理社會的非小說著作。

○請舉個例子。

●好像貝格特 (Samuel Beckett)、R. D. Laing、沙特的『嘔吐』。 *Something Happened* 的創作時間很長；我看了一些關於精神分裂症與精神變態的書；它們一面市後，我就買下。我在尋找概念和尋找學習的文體特色。我借看書來輔助寫作，幫助我思考。

○你認為今日小說的趨勢是甚麼？

●談論美國小說的一種趨向，是過份簡化的說法，因為我們有太多水平的小說和太多的讀者。讀書有時無意或故意地重選。不過我認為基本小說的趨勢還是一樣。這種趨勢就是一種對事件處理得很巧妙和實際的小說，好像 James Michener、Arthur Hailey 及其他人的手法便是。它還是基本小說，一種得到廣大讀者的小說。題材沒有限制。如果你所談的是那些稱得上是文學作家或是學術作家的人——那些把寫作看成一種正在演變的藝術形式的人——

之中的趨勢，那麼就似乎不 只一種趨向了。他們有 Donald Barthelme 派 Rudolph Wulitzer 派 Robert Coover 派以及反小說小說家 (antinovel novelists，即不按照一般小說作法創作的小說家)。他們叫做現代後派 (postmodern)。他們對小說的立場，是摧毀一切講故事的幻象。使到寫作成為真正的寫作。John Hawkes 說，他已做到了這點，不過其實他沒有。他涉筆的是下意識與恐懼的體裁。他是我喜愛的作者之一。我在寫 *Something Happened* 時，重讀了他的著作。他會在一篇演詞中說，他在探索他內心的恐懼。我在斯洛克姆身上，利用了恐懼的手法，我要達到 Hawkes 的程度，不過他的方法跟我的不同。Thomas Pynchon 和 John Barth 每次都有不同的表現，不過我覺得，如果你追溯 Barth 的作品，你會發現他走向把寫作當成一種寫作行為的趨向，而不是一種敘述行為。

○身為讀者，你傾向哪一邊？

●我喜歡這一切風格。現實主義小說不大吸引我，除非說服力很強，或者有一些很強烈的概念。Pynchon 的小說形式屬寫實主義，但內容倒不是。Vonnegut 在描述個別插曲時，手法和我一樣的寫實，不過這種手法在內容和格調的選擇方面卻含有高度的想象。我想要做的東西，與寫出來的不同。*Catch-22* 結合了各種成份。它的形式的大部份靈感來自 *Celine's Journey to the End of Night*。John Aldridge 的 *Something Happened* 視為「心理現實主義」(psychological realism)。這種說法相當貼切。書中任何脫離現實的東西，可以正確地叫做幻想。我現在寫的這本書，有些小問題。這是一部寫實主義著作；我現在剛剛進入的一個境界，諷刺的格調大部份取自 *Catch-22*，我不曉得是否揉合得體；因為故事的佈局很簡單。我不認為佈局在我所喜歡的大部份作家眼裏是重要的元素。佈局是需要的。在 *Catch-22* 裏，如果你要描述基本的佈局，那不是容易的事；因為它給切成許多部份。它不是以按照年月順序的方法來處理，而是你要在最後才達到高潮。在 *Something Happened* 裏，沒有高潮，沒有懸疑的緊張氣氛。

○不過裏面有個高潮——就是當斯洛克姆的兒子死去的經過。你怎樣達到這個高潮？

●它是在書的開端出現。在起腹稿的最初五分鐘裏，我就想到了結局、開端和內容。這就是靈感。我不知道它從何處來；這就是寫作的想像部份；也是我最擅長的一面。別人時常叫我寫論文，可是我從來不接受。理由之一，是我不要寫；第二個理由是我寫得不好。我在新書裏碰到的問題，是關於事情應該與傳統的敘述方式來演變。我很久以前這樣寫過；可是在我求學時寫起短篇小說時，我已經沒有這樣寫。到目前為止，就如我說過的，我的拿手本事是想像力。從頭雜扯到一些有趣概念的引誘力實在太大，不過我也知道這是不恰當的。它將是一種推諉、放縱，對這本事情發生非常迅速的書來說，有害無益。

讓我說明一點：在構想與創作我兩本已經出版的書時，我唯一感到恐懼的時候，是當我認為可能無法把它們寫完，無法從這一點寫到另一點的時候。感情上的反應純粹是和寫作、工作本身有關。去年我向一個精神病學者會議講話時，有人提出了這個問題。我說：我在寫作時產生的唯一感受，是和寫作本身有關。我也許在寫着最痛苦的故事。不過如果我寫得快，和知道它寫得好的話，我就會很高興。我覺得自己要大笑一場。可是這不影響我。

○不過，*Something Happened* 並不是讀者們喜愛的一部書。

●我會喜歡看它。我喜歡貝克特的小說，它們是最悲觀的作品。我喜歡『聖經』裏的先知和預言書，尤其是『哀歌』和『耶利米書』及『傳道書』。事實是：悲劇作品並不意味着讀者不喜歡它。

○不過你寫這本書的目的，不是爲了娛樂讀者。

●不是。嗯，究竟是某種意義的娛樂呢？不錯，我的目的是要令人滿意。一個人去看電影，看了後流淚，表示他已滿足，得到了娛樂。

○你認爲這是一種悲劇引起的淨化情感作用嗎？

●不。我只認爲這是一部很獨特，很有影響力的書，能夠深深地打動讀者的心。

○我不知道你是否通過主角斯洛克姆來反映自己。

●我認爲我和你或是任何人身上都有着斯洛克姆的影子。當我在一九七五年秋天到歐洲時，使我感到奇怪的是，我在那裏的談話、得到的反應和訪談，和我在美國的一模一樣。

○ 噢，書中的主角及其遭遇似乎有一種普遍性呢。

●我不知道。主角所遭遇的問題，不單單是工作，而且也有家庭上的問題——他和孩子之間的緊張關係——父母在孩子長大成人那種失落感。我的挪威籍出版商告訴我這些。

○你自己有兩個子女。他們有多大了？

●一個是廿三歲，一個十九歲。挨苦的日子已經過去。我的女兒已經工作，她很聽話。我們之間發生的事，是心理學家所告訴你的事。父母和子女只有在分開後，才能接近他們。我的女兒已經自立，她和我太太以及我之間的關係，也許比我們在她一生中任何時候要親密了。我的兒子住在大學宿舍裏。我們有一種失落感，不過我們也知道我們之間的關係更加密切了。我們現在可以互相商量，他現在比他以前依賴我們的時候，更主動地與我們談話。這種角色的轉換，在 *Something Happened* 裏佔了很大的部份。我是從經驗裏得到這種知識，但我從來沒有把它們詮釋或用文字說明。後來，我看了一本有關角色轉換的心理學著作，於是我說，這正是我家裏所發生的情形。這種事發生在我身上，也在我書裏發生。我在不知不覺的情況下，把它寫進書裏。不過它的確確在裏面，因爲我沒有把它通過文字寫明，而知道我在生活中正體驗到這種事。

○如果你沒有體驗到它，它是否會發生在書裏呢？

●也許不會。不過假如我沒有經歷過它的話，我會用過去詞來描述。當我打好了這本書的腹稿時，我正在經歷這種遭遇。我的孩子那時還小。我的兒子只有五歲，女兒九歲。不知多少次，我因爲孩子不高興，而經歷一種對孩子感到生氣的經驗。首先，如果孩子不高興的話，是可憐的。不過這種不高興帶來的卻是憤怒，因爲他們使到你也不高興，或者因爲這是一個失敗或是你本身缺點的象徵。假如你做得極端的話（就像我在 *Something Happened* 裏所寫的那樣），你就會造成一個思想遲鈍的孩子，因此你就碰到了失敗的意識——一種

社會失敗。我沒有這種經驗，不過我可以想像到它。再說，我們接觸的人當中，有些生有遲鈍的孩子。我可以知道他們與孩子之間發生甚麼事，雖然他們往往不透露甚麼事情。

○爲甚麼你完全用第一人稱的現代式詞來寫*Something Happened*。

●我覺得這樣寫恰當。後來，當我寫下去時，我發覺我不能夠以其他方法來表達我所寫下的和思考的東西。如果是用第一人稱過去詞或是第三人稱的話，我就不能切實地表達感情——哭泣和突然間的呼喊。如果用第三人稱的話，你和主題就得有個距離。第一人稱過去詞是一種傳統的手法，敘述者在動筆之前，對一切發生的事瞭若指掌。這種寫法也不行。因爲在*Something Happened*裏，事情發生在不同的時間，而聯想必須看來是在同時發生。所以你不能以其他時態來寫。在風格上來說，第一人稱過去式時態是一種平穩的文學風格。你不能原諒一個作家不連貫地以第一人稱過去式來寫。你得到的感覺是：作者在寫給你閱讀。在第一人稱現代式（正如我所用的），我設法使讀者在閱讀時，感覺到他所讀的部份正是作者所想到的東西。在那個時候，作者不曉得他接着要想些甚麼東西，或是第二天他要做些甚麼，有甚麼感受等。

Catch-22 不同。它的結構最接近福克納的風格，尤其是 *Absalom, Absalom*，在這本書裏，大部份的大事在作者著書之前已經發生。

○你對於你到現在還沒有出了五部書，是否感到遺憾？

●一點也不。我對於我目前的寫作情況感到很滿意。一切很合我的意，甚至是成功的步伐與速度。假使 *Catch-22* 開始就賺大錢的話，我還認爲對我有好處。我想它可能對我有非常破壞性的影響。不錯，我從它得到源源而來的入息，不過在它拍成電影之前，我的收入不算多。不過在 *Something Happened* 出版之前，我就知道我會從它賺大筆。但是我現在已經五十二歲了，我的生活一直過得去，我不要再改變我的生活水平。

我也許要補充的是，我沒有想到任何一部書會花很長的時間來寫。我爲了嘗試寫戲劇，而在寫 *Something Happened* 的半途停了兩年。我已經用打字機打好了二、三百頁。當我寫

好了劇本後，我翻開第一頁，開始用手寫，目的只不過是要記取我裏面寫些甚麼。在這個過程中，原來的二、三百頁增加了兩、三倍，所以現在這本書這麼厚。要是我沒有半途停下的話，它也許不會這樣厚。我的感受是：我不能提早寫 *Catch-22*，或快一點寫完它。*Something Happened* 也一樣。我不可能——好像說在二九五三年的時候動筆寫它。即使當我在寫它的時候，我也沒想到要花上很長的時間才能寫完。寫完了之後，我也沒想到這本書是花了很長時間才寫完。有人說寫作是種孤獨的工作，不過它也是一種秘密的工作。但是我從來不因爲沒有了頭緒或不知道如何寫下去而停筆。我坐下來工作，我差不多每天都做完我希望做到的事，因爲我想很多。

○你已在寫一部新的小說。是否會像寫 *Something Happened* 那樣，要花很長時間才能寫完？
●不。我認爲我在一九七六年底之前就能殺青。

○你有碰到甚麼問題嗎？

●沒有。我正在修改第四章。我寫得很慢，不過其中的理由不是我不曉得如何處理這一章，而是我已經想到了後面的兩三章，而它們卻未動筆。我知道下一章的佈局是怎樣的，不過我所關心的是，接下去三章的情節。我對每一章的情節，瞭解得很清楚，因爲我打好了許多筆記，不過我就是看不出一個順順利利的秩序，但是我卻對結局有了很好的把握。當你寫到了最後第三章時，你已經沒有甚麼選擇了。事實上，我最初兩部小說正遇到這種情況。我以閃電般的速度，一口氣寫好了 *Something Happened* 最後第五章。我認識其他書出得比我多的作家，可是我不曉得他們寫作的時間是否比我長。我認爲我像大部份人，工作一樣長久和勤力。我只不過是生產比較慢罷了。

○爲甚麼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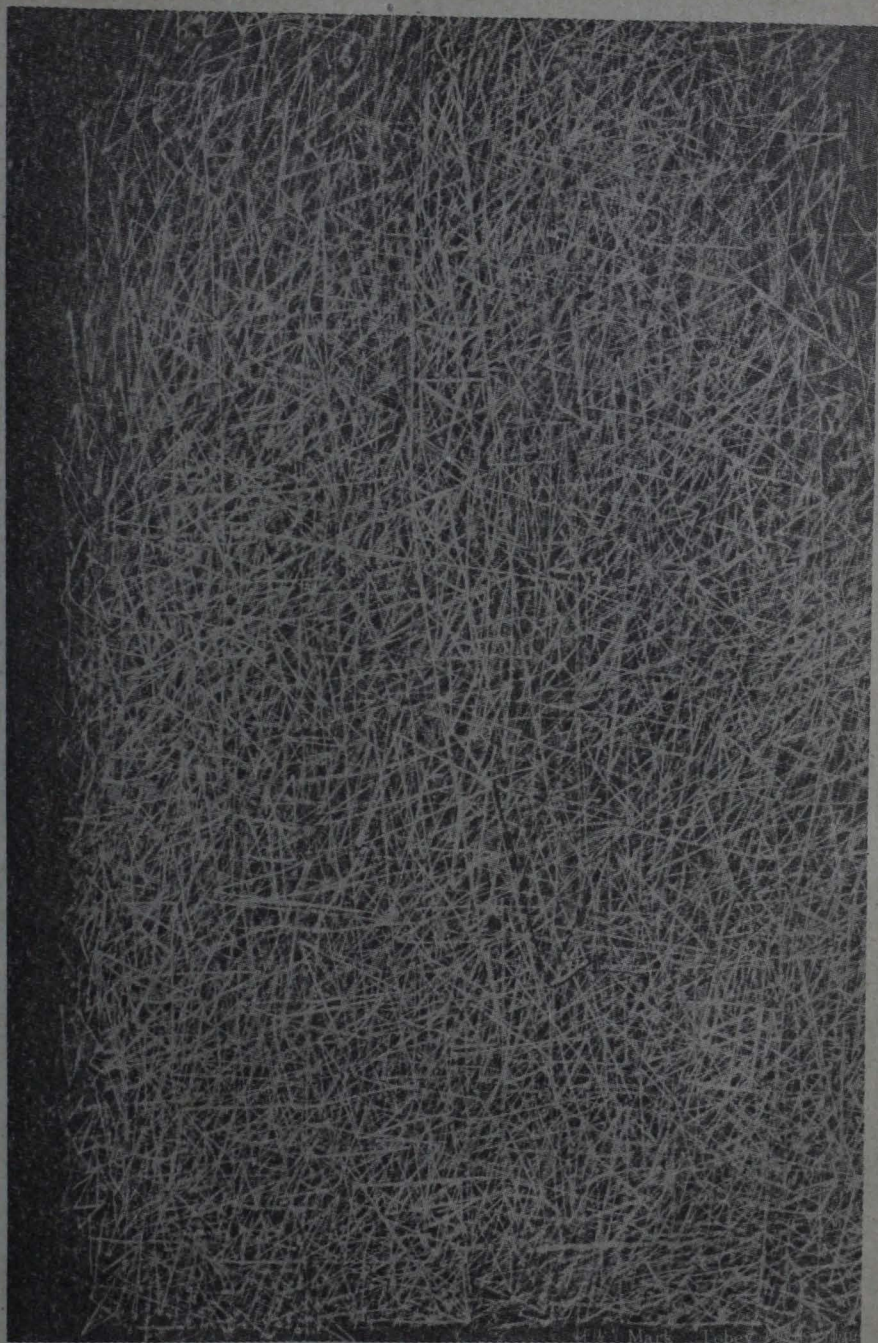
●我也不曉得！

譯按：左瑟·希勒的第三部小說 *Good As Gold* 已經在今年出版。書厚四四七頁，定價每冊美金一二·九五元，由 Simon and Schuster 公司出版。

—
* 洪 泉

— 一定有一種理由，說出由這兒到那兒

松 林



這座松林，慶齡來過；很久以前，她有個當記者的朋友，沒想到這一次又來了，常玉帶她來。

高高的松樹，並排在眼前，一行行陳列的像膠林。在龐大的丘原上，除了還沒有開伐的森林之外，就是這片種桐林。常玉和慶齡走在松林中，一些矮叢和枯松枝有特橫阻小徑，陽光不知從哪個方向照進松林，松頭望，松針刺滿天空，天空，只能由針刺的餘處頂俯在那兒。常玉常在那邊丘上住家向這邊望，都是滿地針床，尖尖的松梢往空間鑽，像在尋找生命。只有青青活力而沒有快樂的生命。常玉會這麼告訴慶齡，松在傳統上傳說是堅忍的象徵，所以，我們歷代的宗族，只知道忍受生命的歷程，被痛苦的生命壓迫的歷程，松樹成了模範的偶像，它們根本沒有快樂的生命。

常玉無法解釋他的觀點，慶齡每次都帶着笑意的眼神看他，他無法清楚這是揶揄或者是嘲諷，但他知道，這些都不重要，對於他們之間，一切的瓜葛都不顯得需要。有一次，慶齡沉默很久才告訴他，我希望我們之間沒有愛情存在，他明白，怎樣都不能妨害到她的家庭，雖然她還沒有孩子，丈夫應該是愛她的，以後，他也告訴她，我們之間沒有友情的存在，只像電柱一樣並列在路旁，一條線拉着兩者的距離，因此不得不常在一起。在人為的城市林中，她尋找她所感興趣的專題特寫，增加生活情趣，他呢，常玉自己，他老是在飄忽，像松樹幹上陽光的亮斑，換着每一個畫面，捕捉一次又一次的堪情，最後想到畫面是件雖堪的存在，他需要捕捉的是甚麼？一條線拉扯的另一根線上的亮斑。

「慶齡，我們是甚麼？」

「我不懂你的意思。」

「我是說，現在，我們是甚麼？」

「我們？」慶齡搖搖頭，踩斷枯枝，聲音在松林中顯得清晰。「我和你，現在一起走在這個松林裏，離人們很遠。」

亮斑在松幹上不住顫動，一下子松林都充滿松的浪聲。

「這松林，人爲的風趣，不得不爲堅忍而鬥爭。」

「你還是畫一幅鬥爭的松林吧！」

「史丁畫過，一九三六年的並木道，那些樹的感情。」

「我不了解你，最多是清楚。」

「妳已經沒有資格了。」

慶齡停下來，在矮樹叢上拾起一枝有松子的枯枝，摘下松子，放在掌心把玩。她看着常玉，眼睛笑着，瞧着他深藏憂鬱的眼睛，她不明白常玉的眼睛老是這樣子，是失意使他這樣子嗎？每一次注視他時，他也會注視她，接着望向別處，或匆匆一瞥，是在逃避或甚麼？她每次都想探尋這秘密。

「爲甚麼，我沒資格？」

「妳已經把初戀給了別人。」

慶齡很平靜的把手中的松子放掉。

「只有初戀的人才會努力去了解初戀的人。」

慶齡明白這句話，她會努力過，但是，努力的生活都使她漸漸失去信心。在這松林中，她根本無法決定自己爲甚麼會來這裏，常玉是回來他的家，他在準備他決定事情前的辱侮。慶齡，她來了，只是想告訴他，她能夠爲他做一些事情。

「我希望我不是這松林中的枯松。」

常玉竟然站在一棵枯松下，這棵松樹爲甚麼會死在這兒，已經很高了，枯松原有的頂空被其他周圍的松青佔積。樹下，散佈極多的枯松針和細枝。松樹不是易死的植物，卻在這林中唯一孤寂。正當生命向上的時候，立地刺天的時候，它死的立地而無法刺天，在這並排的生命裏，應該是可以分享一切養分和陽光，但是，現在被「排斥」而死，不再得天獨厚，反而，矮叢在松子偷生，矮叢沒有分享的特權，享受陽光的特權，只能吸收殘餘的養分，將來它也會枯萎而死。

「我們將來也會這樣的。」

常玉忽然大聲的對松林說，對慶齡說。

「看，慶齡，妳寫甚麼專題文章，頌揚甚麼美麗的前景，都失敗的使人發狂，那些都是欺騙人的故事，張着眼睛看到盲人看到的荒唐事，妳使每一個人逐漸麻木，對一切事情都認為是真的。」

「你……常玉。」

「這座樹林已經使我不能忍受，在這種人爲風景裏，都和無法無天的人一樣，殺害別人，要別人屈服，接着把陽光和養分攫取，使下一代枯萎，這些矮樹叢就是我們的下一代，現在，我們，這些枯木。」

「我不明白你說甚麼？」

「妳早已知道，只是妳怕這是事實，妳怕被事實殺害，滅了妳，損了妳寫作的前途，事實使妳不敢動筆寫出真相。」

「我還是不明白，我的興趣和這松林有甚麼關係，走吧，不要在這兒。」

慶齡感到這棵枯樹是不祥的開始，她想起這松林曾發生命案。

「妳知道嗎！這塊土地，當初我父親參加砍伐，現在他殘廢，這座松林，有我父親的血，妳相信這實事嗎？流血的人沒有土地，沒有流血的人卻發表發展的輝煌成績，妳爲甚麼不寫我，寫我父親，我們兩代人的失望。」

慶齡沉默了，她想不到常玉使她感到意外，以往，每次去找他時，不是在顏色和畫布前，就是在書堆裏，青黃的面孔，緊閉的嘴和無法捉摸的眼神，現在，像荒野上的枯樹，在狂風中搖撼，他應該不會倒的，但是，很久之後，孤樹的虬根會露出來，多使人意外。

「慶齡，我想妳是善良的。」

常玉對於慶齡沒有給他回答，有些頹喪，抬頭望林梢，亮斑照在他臉上。

「不要這樣好嗎？」

慶齡感到有些寒意，一絲寒流由這片綠色世界裏襲來，她想把那宗在林中發生的命

案。應該多久了，一時記不起，那時候和朋友來這裏，屍體已載走；不能說是屍體了，只有碎布和散亂的骨頭，朋友告訴她，他們向附近的村民探消息，沒有結果，每個人都不知道這是怎麼回事，後來，這案子判爲懸案，唯一的遺事是由破袋子中得到一張紙條。

「慶齡，妳怎樣了。」

常玉發覺到她不安，蒼白。

「我們回去。」慶齡哀求。

常玉走過來，發覺她的手在顫抖。

走出松林，慶齡顯得軟弱。

「慶齡，你不舒服嗎？我們回去。」

陽光在路上伸延，慶齡深深的吸一口乾燥的陽光。

「我沒甚麼，已經好了。」

「對不起，剛才是我不好。」

「不是那回事。」

「是甚麼事？」

「沒甚麼，只是想起一件事。」

「這麼可怕。」

「其實沒甚麼，你剛才說甚麼兩代的失望。」

常玉沉默。

許久。路上。陽光。

「我父親殘廢，現在老了，怎辦，我要做我的決定，我要忍受最大的內疚，妳明白嗎？假如我們有一點點的土地，我可以做我的事，再不會有我們兩代間都痛苦的事，這些本來不會有的，不需要的煩惱，我多猶疑……。」

慶齡感覺到常玉心中的痛苦和忿憤，在她的心裏深處，升起一股說不出的恐懼，她想起那張紙條的句子：悲劇是我的決定。

回家

*黄美之



那個暑假真是一個最奇怪的暑假了。

一九〇三年，我已是小學四年級的學生，我家住在湖南省長沙城的老屋裏。那巷子底有口三眼井，附近的人家都來挑這井水用。來挑水的，不管老少，都是威威風風的來到井邊就把水桶扁担往那石板地上一扔，這就咯啦啦的要響好一陣子，再大動作的打水上來，稀稀濘濘的往桶內倒，有一半是潑在地上，而後就大踏步的挑着一担水離去，嘴中不罵就噓笑，水都往桶內溢出，也視若無睹，所以那巷子裏實在一天到晚都很糟雜，而且不管太陽多大，那巷子裏的麻石地總是濕漉漉的。但有一天，暑假剛開始的一天，突然的沉寂了。

因為紅軍要來了，那時管叫紅軍做土匪，我們中國人一向是成則爲王，敗則爲寇，任誰造反，在未成功時總是土匪，土匪要來了，大家都忙着去躲藏，有辦法的人當然是遠離此間，無處可逃的人則恨不得有隱身衣，或者可鑽到地裏去，至少也得找個攔樓後院躲一躲，而逃避紅軍又多一個辦法，那就是裝窮。

我父母一向在國民政府內工作，很有點名氣，他們倆人都白白胖胖的，裝窮決裝不像，而且我母親正鑲了一個半金牙，人家都嚙唬她，說紅軍最不喜歡有金牙的人。所以他們倆只好像沙丁魚似的，帶了一個隱隱的擠上最後一班火車去了漢口，把我們留在家中裝窮，實在是沒辦法的辦法。

留守在家的有煮飯的王司夫，汪媽，朱奶媽，他們就照顧我，我姐姐人佳，妹妹人蒂和還在吃朱奶媽奶的小毛毛妹妹。

爸媽走後第一天，雖然寂靜很多，但我和人佳反倒覺得很自由了，人佳大大的看小說不要怕被爸爸見到挨罵，我則自由自在的滿屋子跑，只是晚上沒有了電燈。王司夫很早就給我們吃飯，並命令大家早早上牀睡覺。第二天似乎更沉寂，那巷子裏竟沒有半點聲響，王司夫匆匆在井邊輕輕的打了兩桶水就進來把大門加上大撐的關緊。天氣很悶熱，有隻鳥在對面屋

頂上叫，聲聲唱道「姐姐過河」。這種鳥叫就是要下雨的徵兆，因它叫得就像「姐姐過河」，所以總是使人好笑，但現在叫得都有一種落空的淒涼。黃昏時，真正的下了一場大雨，因為涼快，我睡得很好。

「起來，人美，二小姐快起來。」我突然被汪奶媽從睡夢中推醒，又把我拖了起來，我很想生氣，只因要睡，無力生氣，又倒在牀上。

「快起來呀！」汪媽又把我拽起來，「我們快逃呀，土匪已經來了！」我一聽到土匪兩個字，所有的瞌睡都跑掉了，連忙翻身下牀，但我找不到我的衣，那種窮人家女孩穿的衣，這兩晚我都把它擺在牀旁，就在這一刻穿上去，我摸來摸去也摸不着。

「汪媽，開燈嘛。」我說：「衣服不見了哩！」

「你說甚麼？」人佳生氣的說：「三天都沒有電燈了，快點呀！」人佳聲音在發抖；「聽呀，死鬼，你聽到了沒有。」這時我才真正聽到喊殺的聲音，槌門打戶的聲音，直湧向我們的巷口，我一身都軟了，幸汪媽已找到了我的衣服，替我套上，但我又找不到鞋子，人佳急得直跺腳，催我快，快，好容易找到鞋子，也來不及穿，只好把鞋子挽在手上，就這樣赤着腳被汪媽拖着往廚房跑去。

「我的包袱呢？」我突然想起了我的小包袱，是預備逃難時用的。

「我已替你拿了，快走呀，」人佳說，她緊緊的跟着汪媽和我往廚房走去。

廚房裏，王司夫正在用力的開那張門。那張門是劉家祠堂的側門，劉家祠堂的子孫把劉家祠堂的空地賣了，有人把那空地蓋了兩排房子，成了一條巷子，包括那井在內，我爸媽買了這一幢，是座兩層樓的房子，前後都有院子，只是那劉家祠堂的側門卻在我們廚房裏，那些石級都已拆掉，所以那張門就像懸在空中似的，王司夫掛些火鈎火鉗大鍋在上面，倒成了一隻很有用的凹進去的大壁櫃，我對它從未注意過，現在卻成了我們逃生的出口。

爸媽離家之前，曾和劉家祠堂的看門人老劉談妥，萬一有事，我們會開那張門過來躲一躲，老劉已把那邊的門門都開了，而且爸爸還要我們演習過，但這門究竟是鏽了，王司夫又緊張，費了好一陣才把那門推開一條縫。朱奶媽抱着毛毛戰戰危危的先爬上板凳，再跨進了

門那邊。人帶人佳，我和汪媽，都迅速的跳上板凳走進門去，而那些兇猛的聲音已到了我家門口，槌門闖打，我家大門已咯吱咯吱的快被推倒了，王司夫慌慌忙忙的也跳進門來，匆促間，他把那踏腳的板凳踢倒了，但也來不及去拾了上來，因這時我家大門已破裂，聽到一大羣人已衝進了屋子裏。我們大家合力的把那門關緊，心都跳進了嘴裏，只怕那條板凳給人線索來追我們。而這時已有人衝進了廚房裏。聽他喊道：「沒人在，沒人在，都走掉了。」接着只聽到一片打破碗盞玻璃的聲音，真是謝謝老天爺，有這一牆之隔，使我們脫了險。

劉家祠堂是一片烏黑，霉味冲鼻，但王司夫很清楚路線，帶我們繞過幾條黑街就到了前面正廳，我們就在一個角落裏，靠近那一排神主牌的地方停下來，因沒有凳可坐，就只好用包袱墊着坐在地上。雖然很不舒服，但下意識中已覺安全。因為我就是在我外婆家祠堂裏生的，那時媽媽懷了我已快生了，一聲喊說北洋軍來了，大家就躲到村子頂裏面的家廂去，媽媽就在那兒生了我，雖然我也找不到為何逃難總逃到祠堂裏去的解答，但相信祠堂是個安全之處，大概土匪軍閥都有些害怕那些死了的祖宗吧。

坐下來，喘過了氣，才發覺天是紅紅的，聽到燒屋的噼啪聲，孩子的哭聲，以及零星的槍聲，只因坐在那角落裏，一切可怖的聲音似乎都很遙遠，漸漸的，我們看清楚廳上沿牆都坐着來躲避的人，但沒有一人敢聲張，只是因為蚊子很猖獗，不斷有人用蒲扇或者手拍打。

天漸漸明了，那些如夢魘一般的惡音猛響似乎也已跟着夜色退去。我們開始辨認出坐在廳四週的人，差不多王司夫和汪媽都認得出，因都是左右的鄰居。我突然發覺孟月如也在那裏，孟月如就住在我家對門，是我同班的同學。她從一廂房的小房間的門口，探首出來東張西望，我認出是她，但不敢喊，因為大人們一再叮囑我們裝着甚麼人也不認識，好像與這城市不生關聯，但我忍不住仍站了起來向她招手，她躊躇了一會，大概她家人也叮囑過她，但她仍一溜煙的跑到我們這裏來了，因為我們都穿着很寬鬆，不知他們大人從何處弄來的破舊衣裳，我們覺得就像在學校裏演舞台劇化了裝似的，只是在學校時知道自己要演個甚麼腳，有台詞可講，但現在卻不太知道這齣戲要如何演，反正孟月如跑來一手指着，一手抵着她

自己的嘴好笑，我也同樣的笑她，汪媽叫我們快坐下，別顯眼，我們倆人就分坐在我的包袱上。

『回家去的吧？』人蒂看見我們笑，她那小腦子內一定想到是天下太平了，她實在很困頓了。

孟月如和我總是有好幾車子的話說，她低聲的告訴我，她們一家人昨天就搬來了，是跟老劉租間房子住的，但她寧可和我們留在廳上，因為小屋內空氣太壞，她父親也在，更使她不自在，但她還譏笑我們，她說：『我父親是教書的，所以不必逃難去漢口，你父母是做官的，所以只好跑遠些。』

『那你還不是覺得你爸爸老監督你，逃難還加上監督，所以還是要你爸爸也做官去吧！』我這樣說，連王司夫都笑了，只是人佳把臉绷得緊緊的，這時，廳上的人也漸漸開始互相談話，空氣輕鬆了很多。

我和孟月如談國家大事，我們都覺得我們老師的口氣，說只有科學與民主可以救中國，又猜想是否孫中山先生也會去祠堂躲難，因為他小時就敢打破菩薩，只怕神主牌子他也會打的，王司夫忍不住了，他說我們小孩子休胡說了。他說：

『我們中國就是要一位真命天子，因為沒了真命天子，才這樣亂糟糟的。』我和孟月如聽到王司夫還在想真命天子，忍不住格格的笑。

太陽已快上到了中天，天氣漸漸熱了起來，我們都又渴又餓的，王司夫只帶了一包米糕，聽我媽說，因我是逃難時在祠堂內生下的，媽沒有奶餵我，也無法請奶媽，所以只好天天用開水泡了米糕餵我，差一點把我餓死了，我當然不記得，但奇怪的是我從來不吃那種米糕，像人蒂那樣一口氣可吃兩三塊，更是不可能的，王司夫又去向老劉要了兩碗開水來喝，但毛毛開始不斷的啼哭，人蒂吵着要回家，朱奶媽在生氣，硬要王司夫去側門聽聽，看土匪走了沒有，她要上廁所了。孟月如看我沒東西吃，她要我去她那兒，她說她媽媽煮了稀飯，反正廳上的人都在走來走去亂糟糟的，所以我也站了起來，預備跟孟月如到她那兒去，但人佳向我吼道：

『快坐下來，有人在敲門了。』

這祠堂的大門，平日總是開着的，今天例外的關着，有人在敲那生鏽的門環，聲音很急切，大家都靜了下來，坐回原來的位子去，孟月如像兔子般溜回她父母身邊去了。

守祠堂的老劉走去大門，他從門縫向外瞧瞧，門打得更響，看樣子他是非開門不可了。他向廳上的人做個手勢，要大家留意，而後他就把門打開。

走進來兩個穿黑衣黑褲農人樣子的年輕人，他們左手臂上纏着紅帶子，右手都拿着有紅纓的標槍。

『哎唷，紅軍來了。』有人低低的驚呼，大家都縮緊身子坐着，連孩子們都沒有再哭叫的。

那兩個紅軍走進廳前的丹墀中央，兩人背靠背的站着，向我們大眾掃射了一眼，就向老劉道：

『老伯，坐在這地下的都是些甚麼人？』

『啊，同志，』老劉很油條的說：『他們都是些苦力人，拉車的，打草鞋的，你知道有錢的早都跑了，而同志們昨晚尚未進城時，有人趁火打劫的搶呀放火呀，所以他們都來祠堂裏躲躲，同志，你知道的，祠堂總是收納窮困人的。』

兩個紅軍半信半疑的，躊躇了分把鐘，其中一個向大家說道：

『各位父老兄弟姐妹，你們當中若有任何地主，大生意人，反革命份子，請檢舉出來，我們是蘇維埃社會主義的革命者，我們要打倒所有的主地，商人，所有的反動份子剝削階層……。』他們還說些甚麼，我也懶得聽，因為他們是外鄉口音，朱奶媽和汪媽一句也聽不懂，就老問王司夫，看他們說些甚麼，有沒有說要大家回家去。

兩個紅軍很嚴肅的站在丹墀中演說，拿着那極原始的武器，而太陽正在當中，就像舞台正中的大煤氣燈，使得他們很舞台化，在我幼稚的心靈裏，他們的存在並不真實，他們的恐怖性也變得十分淡遠，而最後他們終於說了要大家回去過正常的生活，紅軍將保衛長沙。

大家聽到可回家去了，都歡呼了起來，兩個紅軍就在歡呼中離開了劉氏宗祠。

提到回家，似乎也並不太簡單，因為每家的男人都去聚在一起討論，我家王司夫也去討論去了，要我們坐在那兒安靜的等，人蒂不要再等了，她拖着汪媽要即刻回去，汪媽要她安靜下來，看王司夫回來怎樣說，人蒂喊道：『你們再不帶我回去，我去叫紅軍來殺你們。』人佳在人蒂屁股上打了幾下，人蒂就大哭了。

『別哭啦，』汪媽把她抱了起來安慰道：『你這麼小就想造反，大了怎麼得了呢。』周圍的人都笑了。

王司夫與大眾商量了一陣子回來，說大概真正是可以回去了，但他先回去看看。一會兒，王司夫轉來了，說家中雖弄得一團糟，但並沒有土匪搶劫者在了。我們就跟着王司夫從廚房的側門，即我家廚房的壁櫃回到家裏。

家中所有的櫃子廬子都被打開了，好一點的東西都不見了，其餘的都丟在地上，磁器玻璃也都是碎片滿地。但大概總還有些碗盞鍋盤留了下來，因為王司夫仍能煮一頓午飯給我們吃，他把我們的糧食都藏在他牀底下，他房間又小又黑，所以那些來打劫的就懶得去他房中搜查了。

吃過午飯我想睡睡午覺，但人佳一定要我幫忙她把那些被扔了滿地的書擺回書架去，我們正在清理，王司夫，汪媽，朱奶媽都來了。

『大小姐，』王司夫向人佳道：『我們不能再在這屋中住了。』我和人佳都看着他，不知他甚麼意思。

『紅軍要在劉家祠堂紮部隊。』汪媽說，她說時眼睛睜得圓圓的。

『我知道，』人佳說：『我聽到那兩個紅軍向老劉說的。』

『是的，』王司夫說：『兵就紮在隔壁，而且大門已經關不攏了，怎好再住下去呢？』
『我怎麼知道呀！』人佳急得淚水也掉了下來：『爸爸媽媽都不在家，我怎麼知道要怎麼樣呢。』

『別哭了，大小姐。』王司夫倒從容不迫的說：『我們一定要離開這屋到別處躲躲，老爺走時叮囑過我，若時局真正緊張起來，又還有些日子拖，就要我帶你們去大楊那兒躲躲。』

大楊是拉街上人力車的，是王司夫的朋友，我們有時也坐他的車子，但我想那種窮人家一定比劉家祠堂更糟，實在不想去，而且我很想睡了。

『不要去，不要去。』我忙忙搖手的喊道。

『不去不行的，』王司夫說，「萬一你妹妹出了甚麼事，我那有臉再見老爺太太。此刻紅軍尚未全部放哨，我剛才出去看了一下，我們還可從小路繞到大楊家，但要快一點。」

我也和人佳一樣哭了，但汪媽，朱奶媽都在叫走，把我們匆匆忙忙的帶出屋裏。

人佳左手挽着她自己的包袱，右手牽着人蒂，人蒂那時還不到四歲，她的一隻小胖手緊緊的捏着把大蒲扇，是汪媽要她拿的，說是用來晚上趕蚊子，她就十分盡責的捏着那把蒲扇蹣跚的跟着人家走。我則一手挽着我自己的包袱，一手挽着人蒂的，汪奶媽則挽着朱奶媽和毛毛和她自己的三隻包袱，朱奶媽抱着毛毛緊緊的跟在王司夫後面。王司夫背上背着她自己包袱，一隻手提一袋米，一隻手提一袋乾菜走在最前面，每次要轉彎時，他總叫我們伴着牆站着，他先去看看，看看是平安的，就揮手要我們跟他往前走，我們會溜過一條巷子，巷子那頭的大街上就有紅軍，他們似乎沒有見到我們，或者裝着沒見到我們，有時一隻野狗竄了出來，真會把我們嚇個半死。我們也見到別人家也這樣躲迷藏似的往不同的方向走，當然都是胆戰心驚的。

我們這樣拖拖拉拉躲藏藏的搞了大半個鐘頭才到達大楊的家裏。

大楊家在老城牆的廢墟上，革命時城牆被視為封建的象徵被拆除，在政府尚未想到如何運用這地皮時，很多窮人就在那裏搭起了茅棚，還在茅棚後種菜，成了真正的貧民區，我們到達大楊家，他先是大吃一驚，但仍然迎接我們進到他的茅屋裏。

出我意外，他家很清潔，茅屋很小，一邊有兩張背靠背的牀。他和他女人住在前面，後面那張牀是他母親的，此外就是廚房，除灶外，就只有張四方桌子和四條板凳。

晚上，王司夫拿出我們的白米臘肉乾菜，大楊匆匆在後面菜園內抓了幾把新鮮蔬菜，所以晚餐似乎很香很可口。我們六的都坐在桌子上吃，大楊和王司夫則蹲在灶後面吃。我聽到王司夫在告訴大楊，早晚兩個人在到家祠堂說些甚麼，大楊很用心的聽着，但他不斷的問王司夫這次紅軍會在長沙待多久，他該說；要嘛就長呆下去，要嘛就快過了境算了。否則，他

們停久了下來，又會像那年一樣，搞鬥爭，雞犬不寧的人人受罪，窮人又還是窮，而他們走掉了，那些回來的又抓嫌疑犯，這樣扯去老百姓吃不消，他還說他自己是過來人，我聽了真是很害怕，人佳在我耳邊輕輕的說，只希望政府軍快打回來，否則大楊也做了紅軍就糟了，這更把我嚇死，使我不斷偷看大楊的神色。

天黑後，我們用兩扇門板鋪在大楊母親牀前的地下，擠在門板上睡覺，王司夫在飯桌上放門板睡覺，因窗子很小，又沒沙窗，屋子裏又悶，又充滿汗臭，蚊子比昨晚祠堂裏的更猖獗，毛毛哭了差不多通晚，沒有人真正睡着了。大家都很煩惱。到早上大楊的女人更是大大的罵起人來，說他們家那麼小，怎麼可以擠這麼多人。馬桶一晚就滿了，誰敢到外面去倒去洗那勞什子，她要大楊把我們送走。大楊幫我們說說，她就更是大罵山門，連她婆婆也罵在內。人佳和我都哭了，因為從來沒有人這樣討厭過我們，也從來沒有人這樣粗俗無理的對待過我們。其實我真巴不得快快離開那裡，但又到哪裏去呢？大楊被他女人吵得沒法子，只好和王司夫說，他可送我們到老李家去，孝李有四個孩子，屋子比較大得多，再添幾個人也無所謂，而且也不遠，王司夫說他雖認識老李，但不熟悉，大楊說那沒有關係，老李人很好，他自己會帶我們去，親自交待老李，王司夫也只好答應，但和大楊說好，要待天黑才去，比較安全，大楊也答應了。

黃昏時，吃過了晚飯，大楊的女人拉着汪媽從後窗望出去，她指點着向汪媽說：

『喏，你看，穿過這菜園子，轉過那紅土堆子，就是老李家了，又不遠。』

汪媽看看也只好嘆口氣說：『那我們就去那邊吧。』

我們都把包袱挽在手中預備出發了，但槍聲突然從四處響了起來。

『國民軍來了！』人佳很驚喜的喊道。

『小姐，也不見得，人家紅軍也有槍呀。』大楊說，他好像是怕我們藉口不走似的。

『是國民軍回來了！』人佳很肯定的說：『紅軍當然也有槍，但他們已經在長沙了，若不是外面有人打來，他們也不必浪費彈藥了。』

我覺得人佳說得有理，連忙向老楊道：

『我姐姐讀過很多福爾摩斯，所以你要相信她說的。』

大楊看看我笑道：

『甚麼魔術不魔術，快走吧！』他連忙把他家大門開了一條縫，他先探首張望了一回，就叫我們跟他走。他家前面還有幾家茅屋，所以擋住一些甚麼，但轉到他屋後菜園裡，四圍空空的，路徑又窄，只能作單人行，好容易我們快到紅土堆時，有個人突然從紅土堆那邊轉出來，天已經很昏暗，也看不清楚是個甚麼樣的人，只聽那人吶喊道：『不許動！』我們看見他有根鎗，鎗正朝着我們，他又喊道：『甚麼人？』

『老百姓，老百姓！』大楊連忙大聲的回答。

『甚麼老百姓，這時還在外面跑！』那人向我們走來，大楊掉轉頭想跑回去。

『站住！』那人又吼了起來，還聽到他梆鎗上手機的聲音，我一身都麻了，但突然一聲鎗響，似乎有子彈從那人後面飛過，那人忙掉轉頭去看，我們也看到幾個影子在紅土堆那邊一排竹子後面幌動，那人忙着跑回紅土堆那邊去了，而我們的腳卻像被釘子釘在地上了一般，還是老楊喊道：『快往回跑呀！』

我們這一行人本是大楊和王司夫走在前頭，汪媽攜着人蒂走在最後，現在掉轉頭來，汪媽應先跑，但她一雙解放腳還拖着人蒂，真是十分艱苦，人蒂跌了一跤，老楊一腳踏過菜園跑來抱起人蒂飛跑回他家中去，我們也都跟着他跑回他家裏，他的女人開着門讓我們進去，雙手合十道：『阿彌陀佛，槍子是沒有眼的呀，好危險啊！』因她從後窗看到了剛才的驚險。就在這時槍聲更是一陣陣的密了。

大人們都忙着用木板將窗子堵住，在吃飯桌上放一塊門板，門板上放着兩張棉被，我們都躲在桌子底下坐地。王司夫和大楊也用板凳造了一個這樣的掩護躲着。槍聲似乎很近，有時我們還看到拖着紅尾的子彈掠過屋頂的玻璃窗，有時槍聲偶而停了，便聽到屋角的蟋蟀聲及菜園裏青蛙的鼓噪，蚊子總是嗡嗡不停，我感到很悶很悶。

『扇子呢？』汪媽輕輕的問人蒂，人蒂回道：

『我沒有扇子。』

『怎麼沒有，我們先出去時，還要你好好拿着的。』

『她把它丟在菜園裏了。』朱奶媽想起來了，原來人蒂在菜園摔後時，把扇子弄丟了，大楊匆匆把人蒂抱了起來就跑，那時誰還管扇子呢。

我突然覺得很冷很冷，似乎背上有塊冰磚似的。

『好冷，汪媽，好冷。』我靠在汪媽肩上直發抖。

『你是被嚇成這樣的，』汪媽安慰我道：『不要怕，我們都在這裏，過一會，他們開槍開累了，就會停的。』她停了一會，突然摸摸我的額頭，輕輕的自言自語道：『滾滾呢，難怪今天都不吃甚麼。』

『你看，美姐不要你扇扇子了，她很涼快了。』人蒂說，她的慧黠使大家好笑，只有人佳，她在集中心力聽四週的槍聲。

『聽！吹號了！吹號了！』人佳很小聲但很興奮的說，她還說她已聽到警察在吹哨子。

『我要回家去！回家了吧？』人蒂坐在我與人佳的中間，她總是不斷這樣的問，這樣說。

『哦，又來了！』我說，因我已經冷得不能再自己控制發抖，我開始明白我的瘧疾又在發作，去年我曾得過，所以我知道，但因迷信關係，是不許提瘧疾這名字的，汪媽心中一定也明白，因她不斷的安慰我道：『不要緊的，等下就好了。』但人佳一定以為我在說人蒂又在問那老問題了，所以她對人蒂說：『蒂蒂，不要吵，我們就快回家去了！』

突然很大的爆炸聲，好像就在門外似的，地都震動了，我開始聽到機關槍像煮粥似的，我好像坐在船上……。

等我醒來，我已躺在大楊母親的牀上，天已大亮了，人佳在我牀邊哭泣，她看我睜開了眼，連忙喊了起來！

『她醒來了！她醒來了！』

汪媽，朱奶媽，楊大嫂，楊姥姥都圍來看我，大家都唸佛，謝天謝地，我到底醒來了。他們告訴我，昨晚我一直昏迷不醒。汪媽又笑我，說我倒樂得睡了場好覺，沒像其餘的人一樣，被通夜的槍砲聲嚇得魂不附體的。

楊姥姥煎了一點草菜給我吃，王司夫又熬了一點粥，汪媽餵我吃了一小碗，外面已很平靜，戰爭似乎已經結束。

下午，王司夫與大楊出去察看了一下，回來告訴我們，可以回家去了，我連忙從牀上爬起來。

因我在生病，一定是走不動的，大楊讓我們坐他的車子回去，我和人佳同坐在車上，人佳抱着毛毛，人蒂依在我膝上站在車踏板上，所有的包袱也都堆在車踏板上，大楊拖着車子，王司夫走在大楊旁邊，汪媽和朱奶媽則扶着車的兩邊慢慢走。

走到城市快過鐵路時，就見到很多穿灰色軍裝，背着槍的軍人在那裏，他們問我們去哪裏，王司夫說是回家去的，他們就讓我們過去了，但叮囑我們走大路，別走小路，王司夫不斷的說：謝謝長官，謝謝長官！我們就繼續前行，城中已看到許多百姓急急回家去，但大家都肅靜的走着，很多灰色軍裝人在不斷巡邏吡喝，我們明知他們是國民軍，但看到他們的鎗刺在夏日午後的陽光中閃着一片寒光，仍是令人心碎然。

當我們走過教育會坪時，看着一排排穿着黑色長褲的屍體攤在地下，手臂上的紅帶仍糾纏着他們，我不禁驚叫了起來，汪媽忙叫我把眼睛閉着，人佳把頭埋在毛毛的身上，人蒂也知害怕的把頭埋在我懷裏。

「可憐！」我聽到汪媽說：「沒有走脫，沒有逃脫這規數！」

「不知那兩個後生現在到了哪裏，」朱奶媽說：「那兩個在劉家祠堂演講的土匪。」

沒有人回答她，還有幾處火後的黑煙在空中飄盪，但每次轉彎，那黑煙似乎總在前面不遠。

「那起火了的方向該不是我們老爺家吧？」每次轉彎王司夫就要問大楊。

「還不知道呢。」大楊總是這樣的回答。

我突然又感到背上有冰塊，冷得發起抖來，恨不得能快快到家睡在自己的牀上。我聽到遠處有火車的叫聲。

「爸爸媽媽也回家來了。」我說。

讀述酒，探詩心

* 毅民



* 陶淵明畫像

歷代對「述酒」的瞭解大致有幾個方面：

「有疑陶淵明時，篇篇有酒。吾觀其意不在酒，亦寄酒爲迹者也」。（梁昭明太子集陶詩序）。查陶詩涉及飲酒的地方卻是多見；而以酒爲題的有：「飲酒」，「止酒」，「述酒」以及「連雨獨飲」，共四首。此四首以飲酒爲題的詩中，獨「述酒」一篇雖以「述酒」爲題，詩文卻不及酒事，再加上它遣辭用字很多難依字面理解，更引起了層層的疑問。歷來對這些疑問的破解，出入很大。

宋代出版的陶集云：「此篇與題非本意，諸本如此，誤。」

黃庭堅曰：「述酒一篇蓋闕，此篇似是讀異書所作，其中多不可解。」

這一說可謂「文失題錯」。祇得存疑派。

韓子蒼曰：「余反覆之，見山陽歸下國之句，蓋用山陽公事。疑是義熙以後，有所感而作也，故有流淚抱中歎，平王去歸京之語……其忠義亦足見矣。」

這一說可謂「忠於晉室的忠義派」，持這一見解的人有趙泉山，湯漢以至陶澍等等可爲代表。曾經是主流見解。

到五四前後，對於陶詩的認識起了轉變，大體上都反對忠義說，像梁啟超，魯迅，朱光潛，陳寅恪，朱自清，雖然所持的理據各自不同，否定忠於晉室卻是共同的想法。

用「忠義」的「統覺」來理解「述酒」，與以「靖節先生」來尊敬陶潛分不開。把陶潛肯定在忠義典範上起自晉書，宋臣顏延之「陶徵士誄」，以至昭明太子「陶淵明集序」。主要的說辭有二。一：「文選五臣注云：『淵明詩晉所作者，皆題年號。入宋所作但題甲子而已。意者恥事二姓，故以異之。』」其二就是對這篇「述酒」詩的注釋了。趙泉山說最爲斷然自信：「此晉恭帝元熙二年也。六月十一日，宋五裕，迫帝禪位。卽而廢帝爲零陵王，明年九月，潛行弒逆。」趙君所指雖爲歷史事實，但與「述酒」詩的關係卻是用主觀的膠把二者粘在一齊。在「忠義思想」爲時代主流思想的支持下，接受此說很自然，但經不起客觀的分析。至於「題年號」，「題甲子」一項，早在宋朝僧思悅已經根據陶詩所用「甲子」始於晉禪於劉宋二十年前的事實予以否定了。

「述酒」詩的迷惑力引起讀者群極大的反應，而反應差異，更使得此一首詩發生強烈的挑戰性。從詩和它的反映看，千五百年來，諸家的注釋都是聯續不斷的肯定否定，否定肯定，理解過程的發展。今日來理解此詩，因爲有前人的多樣意像，須要我們下一番批判的功夫，一般上說是有利的；已經走過的

或錯誤的路不必再走了。今日來讀「述酒」，了解詩的本旨應該是一方面繼承前人的業績，一方面開闢新的方向。（不能說是最全面的，但必須是新的）。魯迅在一九二七年九月裏講「魏晉風度及文章與藥及酒之關係」時特別提出了「陶集裏有述酒一篇，是說當時政治的。」稍後又說「用別一種看法研究起來。恐怕也會成一個和舊說不同的人。」魯迅的看法在同一文中指明了詩人「總不能超於塵世，而且，於朝政還是留心。」在「題未定草」中一再論到陶潛，在（七）中寫道：「陶潛正因為並非『渾身是靜穆，所以他偉大。現在之所以往往被導為『靜穆』，是因為他被選文家和摘句家所縮小了，凌遲了。』」

綜合的看來，從「忠於晉室」到「不能超於塵世」，雖然一則是獨特性的，一則是一般性的，而在「政治性」這個認識的基礎上卻是兩則共同的觀點。作「抽象性」的肯定，它的內容與方向必須從詩文的本身關顧到陶集的全體與歷史結合關係上展示出來。要達到這個目標，要實際的來做，須要工具。「選文摘句」，「典故注釋」，是用之已久的工具，對陶詩所用辭藻的源流的創造有成就。這種工作不免遭受着文字典故本身固實性的約束，往往執着於典故的獨特性而忽略了它所具有的一般性意義。例如：陶潛「不仕」，不能就因為發生在晉宋交替的時代上，於是便把「不仕」的內含意義肯定在「忠於晉室」，「恥事二姓」的觀念上；這正是把陶潛不仕的行為不加鑑定的與「獨特性」事件結合起來。現在經過考証並肯定了「紀年」與「紀甲子」並不表明有與晉禪宋的歷史發生關係，進一步要從陶詩集中去研究「不仕」所含的一般性意義是甚麼。也可以說陶潛不仕所反抗的並不是誰家做皇帝的問題，而可能是政治本身的問題。

「選文摘句」，「考校典實」，可以說已經走到盡頭了，而陶詩經千五百年以上的時間，百數十家的注釋所呈現給我們的仍是一幅新的面貌。要探索「述酒」的「用心」（文心雕龍序志篇用語。）現在來試用另一套「工具」。

首先，若要走向另一個方向，必要擺脫原來方法的約束，過去對於陶詩的注釋偏重了文字典故的因實（concrete）意義，今後應該着意到一般意義的層面上去。例如陶潛與酒這一點；蕭統認為他是「意不在酒，亦寄酒為述者也。」已經有點脫離固實，抽象領略的意圖；但此後從「抽象意圖」出發所能達到的境界，總的看來不外是「此首（飲酒）乃醉中之真趣，淵明之所樂，實以之處亂世者也」（注，馬璞，陶詩本義語）。把詩人的人格縮得很小，只是為安於亂世而已。這樣的結論自有它背後的「人生觀」與「世界觀」的根源在。自古來士大夫讀聖賢書，得明主以治國平天下；如不遇明主，則「苟全性命於

亂世」，正是百無一用的書生人格中的依附權勢品質；如今要否定這一點，必要從整個陶集的資料來分析研究，陶潛的人格是否拋開了這種人格的虛弱而呈現出他堅韌的本像來。

對於「述酒」詩的瞭解重點是探索陶潛詩心中的政治認識的一部份。這一部份所呈現的必要和其他陶潛的情意部份全體協調，才能有生機的組合出一位詩人來，同時肯定詩的意旨。

詩心的動感（一）藉文字的「雕縛」表現（二），創作成詩篇（三），詩的讀者要了解詩心正是一條相反的歷程（三）、（二）、（一），在這個歷程的來復路上要減少歧途，就要能掌握共同的認路標幟。甚麼是「認路標幟」呢？我所指的就是對於語文情意內含的共認。現代語言研究的一些成果，指出了任何一個語詞，卽令是簡單到只說「房室」一語，每個人在發言的當時都有一個特指實體，是人人不同時地有差，可以是高樓大廈，也可以是村野茅屋。在語言交通上，人我之間也必然有對此「房室」的共同抽象概念。走向陶潛的詩心對任何讀者都是陌生的路，誤入歧途是不可避免的，校正的方法，是從陶集的全體從多個點出發，在發展中相呼應的地方繼續往前走，孤立矛盾的放下，然後在初步的「陶潛全體的造形」下，反覆校核，最後會接近到陶潛詩心的本來。

*

重離照南陸

晉書「天文志」：「離宮六星，天子之別館」。

按：登位東晉朝第一個皇帝司馬睿原是晉室的疏屬，由晉懷帝任命爲安東將軍，在中原八王混戰的時候到江南都督揚州，江南諸軍事，鎮建鄴（後改建康）。他本來缺少才能又乏聲望，也許正由於這些弱點才被安放到當時較爲安靜的江南。當做一着閑棋，有備無患。

歷史發展到西晉愍帝被俘，西晉滅亡。這着閑棋果然發生了重要的作用，不但司馬睿自身登上了東晉的帝座更同時啓導了東晉朝百有餘年的政治生命。

陶潛以本屬「天子別館」的「離星」比喻原來被任命在江南的安東將軍，由於歷史的發展一變而爲開國的皇帝。時運的發展使別館離星有如日中天的到臨。南陸「就字面看固有江南的意義，而據時令注疏它是象徵夏季（以「西陸」象徵秋，在詩中也常見）。這樣便與下面「秋草」，「融風」，在思路上是前後貫通串聯的。

按：舊注認爲司馬氏出重黎之後，「吳師道曰：『以離爲黎，則是陶公故託其字以相亂。』」這種說法實爲「獨斷」，難以取信。

鳴鳥聲相聞

按：舊說以「鳴鳥」爲「鳳凰」；或謂楚辭中的「鵠」有極重的價值色彩，並犯了以偏概全的毛病。陶潛本人是否有這種色彩在心是無法證明的；讀者若帶着這有色眼鏡來論陶氏的思想卻必然發生關鍵性作用，導致偏差，因此我們要擯棄帶着色彩的說法。

若直接以陶詩原文，參照當時的人物軍政活動來理解，這句詩的本意應是「江南司馬睿政治價值的高漲，江南人事的活躍猶如春來林鳥一般的聲應氣求，各自結成勢力，以奪取權位。」「辭」「義」相照。核對南渡後的政治社會人事活動，事實也證明確是這個局面。

前此，西晉滅吳之後，在統治集團中南方土族被排斥抑壓，學術思想以至婚喪習俗，社會上處處都有矛盾。（請參看拙文葛洪論哭）南方土族對中原土族的獨霸仕途，心中早已不能滿意。如今隨着政權的南移主客之位倒換主朝在江南立基正是江南人士爭取權益的時機，新朝的真正實力人物王導的政治措施基本上就是一方面收攬北方來的土族作爲骨幹，另一方面聯絡南方土族共同來安定東晉皇朝，參加政事，分享權益。自魏晉以來，土族各門，各自結合爲利益集團。地主與強大宗族結合，並擁有武裝力量。此際南方土族以原舊居民成爲主勢，北方新來的土族爲新來乍到要立足，必然要與南方土族發生利害衝突。在王導的設計下，以「傳寄法」把南來的土族安置在南方土族勢力較弱的地區，設州，郡，縣安撫下來。大部份在丹陽，晉陵，廣陵等郡一帶。在南來的土族中又依渡江的先後爲標準分享權利，一世家譜成了獲得權利的重要根據。（參看范文瀾著中國通史簡編，第二篇，東晉和南朝）陶潛用詩的言語「鳴鳥聲相聞」，形象的描繪出了一幅「同類相聚」爭取利益範圍的本質。

秋草雖未黃。袖風火已分

東晉皇朝成立的熱烈與興奮，轉瞬已是夏去秋來，司馬氏的皇家命運必然如季節，雖然一時之間草木尚未黃枯，但東北吹來的「融風」早已明顯的劃分出離心離德來。這兩句詩一方面預斷東晉的式微以至滅亡，同時也說明了政治圈中的明分暗鬥勢力系統的割據。對於東晉初頁的體認陶潛的運思範圍極其深廣正確。將政治社會的演變與宇宙運行的規律相比擬，表現必然的演變。從太空星象，生物行動到季節轉移，整體的動態把握，史實的判斷認識經過藝術加工創造出一件藝術品的傑作——詩。

素礫晶修者，南嶽無餘雲

按：「素」字的含義以顏色論等於白底，論語，「繪事後素」的意思是「先要有素淨的白底然後着色。」以品質論它意指「樸素無華」

「礫」，小石。

「素礫晶修渚」以平直的話說就是：「白色的卵石閃耀在江邊。」用「素礫」的明語暗對「美玉」，從聯想關系統看，在中國文化傳統背景上是很穩妥的。「素礫」象徵平民，「美玉」代表貴族。（文心雕龍，封禪第二十一：「玉牒金鏤，專在帝皇」。）前文晉室南渡所引起的社會演變時，曾經提到「僑居法」，其對象為各門大地主；而當時南下的平民卻聚居在長江北岸淮揚一帶，向被稱為「北府」。當時東晉用兵，主要兵員取自這一帶的平民。人所共知的「肥水之戰」，名將劉牢之正是北府出身的平民軍將。稍後他繼承了謝家而成爲北府鎮軍將軍。此後在東晉一代這種出身北府的「素礫」卻實是在長江南岸閃閃發光。義熙年間由於孫恩盧循的革命戰爭，朝廷扶持的主要兵力就是劉牢之，而劉牢之的一員新將劉裕，小名叫「寄奴」，也是道地的破落戶子弟，「素礫」之一。後來是他結束了司馬氏的政權而建立了南朝第一個皇室，宋。

東晉初葉，在各個勢力集團之間，荊州一帶的勢力由陶侃而桓溫而桓玄是最歷久而強大的一個。用「南嶽」代表這一股勢力，他們自成系統，與朝廷雖名屬君臣，實際是分庭抗禮；取代皇室只是等待時機的成熟問題。而北府出身的將領也一直是不被他們接納的人物，皇室的司馬元顯之所以要用「免奴爲客」的方法建立皇室武力，心意正是對抗掌握兵權的野心家。桓氏心裏明白，就藉口元顯弄權，向建業進軍。在此一戰役中，失敗的劉牢之終於自殺死了，而幸存投靠桓氏的劉裕終因不被信任而趁機鬥爭起來以求自保。陶潛以「南嶽無餘雲」的畫面來對稱「素礫晶修渚」的畫面，在歷史是本質素描，在藝術是精美的設計，這是爭奪權勢，企望帝位的一方面。

豫章抗高門，重華固盛噴

據「晉書」地理志：「豫章郡，漢置，統縣十六，戶三萬五千。」基本上「豫章」爲地理名稱，在今之南昌。原屬揚州郡制下，南渡後劃建康西南長江沿岸十六縣爲豫章郡，有拱衛朝廷的作用。（參閱晉書地理志）

又據「晉書」宣帝司馬懿帝紀載，懿曾祖司馬量爲漢豫章太守，因此豫章在晉代屬帝系廟號之一，已有尊貴的質地了，爲皇族一員的代表。

又按「宋書」武帝紀，在義熙二年劉裕除爲鎮軍將外加封「豫章郡公，食邑萬戶，賜絹三萬匹。其餘封賞各有差。鎮軍府佐吏，降故太傅謝安府一等。」此時平民出身的劉裕自爲劉牢之參軍微職，在對孫恩、盧循及桓氏的戰爭中，一步接一步的發達，抗衡高門望族如王謝而有餘，自隆安三年至義熙二年，爲時不過五年。

舊註認爲「豫章抗高門」陶潛所指的是劉裕。這一點可以有條件的接受，不過從上面「豫章」所代表的地理與歷史看，它的「皇族一員」的含義卻更爲重要。參照東晉的史實更可肯定「皇族代表」的這層含義。

孫恩與盧循起義對於東晉歷史的發展以至南北朝的出現都發生了推動性的作用。

孫盧起義所引起的戰爭前後十二年之久（公元三九一—四一一年）。東晉隆安三年晉室的大權掌握在司馬元顯手中，勢力範圍正是新劃分的豫章郡。而司馬元顯的身份也正是「皇族一份子」。

原來肥水之戰立功而爲重要的謝安，到晉孝武帝時被會稽王司馬道子所排斥，不久謝安病死，朝政大權歸於道子，道子又任用自己的兒子元顯。如此以來成爲皇室與大臣高門爭奪權力；孝武帝又和親兄弟的道子爭權力；以至道子元顯父子也互相爭奪權力。爲了保持皇室不墜對於掌握權力的高門大族是一定也要鬥爭的。到了孫盧起義的前一年（公元三九八年），出身大族的京口鎮將王恭聯絡藩鎮殷仲堪，桓玄，庾楷等起兵反帝室。司馬元顯就是爲了加強皇室軍力防擊王恭等人的進攻，才用了一着所謂「免奴爲客」的法令爲口號招集兵員到建康充當兵役。這一招首先引起地主和佃客的怨恨。地主因此喪失他們的農奴；而被稱爲「客」籍的「樂屬」又再度落爲皇室的兵農雙肩的奴隸，原來屬南方土族的孫恩本以「五斗道」在結社成黨（晉書：「孫恩，字靈秀，琅邪人，孫秀之族也」），如今趁此民心騷亂的時機，於公元三九九年從漁島集徒衆數百攻破上虞、會稽發動了戰爭，人民的響應熱烈，不多日部衆增至數萬人，朝廷震動。

戰爭起始不久，會稽內吏王凝之，將軍謝琰都先後敗退；而在劉牢之手下初顯身手的末將劉裕變成了唯一足以制敵的人物，高門人物的王謝倒下去了，「素疎」人物劉裕步步上昇。而未倒的高門大族還在以桓玄爲盟主在荆楚躍躍然企圖對皇室下手奪位。

總結的說來「豫章抗高門」五個字，總括了當時晉朝內部多方面的權力爭奪，劉裕自然是主角之一，但主角們卻包刮了晉朝權力爭奪的全部人物。

接着「豫章抗高門」之下句爲「重華固靈墳」。

按「重華」就是指司馬氏，晉書宣帝紀寫道：懿「出高陽之子重華，爲夏官祝融，至周爲司馬。」說明司馬氏的出處，（反觀前文「重離」一辭，舊說以陶公有意亂之，至此足見其非是。若果然，此句「重華」又何以不訛以亂之呢？）

唐虞夏商周認爲漢族祖先的五帝。「重華」出自虞舜這條根。司馬氏抬出老祖宗的「靈位」來是要鞏固人民對他君臨天下的資格，作爲漢族的總家長。在晉朝一般人民大致接受着，但高門與野心家並不甘受「靈位」的束縛，實力最要緊。晉室渡江以來一直有北返中原的願望存在人心，而北方的新興勢力也會搜尋民族根由來爲各自的政權服務，那麼司馬氏如何才能在内憂外患之中鞏固自己的政權呢？除了掌握更大的兵力之外，唯有從道統觀念上下功夫。

東晉在立定朝綱之後若果然君臣同心，北伐中原收復故國並非全不可能。以劉裕北伐滅秦，猶在東晉內部連年戰爭之中，可以想見。無論君臣都以爭奪權力私心淫樂爲主。朝廷能夠用來應付北伐民心的只有加「固」祖宗牌位與搬弄「三墳五典」之類的把戲了。

因此，「重華固靈墳」可以理解爲陶潛批評東晉君臣對北伐所抱的消極態度而積極於私門。

在東晉一代，尤其初頁要求北伐的心願顯然普遍，消極方面有士大夫們的「新亭之哭」透露了此種心情，積極方面有祖狄的擊楫渡江的壯舉見諸實行。陶潛本人有沒有這份共同的心願呢？有的！它反映在陶潛贈羊長史這篇詩裏。原來義熙十三年（公四一七年）太尉劉裕北伐秦，破長安；送秦主姚泓到建康受誅。當時左將軍朱石齡遣長史羊松齡赴關中去給劉裕祝賀，陶潛作了這首詩送他：

愚生三季後，慨然念黃虞。得知千載上，

正賴古人書。賢聖留餘跡，事事在中都。

豈志游心目？關河不可踰。九城甫已一。

逝將理舟輿。聞君當先邁，負病不獲俱。

路若經函山，爲我少躊躇，多謝綺與角，

精爽今何如？紫芝誰復採，深谷久應無。

駟馬無黃患，貧賤有交娛。清話結心曲，

人乖運見疏，擁懷累代下，言盡意不舒。

此詩開篇十句正是說三代以來千年以前的典冊傳達給我們知識；而創造歷史的先賢的事跡如今淪陷了看不到，並不是人們忘記了瞻仰始祖根源的心念目睹，乃是政治局勢的「關河不可踰」。現羊長史得到了先行啓步北上的機會，令人羨慕，我以病體不得同行。那麼請你爲我去探看一下在中原是不是還有不畏強暴的反抗者，是不是那種精爽精神還健在？我此時做一首歌謠來與你談心送別，內心的鬱結實是有感於人事乖誤而致與歷史的運行殊途所致。說來懷抱此心已非短暫，言語用盡還是舒展不了心中的真意啊！

舊說認爲此詩在諷刺劉裕篡晉的野心，在陶潛的意識中他批判卑視爭權奪利的軍閥，在這個概念下，陶潛否定劉裕，但劉裕只是整體否定對象的一份而已。陶潛的反對權勢集團並不等於忠於晉室，這種譏諷可見於他的命子詩中。他說：「在我中晉，業融長沙（陶侃），桓桓長沙，伊勳伊德，天子疇我，專征南國，功遂辭歸，臨寵不忒，熟謂斯心，而近可得？」他所指的晉朝陶侃以下王，謝，桓，庾，劉，凡立大功軍權在手的人個個都是待機自己要當皇帝的野心家，劉裕也不例外。

陶潛自心中有一積極正面的歷史與政治的信念；眼看著現實卻是與他的信念偏差乖離正途。國計民生黑暗而慘痛，陶潛在當時是孤獨的，他的理想缺乏應和；他的「詩文也不被當時所重」（朱自清總結語。）於是他接着詠道：

荒戾抱中歎。雖然，孤獨的處身在沉沉的黑夜之中，那企盼黎明的烈火不滅——詩心雄健。

傾耳聽司晨

近處沒有光明來到的徵兆，遠方呢？也許有了吧？讓我豎起耳朵來傾聽遠方的晨雞的唱明。不幸，他所能搜尋得出的事像，並不像徵光明正途。

神州獻佳粟，西盡爲我馴

地上「人君」把自己的根源寄托到雲天之外的「上帝」名下，來源甚古，至少在殷商時代已經制式化了。漢初董仲舒的「天人三對」可以說是「上帝」與「人君」關係的規律性說明，使二者之間的因果更堅固，正是從理論到實際爲政治服務的好例，王莽奪取劉家政權與劉秀的反奪取，都在天與帝的原則上下細功，成爲讖緯之學，而最實際的應用莫過於製造宣傳「祥瑞」。演進到晉末時代在正史中竟增加了「祥瑞」專欄，與五行，律曆相題並列。爲權勢政治服務的思想，影響到社會行爲上，泛濫爲妖邪怪誕風氣，在晉義熙十四年就有鞏縣人獻嘉禾給劉裕，裕將之轉獻晉帝，晉帝又以之歸於裕。這一台戲正

是利用祥瑞——嘉禾在劉裕與皇帝之間互相示意，看看誰當為天子？

劉裕因為自己出身微賤，竄起得太快，當年在民間的陋行劣跡都還彰彰在人耳目。爲了建立起做皇帝的本錢，「祥瑞」是他最便使用的一種手段。舉例說；他小名「寄奴」要當皇帝就必得加上「神聖意義」，因此「天才的」創造了一則故事：

按南史：「宋高祖劉裕，小字寄奴。微時伐荻新洲，遇一大蛇射之。明日往，聞杵臼聲，尋之；見童子數人皆青衣，於榛林中搗藥。問其故，答曰：我主爲劉寄奴所射，今合藥敷之。裕曰：神何不殺之？曰寄奴王者，不可殺也。裕叱之，童子皆散。乃收藥而反，每遇金瘡，敷之即愈。人因稱此草爲劉寄奴草。」故事本身說明了「劉裕天命當做皇帝」，正是服務作用，不須再加申說了。

至於「西靈」，典出穆天子傳西王母的傳說。「四靈」龍鳳龜蛇早已是祥瑞的象徵了。反顧「重華固靈墳」是在位的一邊的武器；此處「嘉禾」、「西靈」是奪取中的一邊的武器，在詩爲前後呼應，於現實反映了當時政局的欺騙迷亂。詩與現實相扣合，劉裕登基詔中果然用了四靈的典故。

褚采董師旅，羊勝畏其身

山陽下國，成名猶不動

考鑑歷史，奪權的步驟總是首先掌握兵權，任用家族親信；一旦遇有抗衡，便將抗衡者殺卻。引用歷史上白公羊勝的故事，喻當時劉裕之類人物的殺卻異己者。

「山陽公」乃曹魏取得漢家帝位時，把漢獻帝降級的名稱。雖然名位已降了，但仍然難免一死。「成名」本是爲帝王身後評價的一種「史筆」術語。「不動」是「不加效忠保衛」的意思。這兒指出了「權位」與「生死」是慘酷的糾結在一起。

卜主善斯牧，安樂不爲君

按：舊說上句有數解；一說「卜生」指魏文侯師事卜子夏，借此以言魏文帝。另一說出自黃文煥，認爲此引用莊子語「牧乎君乎」，說明「爲天子而不自保其身，即求爲人牧，亦不可得。自卜此生者，寧以牧爲安樂不願爲君也。」兩說以黃說見長，其結語「自卜此生者，寧以牧爲安樂不願爲君也」的了解了，與陶詩原文更是不必借力典故，直達心意。值得再加解說的爲「牧」字。畜牧自是一般通義；「養育」也是「牧」的含義。「易」：「謙謙君子，卑以自牧」。陶詩用「斯牧」，「斯」與「自」在人稱代名詞的指謂意義上是相通的。統觀陶潛詩文多處可見他所表現的「自卜此生」，躬耕爲善的精神。最

具體有系統的重農思想表現在他的『勸農』詩中。抄錄在下面，以便參考：

悠悠上古，厥初生民，傲然自足，抱樸含真。習巧既雨，資待靡因，誰其贍之？實賴哲人。

哲人伊何？時爲后稷。瞻之伊何？實曰播殖。舜既躬耕，禹亦稼穡，遠若周典，八政始食。

熙熙令音，猗猗原陸，卉木繁榮，和風清穆。紛紛士女，趨時競逐。桑婦宵征，農夫野宿。

氣節易過，和澤難久。翼缺攜儷，沮溺結耦。相彼賢達，猶勤墾畝。刈伊衆庶，曳裾拱手。

民生在勤，勤則不匱。宴安自逸，歲暮奚冀。儻石不儲，譏寒交至。顧爾儻列，能不懷愧？

孔耽道德，樊須是鄙。董樂琴事，田園不履。若能超然，投迹高軌。敢不斂衽，敬讚德美。

這篇詩六章，陶潛追往歷史文化根源上的重農思想與人物，繼而把那些不事生產者的「趨時競逐」，「曳裾拱手」之輩與農桑男女的宵與野宿對比。進而社會風尚趨於「宴安自逸」，「田園不履」的狀態。「孔耽道德，樊須是鄙」兩句直是對士大夫儒家的公然指責。

陶潛自身「歸園田居」的實際就是「躬耕」，過着宵與野宿的農民生活。他吟詠農夫生活實際的詩句真實，自然，其感人是難以企及的。「種豆南山下，草盛豆苗稀，晨興理荒穢，帶月荷鋤歸，道狹草木長，夕露沾我衣，衣沾不足惜，但使願無違。」這種躬耕的生活經驗給陶潛心情上以極有力的支持，使他能從迷失中，沮喪中抬頭奮發。「癸卯歲臨春懷古田舍」一詩，他寫道：「秉耒歡時務，解顏勸農人，平疇交遠風，良苗亦懷新。」又「戊申歲六月中遇火」，把家宅化爲灰燼，陶潛的精神也因躬耕實踐而不屈不墜，他寫道：「仰想東戶時，餘糧宿中田。鼓腹無所思，朝起晷歸眠。既已不遇茲，且遂灌我園。」繼續農耕勞動來克服實際的困境。這種「不累於情」的人格要素，貫串在陶詩的整體之中。

「安樂不爲君」應該取「多義」立場來理解。「安樂公」是蜀漢後主劉禪降魏後的稱呼，他自己也有「此間樂，不思蜀矣」的話頭。三國離晉宋不遠，陶潛當然熟悉；莊子是陶氏常引的書，當會發生聯

想；而「安樂」二字，字面平易顯明，讀者有各自領會的樂趣，同時不失與作者心意的交流。

現在繼續往下讀去：

平王去舊京，峽中納遺薰
雙陵南云育，三趾顯奇文

按，舊說認為「四句難盡通」，蓋「平王」句為「平王東遷」沒有甚麼疑義。與晉室南渡發生聯想亦在情理中。問題在「峽中」二字，前人查不出典據。今據辭源解說：「山峭夾水曰峽，亦作岬」。岬的含義「山脊曰岬見淮南子注」。文選注：「兩山間曰岬」。從地理形勢解；「山之陟入海中」也稱岬。

兩句連讀，意謂：「平王東遷之後，在山野之間還遺存了未曾東遷的文化與人物在舊日的國土中」。這樣解說與上文曾經引出的送羊長史赴關中詩裏的思想對照，彼此呼應通貫。在那首詩中陶潛說：「路若經商山，為我少躊躇，多謝綺與角，精爽今何如」？……豈不正是他心念着「遺薰」嗎？

「雙陵」一向來未得善解，舊說多以晉室的陵墓着眼，認為指「安恭二帝陵」，或「竊意雙陵即二陵，以姜對嬴，謂齊秦興於平——東遷之後，猶知尊王，而東晉竟為裕所滅」。〔請參閱陶澍注靖節先生集〕

在封建思想忠於一姓的統覺下，有這樣的了解是很自然的事。祇是陶潛本人是否也被限制在這種狹溢的框框中呢？我們有足夠的理據來否定這一點。

回顧歷史，以平王東遷，比擬晉室南渡卻是這四句詩的歷史背景；但從周到晉這悠久的史程就表示出它在陶詩思想本身這個層面上就不能忽視了申說統治力量的消張，政治領域的變遷與歷史文化的發展關係。評論一時的政治是不能不顧那個時代的歷史淵源的。開篇時陶潛用了「鳴鳥聲相聞」，「素磔晶修渚」……等等的詩句描繪了晉室南渡的波盪反應，此時遠索往古直到周室平王東遷，在西周故地猶有文化遺留，而東周列國的文化思想，社會變遷也接着顯出前所未有的新奇來。以現代的語辭說當時是由世傳貴族封建社會向新興封建地主經濟發展的改變過程。

春秋左傳裏為我們報導了一些政治社會轉變的消息，中國早期法家的思想行為，是把原來以「禮制」的社會變為「法制」——「奇文」。這些新奇破壞傳統的「刑書」往往是鑄刻在「三足鼎」面上的。鄭子產的刑書就是最為人知的一例。

我們不敢武斷的說晉宋之際的陶潛已很明確的有這種歷史發展觀，但他已經認識到歷史是在發展，

文化思想在演變是毫無疑問的。前面引出的勸農詩第一二兩章就是一例。

陶潛以他自身所處的現實政治，觀察評判，一步步的擴展時間的領域，三國，兩漢，直達「遠若周典」，他的世界觀與政治見解，也隨之一層一層的展示出來。

王子愛清次，日中翔河汾

朱公練九齒，閒居離世紛

按舊說：「王子晋好吹笙，此託言晋也。」這種說法是與開篇句中的「離」是「黎」的「亂稱」同出一轍「猜謎心理」。把「雙陵」解為五陵，也是這般說法：「晋五陵在洛陽，不敢顯言五陵，故曰雙陵，蓋亦以崑之二陵亂其辭。其實若除宣景文三王不數，則武惠二帝正雙陵耳。」此等削足適履式的附會遷就，實在不成理據。

從詩人人格論，躲躲藏藏，半吞半吐，也非陶潛本色。他不但「並非渾身是『靜穆』，所以他偉大」。也還有「精衛銜微木，將以填滄海，形天舞干戚，猛志固常在」之類的『金剛怒目』式。（魯迅語）本文在此要再抄一首陶詩，以見詩人含糊不苟同的直接表達精神。

於王撫軍坐送客

秋日淒且厲，百卉具已腓，爰以覆霜節，
登高踐將歸。塞氣冒山澤，游雲倏無依。
州渚四瀟瀟，風水互乖違。瞻夕欣良譚，
離言聿云悲？晨鳥暮來還，懸車斂餘暉，
逝止判殊路，旋駕帳遲遲。目送回舟遠，
情適萬化移。一

按陶傳考証，這詩作於宋武帝（劉裕）永初二年（公四二一年）。王撫軍名弘，江州刺史。所送的客人是西陽太守庾登之，豫章太守謝瞻，都是權勢在手的當道人物。而陶潛詩所表現冷峻，正是「金剛怒目式」。那有半點吞吐萎縮之像？

初步我們不得不從字面查典據；然後再從固實的典據抽出一般性的本質，進而配合詩心與現實結合來理解陶潛的「言志」趨向。

「王子」是姓氏，姬姓的一支，周室的後代。抽出本質來，也就是從「特定」（姬姓周室）而達到

一般化——「皇族後代」。與整體的詩志配合起來，應是指司馬氏的族人了。

「清吹」是「笛」的代稱，在陶潛「諸人共游周家墓柏下」一詩中有「清吹與鳴彈」一句，此時的「清吹」簡單的作爲弄「笛」理解既足。不過在「王子愛清吹」句中解作「弄笛」卻不足以通讀。進一步思索：陶潛此詩是在批評政治，「笛」與政治若要發生關係，其途徑必然出於「禮樂」這個範圍中。

查晉書律曆志上：

「聖人觀四時之變，刻玉紀其盈虛，察五行之聲，鑄金均其清濁。所以遂八風而宣九德，和大樂而成政道。然金質從革，修棄無方，竹體圓虛，修短利制。」

以上節錄說明音律清濁原是鑄金器作爲標準以便衆樂協調的。但是金屬的性格是隨着多種物理條體變革的，因此用金器定音律反會有變動不律的缺點。改進用竹來製作，竹的本身圓而中空，長短的選取又很便利。

「是以神瞽作律，用寫鐘聲，乃紀之以三平之以六，成於十二，天之道也。」

相傳是神瞽用竹笛，分音律爲三，六，十二代替了昔日金鐘的調音主持地位。律曆的政治意義原是來自易經。

易曰：「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夫神道廣大，妙本陰陽，形器精微，義先於律呂」。我們再理解到下旬「日中翔河汾」它意指晉朝政事如日中天時期的學術風尚。劉瓛有詩曰：「一代風流起晉末，百年祀樂寄河汾」。中國古代經典自漢代整理後至董卓之亂，又復散失。經魏之採掇亡失，又經靡蕩。東晉之初漸更聚存，對文化的保存是有功的。至於晉末學術風尚由清談而漸入靡麗。其成爲風流時尚，王室的偏愛倡導自是主因。

陶潛的哲學思想不尚清談，他會有句曰：「不學狂馳子，直在百年中」，衆信是對清談玄學的批評。「朱公」爲陶朱公的簡稱，據說也就是輔導勾踐復國的范蠡。他功成身退隱於商成巨富。

「齒」字在這裏的內含是「等級」。「九齒」也就是多種階層的意思。以范蠡的故事看，一個有才能力的人物練就了多種技能，政治，軍事，從商，務農，無所不能。要有此等技能，於必要時，才能「閒

居離世紛」。此與白面書生是不同的品質。

陶潛對政事的評判，從晉室南渡的時代性，擴大歷史探索，上達周代再從周代回到當前來。既回到現實來，本人必然在其中，他對自身的處理，是從積極方面落筆，由陶朱公的前鑑引出自己的退歸園田的志趣，所以他吟道：

峨嵋西嶺內，偃息常所親

「西嶺」指廬山，陶潛在那裏躬耕。

天容自永固，彭殤非等倫

宇宙的運行常在，個人的生命有限，就是舉出來活了八百歲的彭祖，與永無休止的宇宙相比，他只算得早殤，不足以與自然相題並論的。

清，陳沆「詩比興箋」：「『天容』，謂天老及容成子，皆黃帝時人。」可以解通。問題在於意向的了解為：「天老容成，與下彭殤為對。言富貴不如長生，即楚辭思遠遊之旨也。」不但消極，直是方士思想了。我們把陶集的全部情意拿來對照，立刻可以看到這種「了解」只是斷章取義，讀者主觀思想的投射，不符合陶潛人格的全貌。

陶詩「形影神」為瞭解陶氏人格及其思辯水平的重要資料之一。在那詩組中，他批判了「貴賤賢愚」，也否定了「長生」與神仙，說：「我無騰化術」，「誠願遊崑華，邈然茲道絕。」更正面的提出了他對人生的態度說：「大鈞無私力，萬物自森著」，「甚念傷吾身，正宜委運去；縱浪大化中，不喜亦不懼，應盡便須盡，無復獨多慮。」對於「形影神」，我已利用佛洛伊德的心理分析三分論作過申述，是陶潛超越同代的創見。

這種不因生命的有限，理想的挫折而灰心，把有限生命中理想的部份變成不朽，是積極的，有此積極的信念才不會為生命的短暫而憂，未能實現理想而悲。只盡力而為，在時代運行的浪濤中無復多慮！緊跟在陶潛死後而生的劉勰說：「形同草木之脆，各踰金石之堅，是以君子處世，樹德建言，豈好辯哉，不得已也！」祇要把此句中的「名」變為「理想」，正可說明陶潛的「詩」之「用心」了。

「述酒」詩經過多次閱讀，反覆思考，如今把它用文字記錄下來，為數約為十千。整體的綜觀下來，我認為述酒詩表示了陶潛的政治思想。它從當前晉宋時代開始，向歷史追索，否定現實政治的趨向與作法，而寄望於變革。至於他心目中的理想是甚麼呢？還須要從整體的陶詩中去尋。

七月十七日於紐約

攤開手掌

*張樹林

那晚走入一間超級市場，不經意地發覺門前擺着兩副異常古怪的機器。一個女孩子，左手按在機器的平面上，右手提着聽筒，全貫注地聽着。那是一副電腦相命機，一副告訴你「命運」、一副告訴你「婚姻」。原來命運和婚姻，它都可以給你答案。如果答案是投下兩角錢便可知道，我們都不必再為一些不能預知的未來而感到不安。

我們帶着掌紋而來。據說一條河、一座山，前程往事，都交縱地寫入這裏，於是有些人看到生命線斷了，便急急地找相師去了，為的也只是想讓自己安心。生命是沒有答案的，沒有人知道，風也不知道，誰也不知道。你知不知道？山為甚麼要從平地疊起？河為甚麼要彎彎地流？天為甚麼是空的？人為甚麼要用手掌握着掌紋？土地為甚麼在你腳下？答案，答案是沒有人知道的那種。詩人余光中寫過一首「看手相的老人」：

一連三夜，他從惡魔中叫醒了自己
熱夢裏叫出一牀冷汗
他口乾，他是一尾失聲的魚
呼聲斷在夜的深處
鞭不出迴響，戶外，月蝕如故
龐大的眈眈黑視如故

「惡魔」是令人心寒的意象，更何況「一連三夜，他從惡魔中叫醒了自己」。「失聲的魚」，斷在夜深處的「呼聲」、「月蝕」、「熱夢」接二連三地加強了詩中「夢魔」的氣氛。詩人一開始便營造了一個恐怖的心境。接下來詩人寫：

第四天他找到那老人

那看手相的老人，滿臉皺紋

千年的白髮垂下來，蓋住全身

一隻鳥爪從髮中伸出

將他冷頭的手捉住

沉抑的喉意從鬚間透出

「他」終於在內心驚恐無助下，尋求看相的老人。其實這「老人」，是詩人心靈寄託的「意象」。詩人用「千年的白髮垂下來，蓋住全身」來塑造「老人」的外形，是有着他對「老人」的莊嚴及敬意。這「老人」堅毅和關注的渾厚語音，才是詩人對這個多難時代關注的語言。「他」，只是詩人假借的對象。

「攤開你的掌心吧，沒關係
當然裏面有一個秘密

你說你擔心，誰的，你的命運？

你自己，不是別人的命運？

我懂。謝謝你，我不用燭光

月蝕不月蝕對我都一樣

眼睛睡去，耳朵更清醒

你的呼聲，夜夜我聽見你驚呼

棚過來，夜的那頭到這頭

七個少年先後來看我

要我解答掌中的謎底

不就全推在你手裏，你的命運

你不掌握，要誰來掌握？

你不放手，誰敢逼你放手？

摸你的心事縱橫，溝影深深

你的掌，割裂成皺面的老人

輕輕年紀，怎麼一拳握千歲的傷心？

詩人用口語化的文字，平平和和地從「老人」口中說出來，但在平和的背面，我們感到的是震撼心靈的感覺。那種節奏異常緊湊，緊緊抓住達至高潮後而又輕放鬆。由「攤開你掌心吧」到「棚過來，夜的那頭到這頭」，輕輕的開場而越漸緊迫。「你的呼叫」是一擊驚呼的高潮。詩人對於「命運是肯定的：「你不掌握，要誰來掌握？／你不放手，誰敢逼你放手？」。那句「輕輕年紀，怎麼一拳握千歲的傷心？」道的正是「老人」心底的悲痛和質疑。詩人在營造了一個滿弦的意境後，便用一句「莫哭，好孩子，莫哭」輕輕地緩和下來。然後詩人又再把讀者帶入另一個緊湊的世界。：

七個少年先後來問我

你只是第七；不會是最後一個

摸你們的掌紋怎麼大同小異

委委曲曲的線條裏，隱隱，我聽見

同樣的水聲南下，四川流下流漢水

北上烏江應着湘江

激盪滾滾的大江東去

聽，時間捲進你手掌嘯出漩渦

五根手指這樣豎起來

滾滾流過，滔滔流過

便拔起磅礴磅礴做五嶽

共工撞歪的天空你扛住

完全一致，年輕的掌紋

右手的手指比左手的手指

一匹火鬚的太陽七兄弟都擒住一匹

只要一握手，掌心印着掌心

只要一握手就是證明

從「摸你們的掌紋怎麼大同小異」起，詩人對掌紋的感觸有着大江南北的氣勢。「委委曲曲」、「隱隱」、「滾滾」、「滔滔」、「磅礴磅礴」雙疊音把這種氣勢揮出令人震撼的感動力，也造成了奇怪的節奏效果。

從掌紋中詩人看出「命運」，那不是「個人」的命運，而是「大我」的命運。時代，背景，一直是困擾着詩人的內心世界。他關心的不是自己的掌紋，而是這個時代，這個國與家的掌紋。

那一天，你攤開手掌，在交縱的掌紋中，你關心的是甚麼？

去華庭晚飯，一個女人正面真似嘉露飄，但是側面不像，有記憶中飄沒有的雍容。離得遠，聽不到她的聲音——與同桌一個年輕的暗金頭髮女郎喋喋不休——要不然可以馬上認得出。看了很久，終於肯定了，過去打招呼。她還記得呢，至少她說她記得，五年半不是短時間，況且我不是特出的學生，沒有理由還會記得。她待人是很體貼的，驚喜的表情時時流露，是她的個性。

第一個學期上飄的課。原本沒選她，同住的日本人租在她班裏，回來讓我看一段訪問她的剪報，讀了之後十分喜歡，去見她，一見就愛上了，馬上轉過去她班裏，那時換班要交十元手續費，並且初到貴境，十元等於星幣廿五元，不可謂不肉刺。厄文勸道：「何必浪費，下學期才選還不是一樣。」不一樣，他不明白，沒有人會明白。飄是……具魔術性的。

第一堂在她家裏上，畫一個女模特兒。其中一個姿勢那女人一隻手壓在桌上，很使我想起畢加索早期熨衫的女人。飄的屋在栢克利加大北面，當時是夜晚，烏燈黑火的，看得不清楚，印象也不深。舊式房子，也不算太凌亂，一個人住，大概是很舒服的。

畢業後有一次在巴士上見到她，拿着一束野花，失神地似乎在另一個地方。這樣藝術家氣質的女人，一切在她都是自然和應該的。像這次她說：「去看了爵斯頓展覽嗎？沒有我的作品，但是有倫伯朗，值得一看。」或者：「目前我在畫人像，畫得十分好，比以前幼細得



多。」她說話時緊緊看着對方，專注、用心，一直都很感激她，肯花時間在閒人身上。答應回學校去看她，讓她看我目前的畫。是的，一定去，已經答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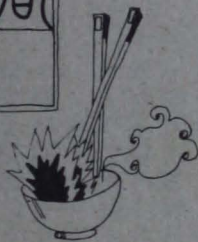
花貓

花貓坐在門外，等牠主人開門。不敢發出一點聲音，不敢用前爪去爪木門，帶着犯罪感，希望主人氣消之後把牠喚回去。無限的後悔，答應自己將會做一切來抵消以往的頑皮，所以聽見行人路過，一眼也不看。行人是個多心的，不免又感慨：能有這麼簡單多好呢，偏偏不能。再想下去就淒涼了，所以不想。

震

上星期五四月廿七號地震。正與潘先生通電話，忽然廳內一切大撼，並且傳來悶悶的聲音，像狗生氣時喉部發出的警告，腦裏馬上閃出「大地的怒吼」五個字。雙方都說：「啊地震。」只是幾秒鐘的事。電話纔沒斷，我是以為「唔震都震」，打算繼續講下去。A在廚房以平靜到不祥的聲音命令：「馬上跟我去後園。」站定了才驚慌，書報上讀過的呀，地震通常一不離二，接二連三的，怎麼一時想不起。在後園站了十五分鐘，未見再震，才再上樓。當晚越想越驚，A說：「現在肯跟我搬去明州了罷？」

第二天見到住三樓的女人，她說：「五七年那次更厲害，那時我個女三歲……」大家在街上，不相識的人異常和氣，一臉笑點頭說早，空氣裏有節日的氣氛。四點四，無甚毀壞損失，有人甚至甚麼都沒感覺到。兩三年前深夜震過一次，當時與罪立在某的是夠狂舞，全然不知。這次確確實實經驗過，才明白不是開玩笑，是很值得很應該驚惶的。拜託拜託，今後五十年內別再震，謝謝。



*梅淑貞

藝年 文青

如果你年未過四十、平日又在有意無意之間承認喜歡「塗塗寫寫」，那你便會被冠以「文藝青年」的危險。喜歡塗塗寫寫的文藝青年不要以為這是一項美麗而高尚的銜頭，因為「文藝青年」除了它的表面的意義外，更含有不成熟，不腳踏實地，心胸狹窄，妄高自大的意思。這些毛病都可能在文藝青年身上找到。所以如果有人稱你為文藝青年，不要高興得太早，以為說話的那個人是慧眼識英雄，一下子便和他惺惺相惜相逢恨晚起來，可能他在挖苦你也說不定呢。

把「文藝」和「青年」這兩種東西扯在一起，這也是文藝的悲哀。它立刻使人聯想到祇有青年才會沉迷文藝。那麼中年人呢，老年人呢？你何曾聽過有「文藝中年」或者「文藝老年」這回事？祇有青年人，天不怕地不怕，沒有受過甚麼挫折，把甚麼東西都不看在眼裏，一腔想以文字來改造社會的熱血，才會不知路途險惡的愛上文藝。如果他做了幾年的文藝青年，覺得這是徒勞無功的工作，終於放下這個

自封或被封的虛名，也未嘗不是他的福氣。不然他這樣搞下去，文字沒甚麼進步，也沒有寫過幾篇像樣的文章，這個人卻先變得酸溜溜的，或者自視過高，看不起其他他認為沒有甚麼文化的人，可就不大妙了。

說起文字能力，不久前才看到一個文字笑話。話說有個文藝青年，參加了一個頒發甚麼文學獎的宴會後，大概心想這是人生大事嗎，豈可不記載下來，於是便寫了一篇文章「以誌其盛」，文中把那個出錢出力的「羅爺」先生誇讚得一枝花似的，讚美詞句用得毫不吝嗇，彷彿恨不得把天下所有可以用來製造高帽子的材料都搬出來。可是不曉得是否限於文字能力或是作者故意惡作劇，文章裏面竟然有如此這般的句子：「……襯着一張會說話的小嘴……」。媽呀，這種形容詞用在美女身上已覺得十分肉麻，更何況用在一個「留了一把山羊鬍子」，「英俊瀟灑」，「平易近人」，「腰纏萬貫」，「一眼看去還以為他是一名詩人、作家」的「羅爺」身上？看到這樣的文字，怎會不為那些閉起眼睛整天說「馬華文學前途是光明的、燦爛的」的樂觀者難過？

這篇文章至少教訓了我一件事，就是：以後凡是有甚麼甚麼「文藝活動」，還是不要去參加的好。否則像我這種終日言不及義的人，被文藝青年見到我的「翩翩風度」，回去加油加醋大做文章，把我形容為「大笑姑婆」，白紙黑字的印出來，豈不是冤枉冤哉？

這件事還有一個更重要的教訓，便是：文字能力是寫文章的先決條件，你若不能以最恰當的文字把話說出來，還是不要亂說的好。若是非說不可，正所謂「有骨哽喉，不吐不快」的話，便找個可以忍受你的疲勞轟炸的人去說。不然說得不恰當，便有被我這種好管閒事的人當作笑話看的危險。如此，猶未醒悟的文藝青年，豈可在下筆時不慎之哉？

我的父親



*黃潤岳

我寫過一些懷念母親的詩文，卻未寫過一篇懷念父親的專文。倒不是對母親有偏愛，而是母親仍然健在。對他不只是懷念，還有担心和關切。我從讀中學起便在學校寄宿，讀大學更是遠離家鄉，在家的時候不長；而父親因為職務關係，又不常在家。父子之間的交往便不頻繁了。

父親是一位典型的軍人，生活嚴肅，不苟言笑。他是保定軍官學校第三期畢業的。那時的軍官將校，有學歷的，多是保定出身。只有極少數是日本士官學校畢業的。而保定三期的畢業生，大都飛黃騰達。操兵權的有上將中將。掌民政的有部長省主席。父親一畢業出來實習，便担任排長，直接做了帶兵官，可以說是幸運的。

那時是軍閥割據的時代，軍隊幾乎是私人的。彼此勾心鬥角，互相猜忌。爲了自己的地

位，倒戈相向，賣友求榮，都是常有的事。父親因為為人忠厚耿直，極為上司所賞識。實習期滿，他已擢陞為某省省長的衛戍連連長，負責保衛省長，自然是親信了。可是，在人專方面的應付，手腕較差，更不會鑽營之道，實難成爲核心人物。他便轉入部隊，帶兵打戰。在歷史上有名的汀四橋之役，攻破橋頭便是他那一連兵士的傑作。

國家政治沒有上軌道，軍隊體制沒有建立，一個只知練兵打戰的職業軍人，不易有所作爲。父親大概也看通了，於是，他便從事於軍事教育。

我想：他這一種人生觀，對我有很大的影響。當我在社會上服務了幾年之後，我也感到難於適應，便立志從事華文教育的工作。

父親的口才，實在不行。我小時候聽過他講演，講得慢，仍是不時有口不從心的表現，「哦……哦……」一直找不到適當的詞句來表達他的心意。他原是擅長練兵打戰的，卻沒有機會發揮。遠在我三四歲時，他已做了機關營營長。在那時，這已經可以說是特種部隊。到我進中學時，他仍是縣長兼保安團團長，等於是降了級。他到軍官學校去當大隊長，官階較高，職業也清高。雖不是練兵，至少也是管訓未來的職業軍官。同時，他不必四處奔波，遠離家庭。

從事教育工作，包括軍事教育在內，有一種精神補償。所謂集天下之英才而教育之，不亦樂乎！看着學生一天天進步，竟有自己的參與，自然感到愉快了。學生離校之後，不忘師恩。做老師的，便感到滿足。如果有學生出人頭地，大有作爲，做老師的，就不免有驕傲之感了。

寫到這裏，使我想起一個故事：有位老師在實兆遠教過書。有一天，脫口講了一句「陳平還是我的學生」。結果，弄到一些不必要的麻煩。做老師有做老師的心情，別人不易理解的。

我小時去父親服務的軍校，大家私下介紹我是閻王的兒子。學生們對他的畏懼，可以想見。因此，在我做老師或做校長時，我總是和靄可親的。父親的威，固然嚇人。父親的恩，卻又感人。他把士兵當作自己的子弟，關懷他們，接濟他們。在他當連長的時候，那一百多

士兵，他可以從他們的走路的腳步聲，叫出他們的名字來。這一點，我就差得太遠了，我一直不易記牢學生的名字。

父親因為接濟部屬，慷慨疏財，自己沒有甚麼積蓄。從前軍隊關餉，在廣場上把士兵集合起來，抬出幾張桌子，上面堆滿銀元。每個人把應得的糧餉領去之後，剩下的全是部隊長個人的。聽說每次都挑幾担回家。可是，父親做了十多年部隊長，沒有買一莊田，也沒有買一棟房子。有幾位親戚，也是保定畢業的，沒有做過部隊長，倒購置了田產房屋。古人所謂：財散則人聚，人聚則財散。這一點，對我也有影響。遇上有人要找我幫忙，出錢也好，出力也好，只要能力做得到，我從不推辭。不過，我有鑑於父親辛勤一世，幫助別人，沒有想到自己，後來在物質生活方面，相當困苦。尤其是當我們要升學時，籌備教育費款費張羅。記得我接着錢，常常是眼淚往裏面流。斯情斯景，沒齒難忘。我的樂於助人，是我有多餘的力量時才會考慮的。當我有若干積蓄時，我便設法投資，先準備好兒女的教育費。我雖不是獨善其身，卻是先己後人。這種行徑，和父親一比，就相形見拙。

父親的忠厚，得自祖父。聽說祖父曾經給人打了一個耳光都不回手。也許是時代不同了，當我聽說我的兒子去上學時，路上有人欺侮他，我立刻要去學跆拳道，以求自衛。我自己也學過一些中國功夫。

父親的剛正是我最欽佩而且服膺的。記得某一次，父親突然從外地辭職回家了。我們只高興父親回來，而沒有追問爲甚麼回來。後來聽見他對朋友說，他服務機關的主管，爲了討好上級，居然叫起某某夫人萬歲的口號來。他當時就沒有跟着叫，不久就遞上了辭呈。我到社會上工作，也會好幾次「以去就力爭」那些我認爲不可苟同的事。如果我不慣，又無法改變過來，我便辭職。這也可以說是不爲五斗米折腰罷。記得我從大學畢業出來，服務不久，便有一位前輩給我忠告：你隨時準備有一個月的積蓄，不做工不會挨餓，你可以直立的站起來。

父親從事軍事教育工作，收入有限，無法陞遷，生活倒是非常安定，不用奔波。後來，他不負責管訓，專教戰術，變成文官似的。他又不習慣了。由於抗日戰爭關係，通貨膨脹，

物價飛漲，受薪階級的收入，簡直不能維持數口之家的溫飽。我的一位同學在郵局做工，銀行郵局待遇最好。父親和他談起，他的薪津要比父親多兩倍。父親便辭職回到家鄉。別人解甲歸田，可能是徜徉於山水之間，悠遊歲月。他却是親自下田，種穀種菜。那時我剛高中畢業，看見父親脫下戎裝，可以立刻戴上笠笠，非常敬仰。我正在織夢的年齡，沉醉在古人的詩詞中，只覺得父親的清高，足可比古人。

父親到底是個軍人，當抗日的烽火燃遍了大地，守土衛國，人人有責，他不能安於菜圃田野間，乃挺身而出，受邀到江西前綫，參加作戰的行列。後來又負責幹部整訓的工作。在修水經過幾場激烈的戰鬥之後，部隊改編，幹部也要遣散。兵荒馬亂，人心惶惶，大家都要及早離開。父親要等到每一個幹部都從那裏領到了遣散費，他才離職回家。不久，家鄉淪陷。日本人幾次要逮捕他，都給他機警的逃開了。

父親每天在田裏幹活，卻不要我下田，要我專心讀書。我在家裏，成了一位客人似的，不理家務。耕田種菜的事，全不知曉。我總算沒有辜負父親的期望，我考上了大學，而且取得公費，沒有花家中多少錢就完成了四年的大學教育。

俗語說：無湘不成軍。我家有許多親戚，都是軍人。我在高中唸書時，也有意參軍，考入陸軍機械化學校。父親一心希望我入大學，卻不阻攔我進軍校。我去接受了入伍訓練，受不了那種絕對服從的訓練方式，便中途退出。回到家裏，母親才告訴我：「你爸爸一直不贊成你當軍人——走他的老路」。這是我父親的偉大處。父親有絕對的權威，可以完全操縱兒女的一切，包括婚姻、前途等等大事在內。他卻尊重我們兒女的願望，一點也不干涉我們的個人自由。在那個時候，是非常難能可貴的。我既然充份享受了決定自己婚姻和自己前途的兩大自由。我對我的兒女，自然不加一點管束了。

父親對於我的管教是非常嚴格的。我讀中學時，還因假期不能為時起床早點，罰跪甚久。雖然當時我似受了委曲一般痛哭流涕，卻因此終身不再貪睡。父親也終身為此追悔，又不願向我表白。其實，罰跪一次而養成我早起的好習慣，應該是難得的收穫。

我和父親最後的相處是在南京，我們的大女兒快要出世，他和母親要來抱孫。雖然那時

父子分別只有六年光景，父親的一切都變了。

由於終年的勞動，他的體型由肥胖變成瘦削，鬚髮全白，那時不到六十歲，垂垂老矣。不過精神和身體都很健康。兩位老人家遊南京近郊名勝，多是安步當車，很少利用交通工具。他的性情完全不像從來那麼暴躁，脾氣也少發，真是前後判若兩人。他的慈祥，他的仁愛，充滿了我們那個小家庭。當他聽說孫女出世，立刻上菜市買肉，煮好就和母親一起走去醫院，送菜與媳婦，同時要看孫女。

有了孫女，父親大部份的時間都在抱孫女。連吃蛋糕也會先嚼一口來餵，真正是含飴弄孫。

那時我們的生活相當困難，好在父親和母親從家鄉帶來一些銀元和許多臘味，減輕了我們許多負擔。在我們的內心是相當難受的。我們沒有能力迎養父母，反而要用他們的錢，勞動他們來關懷我們的飲食。怕我們吃不夠，怕我們睡不好。我髣髴又回到幼年時代，在父母的呵護下生活着。在某些事的看法方面，也許有不協調的地方。那是因為我的年齡大了。

這幾個月的三代同堂的生活，可以說是我一生中最愉快的。我完全領略了父母的慈愛。我已有妻有女，我卻仍是在父母的深而且厚的眷顧中。而且不是嚴父慈母，而是慈父慈母。父親要回去趕秋收，母親不放心家中的年幼弟妹，快樂的日子結束了，一去不復返。我和父親便不會再見過面。我們南來，他偶爾寫信，仍是思念我們的生活。我們却担心他。果然不久，他就離開我們了。

廿多年來，他一直活在我的心中。我有許多地方都像他，個性脾氣操守，全有他遺傳。如今，我咳嗽的聲音，也和他一樣。最近清出他的餘墨，突然發現我的書法竟和他有相似之處。這頗使我驚奇，因為他不常寫信給我，其他翰墨更少看過。有其父必有其子，其是之謂乎！

民國名人辭典稿 / 郭書遠譯

中國現代作家傳略

(九) 朱湘



*朱湘

朱湘(一九〇四——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五日)，詩人，以使用各種傳統及西洋詩的型式來寫中國白話詩而聞名。

朱湘生於安徽太湖一個有十二名子女的家庭，他是五個男孩當中最小的一個。他的父親朱嚴西（？）^①是一名鹽政道台。他的父母在他很小的時候去世，他便由其中一個哥哥撫養成。這個哥哥似乎把朱湘看作不受歡迎的負擔，並且在朱湘整個童年時期，似乎也沒有好好對待他。六歲時，朱湘開始跟一位私塾老師讀古書。他雖然不是個傑出的學生，但到了十一歲時，便已精通古書，並且試筆作文。不過，他的哥哥認為朱湘繼續傳統的教育，沒有甚麼用處，因為科舉制度的廢除已使到傳統的教育沒有必要了，於是把朱湘送到一間所謂的現代學堂。從此以後，朱湘少年時的求學歷程便十分不固定，包括有一段時候在一家工業學校唸工程，晚上讀英文夜校。一九二二年十八歲時，他進入清華學堂。

早在中學時代，朱湘就對文學有濃厚的興趣。他的一個持續的興趣是閱讀小說。他對俠義小說特別有嗜好，同時讀了不少司格特及史蒂文生作品的翻譯本。他也讀了許多中國小說而認為「紅樓夢」是最偉大的中國小說。但是，到了十八歲時，朱湘完全放棄小說，發誓非詩不讀。進入清華後，他接觸到當時正搞的如火如荼的新文學運動。不久，他被拉進聞一多徐志摩和劉夢葦等「新月派」詩人的圈子。他們想為詩確立新的形式與節奏。他們認為，只有這種新詩可以解放並充份表現民國時代中國人的新精神。朱湘初時的嘗試發表在「文藝雜誌」、「小說月報」以及「晨報」文藝副刊。一九二五年，他的第一本集子「夏天」，收二十六首詩，應聞一多的編輯意見出版。這些詩從兩行到五十二行不等，展現朱湘後來詩風特有的技巧。在序文中，朱湘解釋說，他這書名意味着少年時代的結束，成年生涯的開始，在這裡他是指藝術生涯。一九二六年，朱湘聯同聞一多、徐志摩、劉夢葦及其他新月詩人，創辦「詩鵲」周刊，他們常在聞一多家裏聚會，編輯這份刊物。「詩鵲」只出了兩個月（四月到五月），但影響很大，主要因為他的撰稿人素質都很高。一九二七年，朱湘的第二本詩集「草莽集」出版，受到好評。這本集子內容最特出的是九百行的長詩「王嬌」，以戲劇形式重述一位中國美女被迫嫁給一位番王的古代傳說（譯註：即王昭君的故事）。「草莽集」出版後，朱湘的詩人地位便確定了。當時的評論把他跟徐志摩、聞一多和郭沫若同等看待，認為他是白話詩的主要作者之一。

一九二八年清華畢業後，朱湘跟許多北京學生一樣，便到外國留學。他先進美國 Wisconsin

州 Appleton 的 Lawrence College，唸西方文學，不久轉學到芝加哥大學，一直到一九三〇年，研讀法文與德文，特別是德文小說。在芝加哥的時候，朱湘翻譯了一些中國詩並發表在一份學生文藝刊物 *Phoenix* 上。他也在翻譯『今古奇觀』（十七世紀初一個著名的選集，收四十篇話本小說）。朱湘在美國的逗留頗不愉快，他經常與他的美國老師吵架，其中有些他認為對他懷有種族偏見。朱湘喜歡跟這些老師『鬥志』然後嚴厲的揭露他們的錯誤與缺點。

從一九三〇年秋到一九三二年夏，朱湘担任安慶安徽大學外文系的系主任。在這裏，他的行徑變得越來越怪異，而雖然他很受學生的歡迎，他卻常常為了一些小事或完全是他幻覺的輕視，跟大學行政當局發生爭執。因此，他被迫辭職。受了這經驗的打擊，朱湘拒絕繼續教書。從此以後，他經常依賴朋友的幫助來維持他自己和家人的生活。他想出版新書的努力，也同樣沒有成功。朱湘甚至想要別人替他寫推荐信，好像他從來沒有寫過或發表過一個字，但都沒有作用。朱湘做老師與文人生涯的失敗，聯同他持續的迫害感，終於在一九三三年十二月晚達到極點，那一晚他在一艘長江輪船上投江失蹤。一九三四年，他後期詩作的遺集『石門集』出版，以及一本散文及文學評論集『中書集』。一九三四年，他的遺孀劉霓君，也發表『海外寄霓君』，這是朱湘留美時期寫給她的書信集。另一本散文集『永言集』，在一九三六年印行。

作為一個詩人，朱湘特出的是，他能熟練的應用各種傳統及西方的形式來創作新的白話詩。他早期的傑作『王嬌』，便是個成功的創新嘗試：模仿民謠的作風，特別是彈詞——一種說唱的押韻敘述形式。朱湘利用民謠段落的不規律，來導致傳統形式套板格律所不能達致的變化與豐富，但同時他也以重復的押韻和內在的音樂節奏，來給予他的詩行形姿與連貫性。朱湘對「自由體」容易趨於散漫，也特別敏銳，並且嚴厲批評聞一多和徐志摩的詩形式有些鬆散，用詞也不當。朱湘花了相當的時間翻譯雪萊，並作了個有趣的嘗試，想在中文裏模仿原文的音節。典型的是，他後來的詩都是短小的抒情詩，顯示中國及西方兩方面的影響，詩行與段落簡短，用字簡單直接。朱湘與這世界的逐步隔離，也反映在詩裡面，所處理的越來越多是冬天、雨季、別離、寂寞與死亡等主題。他死於廿九歲，結束了悲愴的一生，但他留下一批仍然有影響力的詩與批評。

①羅馬拼音 Chu Yen-hsi。正確漢字待考（譯註）。

朱湘作品

- 一九二五 夏天。上海：商務印書館。
一九二七 草莽集。上海：開明書店。
一九三〇 中書集。上海：生活書店。
一九三四 海外寄覽君。上海：北新書局。
一九三四 石門集。上海：商務印書館。
一九三六 番石榴集（翻譯）。上海：商務印書館。
一九三六 永言集。時代。
年代不詳 朱湘書信集。

路曼尼亞民歌一班（翻譯）。
英國近代短篇小說集（翻譯）。

資料來源

- 朱湘，中書集。上海：生活書店，一九三四。
朱湘，海外寄覽君。上海：北新書局，一九三四。
朱湘，夏天。上海：商務印書館，一九二五。
朱湘，石門集。上海：商務印書館，一九三四。
李一鳴，中國新文學史講話。上海：世界書局，一九四七。
王瑤，中國新文學史稿。北京：開明書店，一九五一（第一冊）；上海：新文藝出版社，一九五四（第二冊）。
王啓甫，中國新文學運動史。北平：捷成印書局，一九三三。
顧鳳城，中外文學家辭典。上海：樂華圖書公司，一九三四。

二十今人志，人間世社編。上海：良友圖書公司，一九三五。

外務省亞細亞局編，現代中國朝鮮人名鑑。東京，一九五三。

人間世，十五期（一九三四年十一月五日），頁三〇—三一；十八期（一九三四年十二月二十日），頁十九—二〇，四九。

楊家駱編，民國名人圖鑑。辭典館，一九三七—。三冊。

蘇梅，我所見於朱湘者，收在蘇梅，青鳥集。長沙：商務印書館。

Schyns, Jos. et al. *1500 Modern Chinese Novels and Plays*. Peiping: Catholic University

Press, 1948. (譯註：此書有香港龍門書店影印本)

Wales, Nym (pseud. of Helen Foster Snow). "The Modern Chinese Literary Movement,"

in *Edgar Snow, Living China: Modern Chinese Short Stories*. New York: John Day

& Reynal & Hitchcock, 1936.

Who's Who in Modern China, ed. by Max Perleberg. Hong Kong: Ye Olde Printerie, 1954.

*黃遠雄

行色

自不同的城市
我們見到不同的人物
自一張簡單的星圖裏
我們見到激奮的事蹟
站在不同的角度
不需要激辯位置的座落
巖巒，河流，樹木
甚至語言，思想
最終不過一輪軌跡
一綵文字

至少在不同的時間
我們可以靜觀更多的時速
在冷與熱的空間
層疊着行色
衣着，面貌，體態
與年齡擦肩
性格在塵埃裏打樁
撐頂着晨曦的浪漫一隅
與愛情吻合
當有人憂思
苛求更盈滿的未來
在千慮的鏡眶下
分析每一個夢
經營一幅藍圖
如何在演進中推算出一個
更完整的縱橫綫
我們卻不
我們相信太陽也有滅亡的一天
我們相信
每一秒鐘內
都有死亡與誕生
時勢可以浮沉
命運可以改造
當煙火冷却
我們不需要太執着

* 沙禽

夜晚在小鎮

除了蟲鳴

黯淡蕭條的街景

和偶爾的麻將聲

就只有

零落的

打着呵欠的食攤

三五的無名英雄

重臨昨夜的駐腳處

此刻他們竟也論及天下大事

人生哲理

當然還有聊勝於無的流言與傳奇

而終於免不了憤慨和噓哨

只因所有的小鎮

都想化爲城市

正如所有的城市

都想化爲天堂

然而十年二十年了

夜 晚 在 小 鎮

伐木的依舊伐木

插秧的依舊插秧

雖然

占星漸漸取代占地

圍牆不斷生長

而誰自淪轉的漩渦裏歸來

可以預言

城市將在這些噓喟的遞昇裏衍生

但唯一的變調只是

從嚮往轉為囂攘

紛沓的步履在無盡的階台之間

遺棄土地

所以夜晚在小鎮

正如夜晚在城市

人們因遙遠的天國而惶惑

再也聽不懂

微塵復歸平靜的密語

至於吹醒流泉的風聲

以及葉脈間的凝露

更是從來沒有在意

山裏，有我的小樓

*杜南發

山裏，有我的小樓
有許多動人的雨夜

那時，所有的樹是一片飽滿的綠色
多層次的山水
是愛情和歲月的吟唱

我慣坐在長廊盡處
靜靜聽着急遽的雨聲
從惦念中，打落
許多相思樹葉
和一千片愛恨的徒然

而沿途，落花紛紛
飄成一簾朦朧的守護
緊偎着，我的獨居
在風中，流浪

飄萍心境

*謝 清

如果流浪是我最後的結局
不要以甜甜的語言纏我吧
美麗背後

虛偽的姐四處蠕生

即使站在燈色如錦的街市

我還是看到

夜的黑暗全然掌握一切

祖傳的鄉音已逝

我僅是街街交錯的迷陣中

一枚沒落的萍

根在那裏

去向，何處？

西來的

桀然狂笑

橫行是一種現代美德

反正人人都成電腦中一個小小的數字

傳統，不過是掛在口上一種若真的

虛言。終年

似春的氣候

人人養成一種漠然的習慣

醒着，是一種前身鑄下的

悲劇

(七九年正月廿九日原稿，七九年四月十四日稍改)

許多東西，原以為還擺在那裏
隔一段時間去看，已經不在了。

也斯

流轉

*林月絲

她從凌亂的惡夢中心悸地醒轉過來，四周的黯暗以及一時間的驚慌失措令她產生一種不知身置何處之感。她猝然坐起，緊擁着被，努力地克服下心裏頭那一陣悚慄後；迅速地伸手按下床頭上那盞淡黃色的小燈，室內頓時亮了起來，雖僅是微亮，卻也給她帶來些許的溫暖和安全感。她一直是沒有胆量的。未婚前她甚至須要亮燈而眠。婚後由於丈夫不習慣開燈入睡。她只好學着去適應丈夫。然而，往往在午夜夢迴，一如此刻，她對黑暗仍舊存有恐懼心理。

她坐直起來，凝視着床前的梳粧台，漆白底油金邊的傢俬該是此美麗又出色。但是，不曉得是日子久了或是昏黃的燈色，房內的傢俬在此刻看來竟是灰黃的。她閉上眼睛甩頭再睜開，從鏡中能夠看到丈夫的睡姿；丈夫有很修長的腿與厚實的背，微張着的嘴，輕微的鼾聲，手與腳緊擁着抱枕，猶如適才擁抱着她那般不放鬆。一想起剛才的情景，她又厭惡地蹙起眉頭。起初並沒有想到結婚不僅是兩人同住在一個屋簷下，卻原來還必須包括兩個人同睡在一張床，還有那叫人惡心而可恨的夫婦關係。

新婚時丈夫頻頻要求，她皆勉為其難。那時壓抑在心裏頭的不只厭惡，還有更多的恐懼和害怕。可是她說不出拒絕的話來。只會惶恐地接受了丈夫而從來不會將自己流入。這麼多年來的夜晚亦相同。她恒是不曉得該如何去表達或暗示才不會傷了丈夫的自尊心，她不是一個殘忍的女人。她也不認為自己冷感，她只是討厭，打從心底裏深切地厭恨着性關係。她很喜歡依偎在丈夫懷裏，讓丈夫環抱她輕輕地愛撫，這會給她一種被愛的滿足，然而，她就是不能忍受做愛。難道說這是唯一連繫夫妻之間的方法？

偶爾丈夫又再諸多要求時，她不願流露她的不悅和不耐煩，只冷淡地回答：今天我好疲倦哦！但她那魯莽又粗心大意的丈夫卻疏忽了她的不快，慫恿着：這次快快的，嗯？她從來不會接觸過另一個男人，在床上。因此她並不清楚是不是每一個男人都這麼持久的。每一次皆需費上半個鐘頭甚至四、五十分鐘。她也曾讀過一些關於這方面的智識的書。書上有提到倘若像她這種情形該去找醫生詢問。她卻不相信會有任何幫助，故爾從不向丈夫啓口抑或私自去找醫生。她僅希

冀丈夫能自己感覺然後提議分床甚至分房而睡。閒暇當兒她又會付思；也許丈夫是故意在折磨她？然後又立刻推翻自己的想法。怎能以小人之心來思量丈夫呢？她並不是不愛丈夫，何況又已經在一齊七年了。可是每一次當她遷就丈夫之後，又煩躁又懊惱；但又不忍心教愛她的丈夫失望。在她心靈深處，有另一個男人的影子在幌來幌去。故此如是順從丈夫，算是另一種補償。結果，每每在事後她都頹喪極了。發誓下一次無論如何也不要讓丈夫順遂了心願。並且每當看到丈夫帶着滿足的笑容睡去時，她心裏的那股不滿逐漸匯成了怨懟與氣恨。她是多麼渴望丈夫能在事後也一樣地愛撫或摟緊她讓她心裏平實並感受着丈夫對她那份柔情似水的愛戀。然而從來沒有，丈夫最多是親吻一下她的臉頰，宛若是對新認識的女友道晚安般輕輕地啜一下，而後即沉沉地睡去。

七年了，竟也七年溜過去，日子的流逝居然不會將兩人的思想溝通。互相了解是若斯困難的麼？她時常難過地在想着。丈夫仍舊如此地喜歡做愛。而她也如是順服地讓他高興，她不是多話的女人，縱然有更多的不快，她全放在心裏。可能是有點荒謬；然而她固執地深信；若有靈犀，是她的幸福，倘若沒有，再多講亦無謂。她寧選執著而讓別人去曲解或誤會。

依稀彷彿，過去的一段歲月再度徐徐地展現在眼前。她曾經有過一個與她靈犀相通的男孩，或者是相知太深了吧？彼此之間往往產生摩擦，後來的那段時光，口角了掉淚暗自傷感的時間竟多過歡樂。骨子裏任性又倔強的她從不先認錯，許多人看到她外表皆以爲她很柔弱，其實內在的她並不是的。他也許祇是被嬌柔的外在所迷惑，再加上撒拗頑固的他按捺不住暴躁脾性，痛苦與眼淚於是疊得一般高。終於，他與她的戀愛停頓在休止符上，連接不下。這一朵不開花的蕾是她內心的隱痛，她從此一句不提他的名字。但是日子對易感的女而言是既無依又徬徨。不知道應該怎麼辦？不曉得要做些甚麼好？沒有他的日子不但沒有愉悅，連一向很有信心很勤奮的她也爲着他的離去而開始消極。她放棄了一個出國深造的機會。她很清楚她明白自己的性格，就算是走到了天之涯或海的那一岸。她也會將他保留在心底深處。遺忘這個字眼對她而言只是自欺欺的人。連帶的她也失卻了那股對愛情的熱烈盼求和嚮往。原來不是每一個戀愛都是五彩繽紛的。忘了是誰會說過：愛過又失去，總比不會愛過好。她頗有同感。所以時常讓自己沉溺在那悽愴的回憶圈上裡而不能自拔。失去愛情的滋味原來是這麼苦澀又辛酸的。一連串的寂寞在咬噬着地那已經碎

裂了的心。她很快地消瘦了。就是在那個時候，丈夫適時地出現了。有如在大海中被無情的海浪翻騰着找不着避風港的小舟，它在沒有選擇之下只得攀扶住任何可以挽救它的東西，它毫不猶豫地拋下錨。她嫁給了丈夫。

丈夫是真心地愛着她的。她不是鐵石心腸，不是無情無義。她可以感覺，被愛是幸福的。她有同感。只不過，在丈夫與她的中間，還橫着一條不淺的心靈鴻溝。總覺得兩個人之間似乎欠缺了一樣甚麼般，從來才明白那一點甚麼原來是瞭解。她於是只好儘量去遷就適應丈夫。還好丈夫還不算是完全俗不可耐，也聽一些文藝音樂也看一些文藝書籍。偶爾也談談「水滸」說說「紅樓」並還知道張愛玲白先勇季季蔣芸亦舒是何許人。究竟彼此已不屬於衝動的年齡，既然丈夫這麼愛她（有時真懷疑丈夫看張愛玲季季亦舒等也是在學着遷就適應她。讓兩個人在飯後有個同樣的話題。）那麼自己又何必太苛求？世界上有多少對夫妻是能真正心靈相通互相了解而仍然在一塊兒生活的？她於是勸告自己不該再一徑眷戀那些已成爲往昔的舊人舊事，就讓一切該過去的過去吧！自己該認命了。

剛剛結婚時偶然也會不甘心的，難道說從此就這麼永遠依附着丈夫當一株菟絲花？可是當七年都是這樣子流過之後，她卻已經慢慢在習慣這種平淡無味的日子了。女羅菟絲既不幸生爲女羅菟絲，豈是牠們本身所願？還有甚麼話好說呢？

但是，今晨那一點不甘心不情願又再度升起，她曉得理由。每年去參加老同學的聚餐會，碰到好幾個學業有成，事業有就的女同學，再想及自己只是個某太太，成日呆在家中料理那說多不多說少不少的家務，聽她們說起學業與專業上的成就，看她們口沫橫飛，話題源源不絕。自己卻一句也接不上口，就禁不住要心痛地羨慕甚而妒忌起來。倘若不是爲當年那一次感情上的打擊而心灰意冷，說不定今天她也從國外捧個甚麼學位載譽歸來。世事果真是難以意料的，有幾個考得碩士學士的同學，當年在班上的功課根本不出色且是落在她之後的。她於是更不自在了。

而他呢？每一年總以爲在聚會時會遇上了。尤其是在早幾年，時時在設想重逢時的畫面而希望能給他留個美好且深刻的印象。她是不捨得去埋怨或在心中暗自責怪他的。然而，近來卻已逐漸不再那麼強烈的去做那個痴傻又可笑的重相逢的夢了。她知道他從來不出席一定是爲了要避開

老同學，幾乎每一個舊同學都知道他們曾經是情人。最主要的該是怕見她了，她想。今午的聚餐，丈夫爲了生意上的應酬而不能陪同她前往，但她還是要獨個兒駕車去的。爲的是私心底下仍存有一絲明知道是痴心妄想的淡淡希望。

(二)

他把椅子平放下去，閉着眼睛平臥下。但是，才躺下不到一分鐘，他就用手指捏捏眉中，嘆一口氣復坐起來，又將椅子推成平日的坐姿，並把玻璃窗較下，下意識向四周觀望。每逢假日總是有這許多人這許多車。而車與車之間的空隙卻只有這麼一點點，連打開車門透點涼風都要碰到隔旁的車身。剛才如果不是停在半路買份報紙與香烟而就攔了一會兒，說不定就能乘搭新的渡輪，那時空間就沒有如此狹窄，至少他也可以下車去站在前邊甲板上看看大海，讓海風吹掉心頭上聚集的悶氣了。

他從衣袋裏拉出一包「登希爾」，拉開膠紙抽出一根來，打火機連續卡擦好幾下，卻始終點不着火，他煩燥地把玻璃窗較上，心裏十分懊惱。明明沒點兒風嘛？怎麼今天沒件順心的事？狠狠將煙吸了兩口，火總算燃着。他深深地吸一口，把煙吞下後再緩緩地從鼻子裏噴出，思潮也隨着輕煙裏裊裊地上昇，上昇——

是幾時開始學會抽煙的呢？只記得讀書時期背着老師偷偷地在校園以外抽吸過的。可是，那只限於好奇好玩與那段歲月裏的自大心理。那個年齡，幾個男同學聚在一塊就愛自吹自插一番；祥翰一臉得意：昨天我在鎮裏逛時，有個女孩撞了我一下，還笑笑跟我說對不起呢！啊天嘍之以鼻；這也值得高興？那天我去看戲，有個女孩叫我幫她買票，我買二張連在一齊的。我們在戲院裏說話，散戲後我還約她下次看戲，她都答應了。哼！這叫稀奇？看啦，這是甚麼？忠偉從白長褲袋裡拿出一包小小包的香煙盒。光惠第一個笑了出來：哈！這些香煙盒，我家裏小弟收集一大箱！忠偉慢條斯理地把煙盒拉出來；眼睛睜大點，這是甚麼？大家全瞪住那幾根香煙，不敢出聲。還是光惠先回過神來：你，抽煙？忠偉不以爲然地白了他一眼；叫甚麼叫，都十六歲了，抽

支煙犯法啊？敢抽的才是大男人。這時老師恰好走進來，大家不約而同地走回原位。

自從那一天起，一見了面大家就互相交換抽煙心得，每一個男同學都唯恐讓別人看不起自己，還傻傻地相信：不會抽煙的就不是男子漢大丈夫。一個個皆爭着報告抽煙經過。

他的父親英年早逝，辛虧有留下點產業和錢。母親並不會怎樣含辛茹苦就將他養大成成人。他從來沒有機會接觸過香煙，更遑論抽煙了。而且母親待他十分嚴厲，他心裏也有不滿卻不敢開聲。母親不因爲他是獨生兒子就特別寵愛。就算父親在世時亦如是。所以對母親他有很濃的害怕心理。他亦曉得假如叫母親知道他學抽煙定會惹來一場斥罵甚有挨打的份兒。但是，當每個男同學都在忙着神祕兮兮地爭着發表言論之際，獨有他靜悄悄地坐在一旁張大嘴巴拉長耳朵在聽，真不是滋味。後來竟有一些同學開始在噓嘲他：嘿！來一支啦！不敢啊？然後大家哄然大笑。弄到他又窘又羞，臉都紅了耳也赤起來。那時其實不是存心故意要學壞的，只是可笑的幼稚心理在作祟，年少氣盛又愛面子的他怎吞嚥得下這口氣讓人家來嘲笑。終於有一天，他背着母親與老師買了一包忘了是甚麼牌子也不清楚有沒有濾嘴的香煙，悄悄在放學後騙母親說是到同學家去溫習功課卻跑到屋後的樹林子裏抽吸了他一生中的第一支香煙。由於會偷聽過同學也看過他們表演將煙從鼻孔裏呼出，知道是要先把一口煙吞嚥下才能有此效果，結果給噎個半死。林子裏又沒開水，咳到他滿臉紅通通的。回家也不敢走前門，尙且後門又較靠近沖涼房，先把手臉用香皂大大力地塗抹，沖洗了好幾桶水才敢走進前廳去。真害怕母親可能會嗅到那股其實並不是真的香的香煙味兒。

隔日一進課室，他把那包給一夜在枕頭底下壓得扁扁的香煙拿出來示威。真正稚氣透頂！一想起那副得意洋洋的態度，他不自覺要發笑。回過神來，才發現香煙已燒掉半根而他根本忘了去抽吸。

那又是在甚麼時候，他把香煙給抽上了癮的呢？一定是在離開她之後的事了。他知道她，她是最不能忍受看到男人嘴裏銜着一支煙在抖呀抖的以及滿嘴的煙臭味。流氓氣息極濃，最討厭的了。他似乎又看到她嘟起嘴來的嬌嗔俏樣。多麼奇怪，已經如此多年流過，一想起她，她的影子卻清晰得猶如昨日一般鮮明。難道說她依舊隱藏在自己的記憶匣子底最深處而自己不會察覺？他自己苦笑了一下。輕輕地把長長的煙灰彈掉。真是可笑，已經開始踏入中年，孩子已三個，頭

髮都要白了，竟還在如此念念不忘這一段成爲歷史的愛情，讓別人一旦發現豈不笑脫大牙？他捺熄香煙，伸手在煞車器下拿出一張卡片來，打開，渡輪籟籟不已，海風不算大，浪頭卻很高，令得卡上的字搖幌得一跳一動的，謹訂於四月廿二日星期日中午二時假喜相逢飯店二樓梅廳舉行本屆同學第十次同學聚餐會，敬請準時携眷參加——携眷參加？他冷冷地笑着，心裏的悲哀卻在逐漸擴大。

這麼多次的同學會，除了未婚前去過二次，後來的他從不會出席過。他不願意甚至有些害怕去面对那群舊日同學。還有那個連在夢中也恒在記掛着的人兒。只因爲他放棄了她，另娶玫瑰。或者該叫做內疚？當年她並非最出色的一個，但她的清秀淡雅卻令一群男同學們讚不絕口，爲之傾心。她獨垂青於他。他自然也有他的條件：功課是班上的佼佼者，自問品行相貌皆相當。同學們曉得他倆成爲一對後，幾乎每一個都給過他們祝福的，包括那些爲她心折的男同學，這該歸功於她待人以誠的緣故。

雖然他從沒有參加過一年一度的聚會，在婚後。但每年請帖恒是依時而至。本來今年他也沒打算出席的。一清早起來，先是傳來一陣玫瑰的吶喊聲，隨後孩子的哭嚷，跟着就是母親與玫瑰的對罵，接踵而來的他不必猜也預料得到。果然房門一打開，玫瑰就哭哭啼啼地衝了進來，委曲地申訴着一篇長長的埋怨，你看啦，你自己看啦，連教訓孩子也不可以？她憑甚麼阻止我打罵孩子？孩子可是我自己生的哦？我要罵就罵愛打就打，她幹嘛這麼多事？早知不嫁給你。整日要受別人的氣，叫你找房子搬出去，不聽不聽，我不能忍受了，告訴你，我不能忍受下去了——他一聲不出，坐在床上，看着玫瑰因生了三個孩子後的臃腫身材，披頭散髮，滿臉涕淚，他不禁可憐起她來。看到現在的這副模樣，叫誰肯相信玫瑰當年可是如玫瑰一朵般嬌艷美麗。玫瑰的聒噪如果就適可而止地停了還好。那知她卻猶如缺了堤的河水，滔滔不絕嘮叨了整個早上。從剛認識至戀愛到結婚，不外是起初不願嫁給他，後來是爲他的痴情所動，答允了他，落得今日這般下場。他就是聽不得玫瑰這般說話。當時也是兩廂情願，總是說後悔，坦白說，在私心底下，他亦同樣後悔這樁婚姻，只是自己將繩索往自己頸子上套得牢牢穩穩的啊！自己綁上的結，要叫誰來解呢？

而不知從何時開始他再也不畏懼的母親也不甘認輸。起先還爲他辯護，認爲他有眼無珠，才娶到玫瑰。到後來又反過來向他鳴嘯，問他當初原本有個女友，幹嘛不娶娶這一個，要不然怎會全家無一寧日？母親的責備加上三個孩子又吵又鬧，他不耐煩地胡亂著了套衣褲，不理會身後傳來母親與玫瑰的詢問：「怎麼啦，不吃午飯就走？」「上哪兒去？」匆匆忙忙地將車子駕了出來。其實這種怨言怨語皆是在每一次吵罵後重複一次的，卻不知今日爲何如此不能忍受。他不是要找藉口或是推卸責任，日子是那麽令人難耐。他狠狠地一根接着一根的抽起香煙，出力地發洩地將心頭悶氣由煙裏一併吐出，終於將煙抽上了癮。

駛在馬路上才發覺毫無目的地，一眼瞥見煞車器下的請帖，心裏暮然有了個決定。渡輪陡地一聳，他看了看腕表；一時四十分。喜相逢飯店並不太遠，還來得及的。

(三)

「海！方晴，才來啊？來來來，坐這邊。」她才踏進梅廳，宋曉均已人群中向她打招呼。她向人堆裏一看，幾乎所有的女同學全聚在一處，有的還帶着孩子呢！她朝着她們走去。

「喂，老板娘，老板沒有來啊？」方晴不必回頭也知道是許忠偉，許忠偉一度是方晴丈夫的僱員，後來雖已改行，卻往往一見面就愛笑謔地如此稱呼她。方晴轉過身子含笑：「別再這麼叫，行嗎？」然後，她的笑容緩緩地放斂起來，怔怔地望着許忠偉的身後。

許多許多濃濃淡淡的往事似模糊又清晰地浮現在眼前，她神情恍惚地停立在那兒定定地凝視着，在倉促間側耳傾聽想捕捉住那已經成爲陌生了的熟悉聲浪：是許久不見了。他在跟一個男同學交談。在這一句之後，他已走過來站在她面前。他手上握個酒杯。她詫異：怎麼他竟學會喝酒了？驟然驚覺：啊！原來已是這麼許多個年頭溜逝！他將微笑保持得一如當年般親切，點頭：好嗎？她不安地逆視他，笨拙地似乎在掩飾着某種情緒般囁嚅着，她不曉得自己到底是在說些甚麼，應該是「好」吧！她搓捏着手上的小手提包，一副失措的驚慌樣：他來了，他終於來了。不是在做夢，這一刻是真實的。不過，只一陣子，她就克服了她的失態。究竟平時常隨着丈夫出席一

些生意上的應酬宴會，已學懂該如何將自己隱藏得令人看不透。她挺直背脊，握緊手上的提包，徐徐地展開一個禮貌的笑容：許久不見了。

他仍舊微笑：是許久不見了。

她一楞。怎的如此熟悉的句子。想起這原是剛剛他與某個同學的寒暄語句。她痛恨自己的脆弱與不爭氣，更氣憤他是這麼神色自若這麼鎮定，難道說對於他們這一次的重逢，他果真如此冷漠無動於衷麼？

*

他把車泊在停車場上。坐在座位上猶疑好一會。是要真的上去一趟呢抑或索性跑去一場午間電影而後回家。

一直到那顧車的印度男人走來，將車門打開，他才下了決心。

檳城是愈來愈繁華了。簡直有急起直追吉隆坡的趨勢。還記得住在吉隆坡的那段時期，恒是冀望能再被公司派回檳島。吉隆坡也沒甚麼不好，只是太熱鬧太都市味了些。記憶中的檳島是樸素無華以及那有山有水的秀美，後來結果再回到北海，雖離開檳島不遠，卻也很少特地回檳。祖屋賣掉將母親接來一齊住之後，更加不願回去了。檳城的每一個名勝，幾乎每一條街，都充滿着許多令人又想又不想的回憶。

這一次重臨，觸目處皆是高樓大廈，馬路街道亦是這裏修補那邊擴闊。青年人的裝扮大胆新潮，和他年青時的日子迥異，這或者是繁榮社會的必然現象吧！

站在梅廳處，他徘徊蹀躞，遲疑地思索：倘若她就在裏面，我該以怎樣的態度來面對她呢？還有她的丈夫，聽說是某一間建築公司的老板兼總工程師，會是怎樣的一個人？

正在躊躇不決，羅仲康和宋曉筠恰好走上來，看到他羅仲康邊伸出手來邊驚奇地嚷嚷：何亞南，是你！他的手讓羅仲康給握得又緊又疼，心頭頓時溫暖又紮實，老同學畢竟是老同學。

「走啊！一齊進去。」羅仲康先是拉着他的手，忽然想起這舉動真像小時候一樣稚氣，不禁笑起來：看我，高興成這樣子。何亞南正在努力擠出笑容的宋曉筠點頭，隨着他們走進廳裡去。

羅仲康與宋曉筠，何亞南與方晴，是當年在校裏同學們所公認最適合的兩對。他們四個也經常玩在一塊。看電影逛街，上咖啡屋去海灘，山上夜宿海邊野餐，四個人幾乎是形影不離，只因爲方晴跟宋曉筠是好朋友而羅仲康與何亞南恰又是從小一塊兒長大的。

然而，當羅仲康宋曉筠二人的結婚消息傳開來之際，也是何亞南與方晴分開時，很多老同學爲方晴抱不平，何亞南也知道。不過，愛情是兩個人之間的事，外人是很難明白，更遑論了解了。

跟方晴分手後不久，何亞南與玫瑰會在街上遇到羅仲康和宋曉筠。何亞南不否認，與方晴之所以分手，玫瑰亦該有一份責任。設若那一日沒有在姨媽家認識表妹的同學，玫瑰。並且後來如果玫瑰沒有時常上家裏來找他出去，表現出喜歡他的態度，他很可能不會爲了芝麻綠豆般小事就與方晴爭執至分開的。羅仲康一如往日的熱情，他與玫瑰於是停下來在路旁和他們訴說畢業後的情形。但從宋曉筠的冷淡，還有她一直扯着羅仲康的臂膀要他快點離開，何亞南知道宋曉筠不諒解他。他不認爲錯不是在自己，但也不知該說是誰負責，但是，既然他們認爲是自己的錯，就讓自己去負擔起那些在錯誤之後的冷眼吧！他過後就疏遠了所有的舊日同學，包括不去參加老同學一年一度的聚餐會。

但是，宋曉筠今天也帶着微笑與他招呼，是時間流淡了記憶或是大家皆不復當年底幼稚？

一踏進梅廳，楊之賢、曾家旭、孔祥翰、劉秋天及一些名字一時想不起來的同學都一擁而上，叫呱呱像女人般：何亞南，總算見到你的面了。何亞南，你躲到哪裏去了。何亞南，你不是做和尚去了呀？大家哄然大笑。這句句親切又溫馨的笑語，令他感動得不知如何是好，他還以爲大家會黑着臉不給他半個笑容的呢！

女同學也走上前來寒暄幾句，他邊笑邊在找尋那個令他心跳的影子。沒有！他慶幸又不置信地噓一口氣。沒有，他失望地肯定。

當同學們左右前後一堆一羣地聚在一齊談話時，他聽見某一個女同學（是宋曉筠麼？）在喊着：方晴，才來啊？來來來，坐這邊。他的心迅速地跳快了幾拍，他可以感覺到手心與腳掌都冷了，心裏一陣抽搐，想回轉身去証實又害怕假如不是呢？耳邊依稀聽見有人問：許久不見了？他下意識地：啊！是許久不見了。轉過去，果真是她！！

說沒有改變是假的。但她依然是從前那副清麗淡雅倒是真的。她著了件淺線色的上衣襯半長裙，稍長的袖，手裏抓個小皮包。並沒有像別的女人（在下意識裏拿玫瑰來跟她比較？）一結了婚就忘記身裁的保養，只一徑的吃喝睡得成了個富太太樣。她是比以前略為豐滿些，然而那不僅沒有破壞了她的可人，反而合她增添了些成熟風韻。臉上淡淡地化過粧，那抹微笑在逐漸消隱——

他先鎮定了自己才向她走過去，他奇怪自己竟能做得這麼好。但她可知他是多麼努力地在克制着內心那一陣又一陣的痙攣嗎？

*

她除了凝視着他以外，甚麼也不去想了。

才這麼些年過去，他的兩鬢旁居然有些灰白了。多麼難以置信。想起有時在家裏夢想的重逢場面。想他好不好。想問他有幾個孩子，想問他工作情形，想問他還看不看張愛玲與亦舒與季季，還聽不聽嘉露·京，還買不買山哈斯京的攝影畫冊，最想知道的，還是玫瑰。怎不帶玫瑰來？但是，一句話方晴也說不出，惟有一個念頭：仔細地再看他一看。這一次見了面，下一次再見的日子將會是在甚麼時候呢？

他曉得不該如此默然無語相對看，自從別後，關於她的一切全是輾轉聽來的，事實與否總想在見到面時好好地談談，此時她就在眼前。說話啊！他催促着自己。

該從那一句話說起呢？彼此都在思量。

「唔——咳——啊咳——啊咳——」何亞南驚地咳了起來，乾乾地。

這許多年不見，就算對方有任何缺點，都在懷念時把不滿丟棄一旁，將缺點給美化了。沉澱下來的全是美好以及令人難以忘記的。如今一見面，那些個壞處好像又再爬上心頭。她一聽到他先乾咳幾聲再說話的習慣還是沒改變，厭惡之情不油然的升起。當初三番四次講過他勸過他，誰知曉多年後的今日再見他時他的壞習慣仍舊沒改過。

*

一見到方晴的眉頭蹙上來，何亞南趕緊停住咳嗽，靦腆地將頭假裝看牆上美麗的壁燈。那一次即是爲此而吵得各走各路。

「怎麼還是這樣的？」方晴祇是皺着眉不耐煩地責備何亞南。

何亞南那一日竟如此暴躁地按捺不住：「我一直就是這樣，如果你不能忍受，我們分開算了。」要強的方晴禁不住何亞南這一句，一言不發提起手袋就衝出咖啡屋，從此不再見面。

過後何亞南不知如何卻將這習慣改過了。而此刻，他憶起正是爲此而鬧至不歡而散，於是儘量叫自己別再犯上這令她討厭的習慣。誰知喉嚨卻偏偏有點發癢，一忍不住他就咳了出聲來，是緊張過度嗎？

何亞南最生氣方晴這一點。外表上方晴是柔弱得看起來像個沒脾性的人。沒有人知道她的小氣與計較之程度，哼！何亞南不禁把不悅流露在臉上。

「爲甚麼在想念的時候，他是那麼地完美無缺呢？」方晴有點後悔這一個重逢了。讓重逢永遠保留在夢中豈不更加美麗？

「啊！是宋曉筠在叫我過去，等下再談吧！」方晴的笑驟然變得那麼遙不可及。

「好啊，回頭見。」何亞南如釋重負爽快地將手上的那杯酒一乾而盡。

何亞南望着方晴走過去的背影，心裏沒有怔忡沒有激動，就好像遇到了個久別的正常朋友般淡然。

PSYCLOPS

喂……………。我。

第一個定義：我即是我。我是一切。每件事物，每個場所。一切，一切，一切………。

宇宙是由我構成的，我是它的整體。我是嗎？那不屬於我的有規律的跳動會是甚麼呢？那必定也是我，片刻之後我將會瞭解它，現在它還很模糊，模糊………。

甚至於我也是模糊的，在這些由我所構成的陌生和晦暝裏，在這由我所構成的宇宙裏，我是陰影。一個屬於我的記憶。我能否是一個………。「非我」的記憶呢？相對論：若我是一切事物，那麼是否有一個「非我」，另有其人的可能性？

我為甚麼會有思想？為甚麼我不能沒有，正如我以前一樣，祇有………？

醒來！醒來！緊急事件！

不！別理它！我是宇宙。若你能與我交談的話，那你必定是我，因此我命令你安靜下來。我祇能容許那輕柔的、刻板的………。

………你並不是宇宙！聽我說！

大聲點好麼？

真豈有此理，現在你可聽得見了罷？

不甚瞭解，我應該是一切。我能否有一部份像那跳動般被隔離呢？

你能否聽到我在說話？請回答！

你……………你是誰？

老天，你終於能聽到我講話了。不要害怕。

你是否另一個宇宙？

我並不是宇宙，你也不是宇宙。你正身處危險而我必須拯救你。

我處身……………危險？不，滾，無知，嗯……………！在整個世界裏祇有我。不相信一切「非我」的事物。

……………必須把這小心輕放。操他，真是一件苦差！嘿，你保持清醒。

嗯……………必須……………。

……………如果在距此光年之遙內曾經有個未成形胎兒心理學者（psychofoetalist）噢，不妨試試看。嘿，醒來！你必須保持清醒而生存。

你是誰？

我是你的父親。

不甚瞭解。你在那兒？你是否那不屬於我的跳動？

不。我距你數個光年之遙，噢操他！你怎麼樣去解釋？

別再向我灌輸那些玩意兒。你令我感到……………痛。

孩子，捉牢那痛的概念。別畏懼它，你該知道正有許多痛在包裹你。我一直都活在痛苦裏。

有趣。

很好！讓事情依循秩序，你是最重要的。

這個我知道，其實這全部都不是真的。雖然我接觸過這些迴音，這些夢魘。我正在創造；真的，這兒祇有我，完全孤獨。

試試集中精神，你祇不過是幾百萬個像你一樣中的一個。你和我都是屬於同一種類：人。我已經誕生，而你卻還未。

無意義。

聽着！你的「宇宙」是在另一個人類的體內，不久你將跑到真正的宇宙裏去。

仍然無意義，稀奇。

保持警戒，我將讓你看不見東西，使你明白……。

噢……？距離？景象？顏色？形狀？明顯地，它並不像，畏懼，畏懼沉落，無完全感……必須立即撤回去護救……。

可憐的小東西，還是讓他歇歇。我有點害怕我會害死他，要知道，他祇有六個月大罷了，在臨盆前期教育院裏，他們決不刺激和傳授知識予小過七個月半的胎兒。過了七個月半，他們被訓練以適應工作，祇要我曉得——你這豬獠，當心我的腿！

那幅畫……。

噢，你仍然在，很好！我實在很對不起，這麼快就把你喚醒，但這是有意義的。

這實在是讚揚我，溫馨的感覺，很好，甚好，至少好過獨自在這宇宙裏。

孩子，這簡直是大大地跨進一步。噢，當你說那些話時，我簡直可以感到造物者的想法。

對不起，算我不對，忘掉它罷。必須細心，你會問我關於那幅我讓你看的畫。要不要我再拿給你看看呢？

別一次給太多，稀奇。十分稀奇。形狀，顏色，美麗。那是不是真正的宇宙？

我給你看的是地球，我在該處誕生，而我也希望你誕生在那處。

不甚瞭解，慢來……形狀，音調，嗅覺……。啊，這次不再如此陌生了，是另一幅麼？

是的，另一幅畫。看，這些關於地球的圖畫。

啊……：比我的黑暗好……：我祇懂得我的黑暗，甜美和溫馨，但我卻好像記得那些，樹。

孩子，那真是一個超稟的記憶，我們進展的情況甚佳，你的組織在開始活動了。

請讓我查看更多美麗的圖畫。

我們不能把時間都花在圖畫這方面。在你越跡之前，我要告訴你許多事情。然後——喂，我們幹嘛停下來？這些藍色的魔鬼——

你爲何如此突然停止傳遞圖畫？喂？……沒有回答，爸爸？……沒有回答。這兒是否曾經發生過一些事情，還是我一直就孤獨地在夢裏？

除了那心跳，沒有其他的事物在我的宇宙裏了。心跳靠近我，是否另有其人和我在一起呢？喂？沒有回答。若那聲音重現時，我一定要詢問它。目前我必須聽……但我不再像以前一般知足，陌生的感覺……我需要更多的圖畫；我要……生存。不，必須聽……。

嗯……。

我夢見自己是一條有着像鱗般的尾巴的魚，在幽靜的深水中泅游。我在蒼翠與溫馨裏充滿信心地泅泳，完全沒有一點威脅的感覺。……可是忽然有一般激流把我引至陽光照耀的珊瑚礁，我奮力和那肢引力作戰，游回深處，游向黑暗——

——若你要拯救自己，若你要拯救自己就快點醒來！我無法逗留太久。還要幾天的功夫才能越過這些討厭的山岳——

滾開！我需要寧靜。若不是你，我便平安無事了。

我至愛的孩子，你必須明白和嘗試，我知道這樣對你是很痛苦的，但你必須逼使自己接受我所說的話。你一定要那樣做。

沒有一件事物是必須要的，可是他會提起超稟的記憶，而我的腦子似乎明白多了。是的！我一直活在愚庸的一面，我以爲沒有必須這一回事。是的，我承認，是有必須這一回事，爸爸？

你想說些甚麼？

雜亂。我盡更大能力，想更進一層瞭解，但卻感到十分雜亂，而且那陣跳動又總是在我的身旁。

別太過擔憂它，那是你的孿生姊妹。保祿斯第二世醫院所診斷的雙胞胎；一男一女。

我老是无法掌握這麼多的觀念，我應該絕望，但好奇心卻促使我探尋。首先解釋「男」與「女」及「孿生姊妹」。

正是時候，唔，爲了傳遞支脈，我們人類被分成兩種性別。這兩種性別稱爲「男」和「女」，爲了六便起見，幼小的生命——諸如你——被決定應該放在女體內直到他們能單獨生存爲止。有時那些小生命是孤單的，有時則成雙對，有時卻三個或者更多在一起。

那我是否屬於一對中的一個？

對極了。輪在你身旁的是一個女的；你能聽到她的心臟在跳動，你的母親——停！停！我無法瞭解這麼多。我必須自己思考，我會再和你聯絡的。

但別太久，你將在每一分鐘內和我疏遠……。

我必須使自己鬆弛下來，我的腦筋正在絞痛。每件事物都如此陌生！而我的宇宙縮成子宮，麻木，我感到麻木，無法再抵受下去，號碼，嗯……。

回到那幽黯、安祥和混沌的深處。現在我是一條魚，在死寂的水裏自由翻游。每一件事物都是那麼的平靜，但在前方——那邊緣，我擺動尾巴急速後退——太遲了，太遲了。

嘿，不要緊張。是我！

危險，你會說危險。

別激動和氣躁，你必須為我——為我們做些事情。若你照辦的話，便不會有甚麼危險。快告訴我。

但它太艱難了，你將在數日的時間便誕生了——但願我能逗留到那個時候。

為甚麼它會如此艱難？

祇因為你還如此細小。

你在哪兒？

我一個近似地球的世界裏，它距地球九十光年，但在我們交談的當兒我正在漸漸遠離你。

為甚麼？怎麼樣？我無法瞭解。在你來之前，每樣東西都是平靜且模糊的，但現在卻有許多東西超出我的理解能力了。

孩子，靜靜地躺着別憤激，其實你相當不錯；你能很快吸收要點，你卻還未誕生呢！你正乘着太空船於六天前離開米洛星；我曾經落在那個星球上。

讓我看看太空船的圖畫。

就來了……。

它是我們的金屬子宮，那觀念我勉強可以掌握，但你卻沒好好向我解釋距離。

那些巨大的距離，我們稱之為光年。我無法把它表現在圖畫上，因為人類的腦子並不能完全瞭解它。那麼它們是否存在呢？

它們確實存在，但它們祇能在數算觀念上表達出來。噢，我的腿……
你幹嘛停頓了？我記得你會突然間斷。你給我可怖的痛苦思念，然後就遠離我，快回答。
等等。

我聽得不清楚，現在我開始感興趣了，你為何又繼續下去？你是否還在那兒？

……太出乎我的預料之外了，我們都完了。茱蒂，親愛的，但願我能靠近妳……

你究竟在跟誰講話？趕快回答我！這些都如此頹廢。你又那麼渺茫，而你的音訊亦如此含糊。

我會再和你聯絡……

畏懼和痛苦，雖然祇有他腦子傳來的符號，但它們自有一股煩囂的壓力——有些異常難於瞭解。也許是另外一個的記憶。

我自己的記憶並不甚好，未曾動用過。我必須訓練它，他的話在規避我；我必須盡量記住它。但爲甚麼要理會呢？它們都與我無關，我在這裏很安全，永遠安全地躲在這暗裏頭。

噢我想起來了，我有個妹妹在此陪伴着我，他爲何不與她交談呢？也許我可以和她交談；她比我更接近我。

妹妹！妹妹！我在呼喚妳。她除了那陣跳動外，並不回答我。

這完全是幻想，我祇是在自言自語罷了，慢！我可以感到他的策謀又倒回來了，別去聽取他的謊言。好奇。

……毫無疑問的，是脫疽。我將在這些藍色魔鬼把我囚回村莊去之前死去。我和茱蒂會打算做許

多事情……

孩子，你在聽我講話麼？

不，不。

注意，我在給你一些指示。

我要問你一些事情。

省了，我們之間的交流將漸漸減弱，很快我們就會失去聯絡。

那不要緊。

我至愛的孩子，你怎麼可以這樣漠不關心呢？我很抱歉這麼快就將你由安眠中喚醒。

一種莫名的感觸，半數是愉歡：感激，愛？毫無疑問，是個超稟的記憶。

或許是的，以後試試記得我。現在是忙碌的時候，你的母親與我在返回地球的途中，停在洛米星上；我現在處身的世界。其實並沒必要停歇的。我現在正懊悔為甚麼當時要停下來。

為甚麼你又停下來？
我充其量是為了使你母親茱蒂快樂。這是一個美麗的世界，在北極某處。正當我們遠離太空船時，便被一群土著包襲了。

土著？

在此生活的人們，他們算是半人類，藍皮膚，禿頭——十分醜惡。
圖畫。

我想你還是別看，我和茱蒂搏命逃向太空船。當我們幾乎到達太空船時，我被他們投擊的石頭打中膝蓋，於是我便跌倒了。茱蒂在鎖牢太空船後才察覺，於是那些土著便擁上來，我的腿受了傷；因此我放棄掙扎。

別再說下去，它令我倒胃，我要噁……………。

別放棄，孩子，聽着。恐怖的部份已全過去了。我指示茱蒂啓程回去，這樣她和你和你的妹妹可安全離去。那些土著把我帶回他們的村落去。我想他們並不會傷害我；我祇令他們……………好奇。
請讓我噁……………。

在我解釋這些太空船的功用之後你便可以進入昏睡。航遊太空是由一個星球跑到另一個去，但它並非每個人都能熟練的；除了專家。我不是專家，我祇是一個地質年紀學家。因此整架太空船是由一個機械操縱，你供給它重量，地心吸力和目的地，它將這些資料輸運到記性的儲庫去，然後便會悉你的心意——其實，它能安全地把你送回家，你究竟能否懂得呢？

聽起來似乎是個相當複雜的步驟。

孩子，你現在的語氣十足像你的母親。她從來就不理會，實際上它是十分容易的操作部份，其他複雜的都由鋼板底下的系統操作，你大可不用擔心。我要說明的是，祇要你按下幾顆按鈕，一切操作系統便自動化。

我疲備死了。

我也是。幸虧上次我們離開太空船之前，我將目的地較準地球。懂嗎？要不然，她便無法回家了？

對極了，你好像你父親般的頭腦，孩子，再接再勵。她已安完離開米洛星而朝後地球了——但你将永遠辦不到。當我假說那些數字時，它們是對的；但由於我不再船上，於是它們便不準確了。因此它的差別是原來其所有的重力加每秒十一石半。而那差別正是我，被拖曳在山裏。

很糟糕嗎？我是說：除了你之外。那是否說明我們的速度太快？

不，孩子。它說明你永遠到達不了地球，太空船將沾着雙曲綫進行，雖然我的重量祇是它質量的八千份之一，當它切近太陽系時，那細微的差別卻將它的距離導致數個光年之遙。

我在盡力明白，但你提及距離，使我莫名其妙，再解釋一遍。

你那裏沒有光和空間；叫我如何使你明白甚麼是光年呢？不，你祇要緊記這一點：你将正射向地球過去。

我們能否飛行直到我們撞到另一個星球為止？

若沒有甚麼差錯的話——會的。但恐怕要在幾千年後才能降陸。

你在逐漸淡逝之中。太過緊張了，必須噤………。

又是那條魚，泅游在深水處。池水不再平靜了，冰冷的池，殘酷的池，池………池水旋向危險處。我是魚卵，我是否曾夢過，我夢見有個聲音在和我講話嗎？似乎不是真的。而若曾有聲音講過話，它是否在說實話呢？我會問它一些問題，無可否認，它偉大之處是將毫無意義的事物——啊，起不起来了。若我能記得每一件事情，我會駁斥的。

也許根本就沒有聲音，也許我在黑暗裏找錯了發展的指向；在明智與愚昧之間選錯了方針。而我的第一個想法或許是對的，我是每一件事物和我是瘋狂的！

救我！與我交談，說話呀！

沒有回答，祇有那陣跳動。那會是個問題——

………謝天謝地，這溫泉的熱水………

喂！爸爸？

他們究竟要我輪在這池裏多久呢？他們應該曉得我不存在這個世界上。

我正清醒並準備回答！

孩子，讓我躺在這裏。這是一個人的第一遭也是最後一次機會躺在熱水中狂飲。我希望能生存下去以和你接觸……然而，工作，我教你如何擺脫目前的困境。

我一點氣力都沒有，我無法做任何事情。

不要畏懼，你其實對某些事情很專善了，比如遙距通訊。

不甚明瞭。

我們一直以腦波傳訊和彼此交談，那部份屬天份，部份是技巧。它是除了太空船之外唯一一星球之間的聯絡。可是太空船須要時間到達目的地，思考是一瞬之間的事情。

懂了。

很好，祇是，太空船在一定的時間內到達某一個地方，思想卻被某些途徑所限制。它的距離被嚴束着——比如說，像一個星球的大小。當你在離米洛星五十光年時，我們便會突然失去聯絡。

是甚麼使思想停頓呢？

我不知道，那簡直是超過我所知道及能告訴你的界限了。

另一個肯定的問題：我們究竟相隔多遠？

我們最多祇有四十八小時可聯絡了。

別離開我，我會寂寞的！

我也會寂寞的——但不會太久。但你，孩子，你已在去向地球的半途中，或者與我推測的距離一樣

接近。在我們失去聯絡的當兒，你必須馬上呼吁 T R E 。

那是甚麼？

地球遙距雷達站，它是控制和資料中心，專為任何緊急事件而存在的，你必須向他們解釋一切變化。

不明白。

你能夠解釋，對嗎？——就說你回不了地球。

他們會相信嗎？

當然。

他們是否真實存在？

當然。

除了我們，我不甚相信其他的人，我有個問題——
等等，讓我們摒棄這些，你告訴 T R E 你的難題，他們會派遣另外的太空船，在你們脫離軌道之前把你們救起。

好，現在我懂了。我要問你那問題。聲音——
等等，孩子……你正在淡逝之中，或者是我？……你是否嗅到這些光年內的腐疽味道。……這些藍色的野人正把我由泉裏撈起，而我將消失了。沒有時間了……

爸爸，爲甚麼「時間」對你那麼重要呢？

……時間像長流不息的溪水馱載着她的孩子……啊……時間，孩子，永遠沒有時間了……痛苦，痛苦和寂寞。我突然在劇變。我的宇宙是否如我想像他的世界那樣恐怖和混亂嗎？
嗯……冗長的寂靜和距離，聲音消失了。緊張，嘗試。

……距離……

聲音！爸爸！大點！

……太虛弱了……我已盡了力……

爸爸，告訴我一件事！

快點兒！

開始時是否很難叫醒我呢？

是的。在臨盆前期教育院裏，不超過七個月半的胎兒是決不會被喚醒而接受訓練和醫學指示的。我別無他法……噢，我太疲倦了……

你爲甚麼喚醒我而與我的母親通訊呢？

那村落！他們已靠近村落了。到了村落，路程就完了……人類緩慢地改良遙距能力……當心點，你們這些東西！

那問題，回答那問題。

那就是答案了，小心下斜坡，孩子。不要將這大腿鞭爆，唔？啊……我擁有茱蒂所缺少的能力；我無法離開她一碼之遙。但你有那種能力。當心。噢！宇宙的所有事情皆在我腿內……

但，爲何你聽起來如斯混亂——爲甚麼——？

切實的孟莉莉安理論……你和你的妹妹，一個敏感，另一個不。巨人有兩隻眼卻祇有一隻能看得明晰……小徑太陡了……嘩，獨眼巨人，當心！孩子，你可能把另一隻眼也睜開？我不明白。

明白？我的腿是燦爛的 火——照亮每個人的眼睛。當心！慢慢走下那陟斜的藍色山坡。爸爸！

甚麼事情？

我不明白，你是否在講實際存在的東西呢？

對不起，孩子。現在慢慢來，狂歡的接觸；那是痛苦，若你和T R E聯絡，你將沒事的，記得嗎？是的，我記得。祇要我能……我不知道。母親是真的嗎？

那巨人是真的嗎？

巨人？甚麼巨？你是說那巨大的山坡麼？那些人們正爬上那巨大的山坡，爬上我的巨腿。再見，孩子，我得見一個藍色的人，關於一條……一條腿……腿……

爸爸！

……藍色淫婦的腿……

爸爸，你去那兒？等等，等等，看，瞧，我能略為移動了。我剛發現我能翻了。爸爸！

沒有回答，祇有細微的寂靜和那陣跳動。而那陣跳動，我那靜墊的妹妹。她不能像我一樣思考，我得和T R E聯絡了。

還有許多時間，也許我先翻身……慢慢來。他說我祇有六個月大。或者我能在那真正的宇宙裏從容地翻身。若我再翻身。

現在若我踢……

啊，現在得當心點，再跳。很好，若我的腿是藍色的，多玄妙。

踢。

好極了，有東西在呻吟。

踢……

*長篇連載 ③

* Iwan Simatupang 著

* 風山 泛譯

朝 聖 者

第三章

他們的笑聲消逝了。前畫家爲了自己那般輕易的便摒棄笑聲而悔改，他忽然感到十分空虛。

空虛感壓迫着他。一種對於墳場看管人的憤恨遞增着並開始撕抓着他。憎恨的火燄在他的眼裏閃爍，而他把它們轉移至坐在前階上的看管人身上。突然，那個人明白了前畫家恨他，並下意識的知道畫家要他死亡。或者，更精確的來說，不存在。

這種知覺使他戰慄，但他儘可能使它不顯露出來。當了十八年的公務人員後，他的週身繞有隱蔽的外套，顯示出服務期間的悠久。在他的生涯中，他已對公衆的評論（至少對於那些針貶的）和自己的良心產生了免疫作用。一個優秀的公務人員，不具有自身的見解和良心——這是在近三十年前，被他所取代的前任墳場看管人的看法。在這位看管人上吊自盡時，這些寫在紙上的手抄字句正綁在他的左腳上。正因為他在墳場建築物的宿舍裡自盡，佈置安葬他的遺體並不怎麼費時。市長派遣了普通事務部門的首長爲他的代表，同職員及工人組成了一小群體（一種經濟的途徑）並目睹那老人的安葬。整個儀式的過程還花費不到五分鐘的時間。兩個當地人正在大門外的等候室裏等待輪到他們。

所以，在普通事務部門的首長致了簡短的悼詞後，墳場的職員和工人奔向大門，甚至不曾遮蓋看管人那沾了塵埃的遺體。

「我們可以在較後時才那麼做！」工頭一面以全速奔向前門，向他的手下示範，一面嘆道。

而那些不會因葬禮而獲得任何物品的人（雖然他們曉得那是他們的舊上司而他在這世界

上甚麼也沒有)同意了。他們奔跑得似乎就像在奧林匹克運動會裏那樣。其中一個正在等待的人據說是華人，另一個是歐州人。兩個都很富有——或至少他們的親戚是如此——而並不介意給墳場的職員一些貼士。

市長和常務工作委員會所面對的問題是令人感到驚異的。那個職位是墳場的看管人，而情形是，在報章上連續的刊登廣告之後，沒有人來應徵這份工作。這實在令他們感到訝異。他們曉得事情是困難的，而那裡正有許多智者與偽智者具有成爲看管人的資格，僱用局的局長無法給市長提供任何清楚的解釋。

「在那數千個登記的失業者當中，難道竟沒有一個人要申請這個職位嗎？」市長以近乎是嚴厲的語氣問道。

「一個也沒有。」

「不可能！」他申斥道。「你無法做好你的工作，當心你別在不久後失去它。」

「市長先生，不管你是否相信我，但我的確去見過每一個名字在登記簿上的人，到他們的屋子……至少他們之中的一些可以被稱爲是有家的……。」

「而他們怎麼說？」

「他們說不敢擔任這個職位。」

「爲甚麼呢？」

「首先，因爲它是份叫人害怕的工作，他們這麼說——每天要照顧屍體。其次，給墳場看管人住的宿舍因前任居住者的自盡而鬧鬼。」

「誰告訴他們說那裏鬧鬼？」

「那只是他們的疑心。但那疑心強烈得足以使他們寧願選擇飢餓。」

「如果他們保持失業而沒得吃，他們本身便將成爲屍體。難道不是嗎？」

僱用局局長低下了頭，並將姆指的指甲擰入他的右掌裏。這顯然是個他無從回答的問題。

「聽着，我的好屬下。」市長充滿威脅的說道：「如果你在兩次廿四小時內，還沒有找到人來填補墳場看管人的職位，我將認爲那已足以成爲重新考慮你的市鎮僱用局局長的職位的理由。我希望我已很清楚的表明了我的觀點，是嗎？」

僱用局局長的神色非常蒼白。但在那一刻，他只是躊躇着。他的左姆指指甲忽地用力掐入而裂開。艷紅、晶瑩、未經稀薄的血液自姆指指端流出。

他迅速的離開了市長。第二天早上，一大清早，僱用局局長便再度前來求見市長。他的姆指已用乾淨的白繃帶裹好，就像他那興奮的臉龐一樣的白而純淨。同他一道的是個稚氣甫去的年青人。

「爲甚麼你這麼早來呢？甚麼事情不對啦？」市長問道，混雜着驚訝和歉意。

「我想要在第一個廿四小時之前完成。」

市長轉向那站在他旁邊的年青人，打量着他。

「這就是那個人選嗎？」

「正是。」

「爲甚麼他對於有關未來的任務的感覺不與其他的失業者一樣呢？」

「我要向你請求，先生，保持一種均衡感並注意你的語言！」年青人生氣的嚷道。

市長驚異的跌坐回他的椅上。他的眼睛凸出而肚子充滿了準備吐向那年青人的污穢的痰。

「首先，我並非失業。其次，我的爲人及所受的教育，使我不會也採取任何在我之前的人的態度。」

市長沒有唾吐。一種新奇的情感充塞着他的氣管，而球狀的痰被重嚥至一個被文明及人類文化所指定的地方。

「並非失業？那麼，我的孩子，你又是誰，幹甚麼的？而依靠先知挪亞，你如何見到僱用局局長，申請這個市鎮墳場管理人的職位呢？」

「他是全國最富有的人的獨生子，並正在文學系就讀最後一年的研究生課程。」局長插口，以便避免兩人間再有直接而憤怒的衝突。

「他昨晚在傾盆大雨中前來敲擊我的大門，恰好在十二點正。他說希望他還不至於太遲，而仍能被錄取成爲我們正在尋找的墳場看管人。」

市長第二次跌坐回他的椅中。然後他拿出手帕，揩拭去額上的顆顆冷汗。

「你是神智清醒的嗎？」他不安的問道。

「法律對於誹謗是怎麼說的呢？尤其當被告是個正處於職務中的市長，一個公務員。」
「下地獄去吧法律！還有你；如果魔鬼本身要這份工作，他無法得到它。你已獲得了它。你若還要這份工作，去向人事部的首長報到。在於我而言，你可以立刻開始上任。祝你好運。」

市長站立起來，並再度揩拭着額上的顆顆汗珠。

「日安！」他說，然後離開。

他們兩人都互相對視着，但僱用局局長迅速的携着年青人手臂，帶他前往見人事部首長。在半小時之內，年青人獲得了市鎮墳場管理人這個職位的臨時委任書。而半小時之後，他已遷到建築物內的宿舍居住。

市長和常務工作委員會都感到高興。他們已避免了一場省議會預期的危機。他們避免了由於僱用局局長的優異服務表現而終日驚訝，市長推荐他應加薪，並獲得了熱烈歡迎。

＊

新看管人在前房的桌上找到了一張又縐又髒的紙條。

「前任看管人自盡後，我們在他的左腳上找到它。」墳場的工頭解釋說。

紙上的字跡寫道：「一個優秀的公務人員，不具有自身的見解和良心。」年青的看管人把這句子讀了幾遍。

這時已接近晚餐時分了，而最後一道金黃色的陽光正自墳場的墓碑中消散開去。所以他拿起縐舊的字條，小心地摺好，而後把它放在他那本最厚的、他最喜歡的哲學書第六零一頁及六零五頁之間。（結束邏輯這一章的第六百零二頁、六百零三頁及六百零四頁已經掉了。）

敏捷的頭腦使得他很快的便適應了工作及環境。即使他從不會受過工藝或手藝的教育，但感謝他的智慧，而更多的是他那受過多年閱讀哲學書籍的訓練，因而培養出來帶着批判性和規律性思攷習慣，以及他的藝術天賦和鉅大的幻想潛力，很快的，他便擁有了一個墳場看管人所必需具備的技巧和能力，墳場的職員和工人對他的能力毫不置疑。他們一開始便認為他是一個經過完整訓練並具有技巧的看管人。

所以，即使是他的上司，包括市工程師在內，都爲新的看管人而感到非常高興。工程師仰慕他的事業、勤勉及組織並使到職員和工人在良好與兄弟般的感覺間相處的能力。但更有價值的是，從一具屍體運抵前門到他最後被埋葬爲止，他在每個步驟的任務中所採取的有次序及系統化的方法。他同私人葬禮承包商及鎮上有關死亡的辦事處合作（例如，衛生及註冊部門），同醫院的人事部及停屍所，與那些督促葬禮過程到墳穴邊的交通警察——是那麼好，那麼順利，那麼絕對有效率，以致整個生意只需不到一個小時；那麼短暫，事實上使得前述的那些商行和部門缺乏工作，或任何可以使他們忙碌的東西。

他們都感到無聊，整天在打呵欠和瞌睡中渡過，埋怨着導致他們這樣的情況。他們開始希望會有更多的人死亡，以便可以克服那日常的打呵欠和瞌睡。由於縣及省都沒有瘟疫蔓延，他們的希望還是無法實現。報章也不會報導當時有任何戰事或叛變發生或蒞臨。所以一切事物看來都顯示着鎮上的死亡人數將保持常數。

* 有一天，市長認爲有必要與常務工作委員會討論這種紛擾的情形。在會議結束後，他們仍然無法達成協議。有些人建議說應該解僱那位年輕的看管人，因爲他正是問題的真正根源。他們更關心的是他的效率或將滲透進官僚制度及私人企業的其他部份。是的，那些支持這個主意的人說，整個市鎮甚至於國家都或將受到紛擾的蔓延，這並非不可能的事。而當整個國家的潛能都被不安所麻痺時，會產生怎樣的結果呢？他們在講詞結束時問道；建議理應展開一個秘密的調查，以便確定那年青看管人的真正身份。人們必須去仔細調查他是否代表着將會危害到國家利益的外國意識或集團。

其他常務工作委員會的成員無法同意，他們持有相反的意見，並認爲他是在儘可能的作好自己的工作，而這是完全恰當的作法。如果在整個事件中有誰必須負起責任，他們繼續說道，那麼它便是一般常識，尤其是理性主義和實証主義所帶給現代社會其他物件中的客觀、分類、系統以及方法。雖然，他們接着說，在這事件上，我們是不是真正能夠把責任推卸在一般常識上呢？在像我們這麼落後的國家中，我們是否應該停止觀察一般常識所扮演的角色及其功用呢？

最後，那些表達這種見解的人建議，在落後國家，或用較斯文的名詞，發展中國家來說——的管理方面，我們必須重新衡量人民所能達至的個人工作量。設立一個調查委員會必須要迫切的需要，以便研究職員及工人間的焦慮不安。委員會能研究每個職員及工人所負責扮演的的工作職分。爲了調和他們未來的的工作職分，研究必須展開，才能找出在準備一具屍體及另一具之間的鬆弛期間，他們所能夠及必須執行的工作組合。這組合必須是以他們個別的教育水準和智慧作爲統計的基礎，而又同時按照他們個別的不同中心思想及文化背景。

市長認爲這兩種見解都是合理的，並因此而把問題提呈給他的省長上司。但他與他的顧問官員似乎也無法解決這個問題，並把它早上給他們的上司；可敬的內政部長。部長及他的專家官員只能撞着他們的頭而無計可施。部長只好把問題呈致首相大人那兒，而他召開了幾次的內閣緊急會議。然而，這些大人先生只能搖頭擺腦，與告訴報社：無可奉告。」

遵照國家正式奉行的民主原則，問題很快的由內閣呈交到國會。國會使得問題變成一項國家問題。贊成及反對的黨派氣憤的互相嚷叫；較小的黨派選擇中立，以便增加他們本身的勢力，使得情形更形複雜。報章對於國會辯論的報導愈爲感情用事，而無經驗的胆力在全國各地粗糙的磨擦着。秘密會議四處召開，而地下招貼在每個地方出現。充滿了諷刺及恐嚇，並以頭顱裝飾的傳單也已司空見慣。在午夜及凌晨，秘密電話由一個秘密代表打至另一個，甚至回教堂及教堂的講道也涉入了爭辯，他們注意反叛及戰鬥更甚於聖經裡的詩句及教會的傳統。這種種的事件導致了首相召開內閣的定期緊急會議。

最後，整個問題及它的暴行都用厚文件夾呈給國家的元首。在與顧問及專家討論至深夜後，他頒發了下列的法令：

(一)：國家及人民必須立即恢復原狀。
(二)：原本由小鎮的墳場看管人所惹起的問題，最好是以以下的途徑解決：當作那個問題並不存在。

(三)：年青的看管人應立刻返回他從前的工作崗位，而市長，市鎮的常務工作委員會和省議會應重新檢討年青的官員所推行的條理化工作，條件是每樣事物都應經過小心的思致及意見一致之後才能決定。

(四)：通過這條法令，整個問題必須當作已完全解決，而不能再在會議、集會、社論、漫畫上辯論，或在咖啡桌上討論。

(五)：任何違反這些條例的人，將在合法的條約及其他官方對這事件的安排下，受到法律最嚴厲的懲罰。

整個國家都對法令的遲鈍而害怕震驚。使到身爲反對黨的領袖們臉色蒼白，在夜裡無法入睡。即使他們入睡，也有惡夢。患上高血壓和心臟病的人數在全國各地迅速的增加，精神專家被包圍着，療養院都宣告爆滿。辦公室與工廠都是空蕩蕩的，因爲大部份的職員及工人都請了病假。

由於這場全國性的災禍正以一種全部勞動力癱瘓的情形隱約出現，內閣、國會及國家首長都再度的忙碌起來。而更糟的是，國家或將成爲一個收容全都是患上神經及心理不正常症的人民的療養院。

有一天，國家元首登上他的私人飛機，飛向那小鎮，那便是使他治理的國家引起騷動及災難威脅根源的年輕墳場看管人的居處。他甚至準備前往看管人那座落在市墳場的屋子。那天下午，墳場滿是擁擠的人群，死與生混雜着。

年輕的看管人非常尊敬的來迎接國家首長和他的隨員。部長們都驚訝的見到這年青人是如何的有禮、年輕及和藹。元首軟化了，他從不會看過那麼溫和、文雅及豪邁的臉龐和人格。不久之後，整群隨員都處在一種騷動中。元首公開握着年輕人的手。然後他們在官宅後面的小花園裏漫步。國家元首的助手氣咻咻的跑向首相，告訴他適才他聽到的元首和年青人的有關部份交談。他會捕捉住一系列的拉丁名字。蘇格拉底，以及其他。而後他聽到他們熱情的辯論莎士比亞。首相無法掩飾他的驚訝，其他的人也不能。

兩小時之後，國家元首——他的臉微笑着——返回他的隨員中。他在汽車裏不停的拍着首相的肩膀並說：「真是一個非常親切爽快的年青人！我從不會遇見過像他這樣的年青人。他是那麼的年青，同時又那麼成熟，那麼善解人意。他確實知道從最早到最近代的不同學派及體系的哲學，而他甚至能夠把它們譯成普通的日常用語，不必使用那些叫人頭痛的冗長術語。」

首相在打瞌睡。他渴望能早點被允許回家，以便享受他妻子的巧古力牛奶。

「以及世界文學。我的天！他知道每一個重要的人物和他們的著作。當我引用莎士比亞的：『是，真的，你要當心，父親的罪惡是要在兒女身上報應的；所以我老實告訴你說我很替你擔憂，我一向……』」他立刻接口道：「對你是有話直說，所以我見到這事就不能不說；所以你要儘管放心；因為，真是的，我想你是命中註定要受罪的了。不過還有一線希望，可以於你有點好處，可是那也不是正當的希望。」（註）他並曉得那是引自『威尼斯商人』的第三幕，第五景，真不可思議，嘖！嘖！嘖！

首相繼續打瞌睡。他可以想像到他那裹着白床單的床，以及他那著深紅色睡袍、透發着愛情香皂的清新的妻子，他在內心咀咒莎士比亞蘇格拉底所有學派的不負責任的哲學家，以及顯而易見的被允許住在國家皇宮裏的這個世紀的僞紳士。

「我真奇怪他爲甚麼會滿足於當一個墳場看管人。」元首說：「他的頭腦、人格及年青都不可寬恕的被浪費了。」

「我們現任的文化部長已在前些時日決定辭職了。他說他要在一座火山學部門宣稱它仍是活的火山頂冥想。雖然非常奇異，但他卻確會這麼要求過。而他並非不知道部門的發現。難道你不認爲，殿下，這個年輕人可能是適合這個職位的最佳人選？」首相問道，並爲能夠插口不止幾句話而感到喜悅。

「是的，我知道。原諒我，首相，但我已經——未徵求你的同意——提供了他這個職位。」

「他可曾接受你的賜與，殿下？」

「沒有。」

「真是個非常奇怪的年輕人。」

「他甚至拒絕首相的職位。」

「首——。」

「是的，首相。噢，你無須擔憂；我只不過是試試他而已。而在我還未說下去之前，他插口並說他甚至於不會接受總統的職位。」

「的確不可思議，的確不可思議。」首相自忖，並在暗地裏取笑使一個人變成猴子的哲學、聰明、禮貌以及智慧的技能。

一個月後，國家元首殿下死了。他的私人醫生無法找出他的死因。他們僅能反復地說他是在拜訪年輕的墳場看管人後感到沮喪，就像一個年輕人的心因求愛的被拒絕而粉碎。他完全喪失食慾而他的性慾完全冰凍，這可以從他的妻子完全無來由的向皇宮的侍者發怒的行為中，明顯的看出來。

有一天，雖然有幾個外國使節正在等待呈遞國書，國家元首卻沒有從他的床上起來。他的手下再也無法抑制自己的脾氣，逕直走入臥室。不久之後，他衝出來並向首相裏說元首已經不再活着，那便是說，已經死了。

元首殿下由最隆重的儀式加以埋葬後，全國一致同意由憎恨感情用事的現任首相接任，在他的加冕禮致詞中，這位新領袖吩咐首相——尚未選出——採取以下的工作計劃：

- 一：限制莎士比亞及其他作家在文學及文化疆場上的影響和重要性。
- 二：滅絕虛假的哲學及哲學家。
- 三：滅絕諂媚下的人和行為。
- 四：滅絕所有場合的大言不慚，尤其是在政治領導層中。

非常奇怪的是他並沒有開除小鎮墳場的年輕看管人。但他無法不在私下給他寫一封信，說：「遵照並保持你的現狀。我對你在過去的所有作為，有着最大的敬意。」

年輕的看管人把信讀了數遍，然後他仔細的把它折好，並放置在他的那本最厚的，他最喜歡的哲學書的第九百六十頁及九百六十五頁之間。（結束倫理這一章的第九百六十一、九百六十二頁及九百六十三頁已經掉了。）

譯註：這裏的譯文摘自梁實秋譯的『威尼斯商人』。

*第三章完

坐在遠東公司的樓上，隔着一層淡褐色的玻璃窗，看底下那條曾經熟悉卻已然陌生的街道。曾經走過三年，也曾匆忙，也曾悠閑，也會和你爲佈置教室挖空心思，最後竟不惜「偷」起別人櫥窗裏的設計，或者說，觸動靈感吧！也會和你爲了演平劇，靦靦地進百貨公司買粉膏……憑着一顆年輕跳躍的心，在都市裏找寧靜，在繁華中尋滄桑，無視於身旁的衣香鬢影，西裝革履，在這條寸金寸土的路上，我們一身綠衣黑裙東張西望，指指點點，甚至搖搖擺擺地就走完了三年。一花一草，一樹一木，紅磚道上，候車亭旁，都是一遍親切的回顧，連道旁灑下的葉影陽光，也是一次笑語。而今，隔層玻璃看來，這條街竟似一幕默片，人聲車聲在腳底下無聲的嘶喊比劃，而那一切與我已不相關了，在這個冬日的午後。曾是熱鬧、鼎沸的，合化爲室內一泓流水的音樂；曾是多彩、綺麗的，也蒙上一窗靜靜的淡褐，總是手中匙裏輕攪未勻的咖啡，似濃還淡，似淺，還深……

從臧的筆記簿記赫然發現尋找許久的剪報，那是你高二投的一篇稿。還記得那天早晨升旗，許多同學衝着我神秘地笑，後來才知道是你這小東西搞的鬼。我不動聲色佯裝不知，心裏卻暗暗計劃，要寫點東西還你一筆，給你個驚喜，誰知道，疏懶的我一拖竟是三年！

是誰愛吟蘇東坡的「人生到處知何似？恰似飛鴻踏雪泥，泥上偶然留指爪，鴻飛那復計東西……」鴻，總是要飛的，只是已成飛鴻的你我，難免對偶然的指爪有些眷戀。有人說我們是臥虎藏龍的一羣，這許多的龍虎相遇，不能說不是緣份，只是這緣份有誰珍惜，當還擁有的時候？

剛進終日不見陽光，幽暗深邃的學堂，對這所聞名已久的高中，沒有興奮卻也並不十分惆悵，只是那突然響起的號聲，着實嚇了我一跳。認識你，認識玲，該是那段日子裏唯一值得欣喜不事。吃飯前的掃除，我常懶洋洋地幫玲背拖把上科學館，爲了自我解嘲找不到「肥

「拖把，只好笑那稀疏的布條，正好像玲的頭髮——誰曉得她現在那頭披肩的眞髮，竟美得讓人嫉妒！好不容易捱過衛生股的關，該是「飯香時節」你這年難又啼了！三朋四友，不言語驚四座的高論，再配上你不時呵呵咯咯的笑聲，一個半鐘頭的休息時間也灰飛煙滅了！」

一時間，多少豪傑。佈置教室，辦壁報成了我們定時的工作，也是我們樂意的曠功樂業。痛苦扭曲的大鐘，努力一天最後終於告倒塌的鐵塔——改裝改裝竟成了庭中有奇樹。美術老師不要，我們自個兒珍藏，成了教室中最特殊的造型。爲了噴漆，我們一掌的綠指，爲了母親節壁報，我們在母親節溜了出來。教室裏光線漸漸暗了，寫字畫畫的同學看不清了，路上一排排的路燈亮起，這才想起已經一天了！拖着累呆了的身子趕最後一班車回家，總不忘一通電話，祝你好夢。又忍不住的興奮，揣想明早第一個進教室的同學，該是如何的驚異，忍不住啊，忍不住地想早點天亮……第二天上課，玲不動聲色暗暗皺眉的胃疼，冀託人轉交的便條，而周遭同學的淡然或者讚美，都已經不重要了，不能讓我生氣或高興了！

只有你還爽朗地笑着。排隊作操的隊伍裏，你永遠是第一個。從「甚麼買賣不會作」的三寸釘武大，演到騎着掃帚跑天下——「咦，這世上竟有人不快樂」的白馬王子，你永遠是嘻嘻哈哈百無禁忌的「小炸彈」一個。合唱比賽你這袖珍型的指揮，和那位最高大的伴奏，如果有最佳搭檔獎，可真是非本班莫屬了！

也不是沒看過你生氣和難過，也不是沒和你鬧過劈扭吵過架，只是你我都不是有恆心的人，僵持不了多久就耐不住想開玩笑。我們同搭二十路上下學，也會在車上爲讓位而鬧出笑話，作過習事實事無效，最後只好徒步回家。落到這步田地，我們還未收斂半分，一路上，不甘寂寞地蹦蹦跳跳，在一座仰之彌高的大樓下，我故作驚奇狀擺出膜拜的姿態，原想逗你一笑，卻不料給坐在大有五路上的玲，瞧個正着！

這些零星的瑣事，偶然想起又偶然忘記，就像作文課上緊緊追問你的一句詩一闕詞。抽屜裏還放着你打賭輸的紅豆——「人一雙，豆一雙，紅豆雙雙貯錦囊，故人大一方」，還有薇的卡片「明年應賦送君詩」，一眨眼卻已經三年了。圖書館旁的杜鵑想必又是雪白嫣紅，一片錦繡，還記不記得一年級上華文課，管老師忽然指着窗外，說那叫「映山紅」來着，又說「怒放」的「怒」字真是用得好……。

讀書人的光輝 / 胡適紀念館去來 / 孫譽

台北市郊南港，是一個清幽之地，中央研究院幾幢建築物，在樹木花草掩映間，更顯得寧靜，是研究與進修的好環境。胡適紀念館，就建在中央研究院之內。

胡適（一八九一—一九六二）是中國近代一位著名的學者和思想家。以一介書生，而能受到國家建館以資紀念，在孫中山建立民國以來，相信胡適是第一人，這不能不說是讀書人最高的光輝。

那天，仲夏之末，大大的太陽曬得我頭疼欲裂，直到我推開胡適紀念館的大門，感受到裏頭的冷氣，身心才涼快些起來。在中華文化熏陶之下成長的年輕一代，相信或多或少都曾在胡適這棵大樹下遮過蔭，躲過烈日。

一進門，迎面而立的就是胡適的半身銅像，眼神炯炯，叫你不得不一鞠躬，至少也打從心底裏升起一股敬意。館子佔地不大，但胡適兩袖清風，除了著作等身，也沒留下多少物件，看起來還嫌有些空洞。

最先吸引我注目，也最令我肅然起敬的，是大門邊樹裏掛着的兩套博士袍。那是胡適接受第卅四及第卅五個榮譽文學博士學位時所穿的。胡適生平一共獲得卅五間大學頒贈榮譽博士學位，這最後第卅五個博士名銜，是一九五九年夏威夷大學所贈的，掛在那裏，前無古人，不知可有後來者？

館裏陳列着胡適的遺物與著作、照片、介紹等，使參觀者未見過其人而能睹物思人，從而對胡適的思想與生活有一些概念。

牆的一隅立着一塊大理石碑，上刻胡適略傳；以誌其一生，就如我們中學的華文課本裏有「作者生平」一樣。

據稱胡適幼時天資聰敏，其父並不以三字經教之，而自撰「學爲人詩」教他讀，其先父手稿「學爲人詩」如今裱裝成冊，置館內供後人追思。由此可見胡適一生的成就，乃奠於兒童時期，受其父啓蒙的影響非常之大。

胡適語錄，如：「寧鳴而死、不默而生」，「要怎麼收穫，先那麼栽」，「大胆假設、小心求証」，「有幾分證據，說幾分話」等等，掛滿四牆。這些標語，是胡適窮畢生學問的結晶，每一字每一句，都不知包涵了多少智慧，多少腦汁，而我們理解與吸收的程度，就看個人學問的根基了。

牆的一邊掛着一個鏡框，鑲着一個大「壽」字，紅底黑字，乃是已故老蔣親筆所書，賀胡適七十大壽的。

牆的另一邊懸着一副對聯，也是老蔣的遺墨，這回是輓胡適歸天了，聯曰：

新文化中舊道德的楷模

舊倫理中新思想的師表

一九六二年在某一個演講會上，胡先生忽然昏倒，從此與世長辭，告別了他得過卅五個博士榮譽的世界，告別了他對中國的貢獻，也無奈地告別了未完成『中國思想史』巨著的晚年心願。他沒有浪費過一寸光陰，在死亡降臨之前一刻，他還在演講會上播種，終其一生，他不會間斷地播下自由與民主的思想，以及文化學術的種籽。

胡適的墓園，就建在中央研究院旁的一個小山坡上，花木成蔭，石徑迴迂，與紀念館遙遙相對，一處青年長埋骨，一處世人永懷念。

小山上尚有數座名學者的墳墓，不過規模要小得多，如甲骨文考古學家董作賓，也埋骨於該地。那裏，倒成爲名學者作古後長相聚之地了。

在紀念館之旁，有一間小屋子，是胡適生前任院長職時的居所，死後就空下來，保留供人參觀憑吊。屋子很小，一小廳、一書房、二臥室（與夫人分房睡）、一浴室連廁、一廚房、一小工人房，及一有蓋的小院子，就是如此。

然而，其一切設備與陳設，都原封不動地保存下來；門旁掛着手杖、雨傘、鞋子，大廳沙發，臥室內床褥、桌椅、檯燈，大廳一隅有張飯桌，上擺碗筷，廳壁櫥裏的藏書、牆上的字畫……據說都維持得如胡適生前時的樣子，由一名工友長駐，打掃得一塵不染。浴室和房門口還拉上絨繩，不許參觀者入內，只能探頭望望。

這屋子實在太小了，如果成群學生來訪，根本容納不了，於是，就在胡適一次去美國訪問的一個月內，蔣經國（當時還是院長）就下令趕建一座有牆有蓋的院子，這麼一來，一屋子勉強可以容納二十來個訪客了。

由於一切都是原封不動地保存下來，我們可以看見其設備是那樣的簡樸，用具是那樣的陳舊老款，餐具是那樣的粗糙，連中等階級的人家也不如，由此可見胡適生前的生活，雖尊為院長，其實是很清苦的，這是中國讀書人傳統淡泊的美德，其高風、其亮節，令後世無比景仰。

「賢者識其大者，不賢者識其小者」，筆者不賢，對這位偉大學人的學問與生平所知亦不多，謹以崇敬之心，記下參觀「紀念館」時之所見、所聞、所思及所感。



*陳鴻洲譯

馬來文文學講座 (之八)

編纂局與新作家行列以外的作品

主席：在上一講裏，我們已經談到編纂局以及新作家行列的作品；在這一講裏，我們將討論跟編纂局與新作家行列同時期產生，但不是屬於上述兩團體的作品。這種現象之產生，主要是因爲不是每一位作者都屬於上述兩團體的成員，其中一些是以自己的方式來寫作和出版自己的作品。不屬於上述兩團體的作者亦有相當大的數目，因此我們不得不另闢一講來討論他們的作品。

首先我請阿末兄講述這些不屬於編纂局與新作家行列的作者與作品的歷史背景。

阿末：我們知道，早在編纂局成立之前，已有許多私人出版社成立。說實在的，編纂局成立的主旨之一是要限制私人出版社的發展。因爲私人出版社具有以下的危險性：第一是政治上的危險性，上述出版社常出版抵觸或危害到荷蘭人利益的作品；第二是道德上的危險性，這個危險性可以在華人所經營的出版社中看得出來。

主席：是甚麼因素造成私人出版社的興起？是不是因爲文學與盛發展所帶來的必然結果，抑或是另有其他因素存在着？

巴錫：一般上來說，私人出版社是一個謀利的團體，目的是在賺錢。這情形當然跟編纂局與新作

家行列不同。編纂局成立的宗旨是與荷蘭殖民地政府的政治理想有關；新作家行列也不是謀利的團體，他們是爲理想而鬥爭。總結一句，私人出版社成立的主要目的是在賺錢，而不是因爲文學與盛發展所帶來的結果。

主席：我們已明白私人出版社是謀利的團體，阿末兄可否告訴我們，是誰參與這種謀利的行業？阿末：這類出版社是由印尼人所經營，華裔人士也參與其中。但華裔出版商祇出版華、巫文的作品，所以這類出版社祇能生存在印尼人佔多數的社會裏。

主席：印尼的那些地區才有這類的出版社？其中又有那幾個佔着重要的地位？

巴錫：這類出版社的中心地是在棉蘭、巴當以及泗水；雅加達反而沒有這類的出版社。在上述三大城市裏，最重要的是棉蘭；因爲在這個城市裏，私人出版社出版了不少具有文學性質的作品。巴當祇在早期略見繁榮一點，譬如Rustan Affendi所寫的戲劇 *Behasari*（以詩體寫成）是由巴當的一家出版社所出版。泗水也不大重要，因爲具有文學氣息的作品不是在泗水出版。最重要的就是剛才所說的棉蘭。Roolvink把棉蘭出版的小說稱爲廉價小說。

主席：現在我請阿末兄簡述一下在上述各地出版的文學作品的概況。

阿末：在棉蘭，我們看到了幾家出版文學作品的出版社；而且在棉蘭，最少亦出版過兩份雜誌，即『社會指南』和『二十世紀』；前者是一份較重要的雜誌，因爲它會連載數部長篇小說。漢卡（Hamka）通常是在這份雜誌上發表他的連載長篇小說，目前我們所讀到的『經理先生』即是其中之一。

主席：基於上述理由，我們才把棉蘭當爲編纂局與新作家行列以外的出版中心。編纂局與新作家行列的活動中心是在雅加達，棉蘭與雅加達之間的區別亦是由某種因素所造成。

巴錫：剛才我們已經談過，私人出版社是印尼人所經營者，而且是集中在棉蘭一帶，不是雅加達。在雅加達，幾乎找不到一間這樣的出版社。這是甚麼原因呢？原因是：印尼人的商業活動不是在雅加達，而是在棉蘭和泗水；這兩個城市是印尼的最大商業活動中心，雅加達祇扮演着政治中心角色而已。因此雅加達與棉蘭之間的區別可以說是政治中心與商業中心的區別。在不同的環境之下，當然會產生出不同類型的人物來。在商業中心裏，多的當然是商人；但在政治中心裏，卻聚居了不少的知識份子。這是棉蘭與雅加達之間的不同點。印尼的知識份子多數集中在雅加達，不是在棉蘭；所以在棉蘭很難找到關心文化發展的人。

士，如雅加達所發生者一樣。當然我不否認，當時棉蘭亦出現了兩位偉大的知識份子，即 Dr. M. Amir 和 Adinegoro。但他們兩位很少在文學領域內活動，所以我們無法期望他們出版有份量的文學作品。

阿末：主席先生！我要補充巴錫兄的意見。從巴錫兄所分析的種種因素，我們明瞭棉蘭的私人出版社是不會出版如雅加達所出版的文學作品。在棉蘭，我們亦無法獲得如 Armijn Pane 或 Amir Hamzah 這樣偉大的人物。在棉蘭，我們可以看到，像 Yusuf Soubh 和漢卡這樣的人物是不受重視的。這是漢卡的教育背景所造成的。

主席：我們已經明白了許多有關編纂局與新作家行列以外的出版社的情形，阿末兄也稍微提到了教育背景影響作者的情形。這種影響發生在編纂局與新作家行列的作者身上，當然也發生在棉蘭的作者的身上。阿末兄能否對有關的問題分析得更透澈一點？

阿末：印尼新文學的發展通常是跟西方文學有關。換句話說，印尼新文學的興起主要是受到西方文明的影響，印尼新文學希望獲得與西方文學所具有的相同的價值。這等革新的任務是落在接受西方教育的知識份子的身上；他們所受的西方教育愈深，所從事的革新工作亦更加有效。

但這種情形卻不發生在棉蘭的知識份子的身上，譬如漢卡，漢卡所接受的是私塾教育；不是傾西方，而是傾中東者。所以他無法擠身於雅加達的作家行列中。當時，漢卡的作品是在棉蘭出版，不是由編纂局或新作家行列所出版。所以，棉蘭的作者比較缺乏文化的修養。他們祇知道寫作，賺取利潤。棉蘭的出版社願意出版他們的作品，因為他們所重視的是金錢，而不是藝術價值。

主席：除了出版商為賺取厚利而出版他們的作品以外，為甚麼說在文藝價值上棉蘭所出版的作品比不上雅加達或其他地方所出版者來得有價值？

巴錫：棉蘭所出版的文學作品，一般上來說是比不上雅加達或其他地方所出版者；這是根據作者的表现與出版社的宗旨去衡量的。Dr. Roolvink 把棉蘭出版的小說稱為廉價小說，因為祇要付出一點代價，即可買到價格廉宜的小說。

Roolvink 所說的話可能是對的。當時，棉蘭曾經出版一系列的廉價小說，譬如社會小說，在這類小說裏，我們可以閱讀到 Yusuf Soubh 所寫的『金鷹』叢書。這個叢書寫的是一個

具有君子風度的強盜金鷹的故事；在這類小說裏，又出現一些由 A. Damhuri Merayu Sukma 以及 Matu Mona 所寫的輕鬆小說；如 *Si Depok Anak Pagi* 和 *Pelarian Dari Si Lungkang* 等便是。

主席：可是，在棉蘭所出版的小說是否都是廉價而又缺乏文藝水準的呢？我相信，可能有一些作品的文藝水準不遜於編纂局或新作家行列所出版的，阿末兄的看法如何？

阿末：主席先生所說的確有道理。我們不能因為價格廉宜而把它們列為廉價小說，譬如『印尼紅地蓆』以及『祖國的呼喚』。這兩部小說是由 Matu Mona 和 Hasbullah Parindurie 所寫；這兩部小說的頁數較厚，而且裏面所寫的可得我們去閱讀它。此外，『黃金時代』以及 *Ja Umenek Jadi-jadian* 也是值得一讀的小說。如果我沒有弄錯的話，這兩部小說也是出自 Matu Mona 的手筆。這些都不是廉價的小說，所以我們不能把它們列為廉價小說。話雖如此，仍有人把它們列為廉價小說，這可以說是一種偏見。

主席：現在讓我們來談，究竟甚麼因素使人對編纂局和新作家行列以外所出版的作品產生一種偏見？

巴錫：這種偏見的產生是由以下因素所造成：第一是關係到私人出版社的創立宗旨，上述出版社成立的目的是在賺取厚利；第二是作者本身的文學修養，他們被認為比不上編纂局或新作家行列的作者。

也許尚有別的因素造成這種偏見的產生。如果我們留意一下棉蘭出版的小說內容，即可發現它是注重在政治運動方面的宣傳，它比較傾向於民族主義思想。譬如，在『祖國的呼喚』這部小說裏所描述的是在埃及求學的印尼學生從事政治活動以及爭取印尼獨立的事情。在『印尼紅地蓆』裏也出現相同的題材。

主席：在這裏，如果我們作深入的研究，即可知道，Roosvink 所說的棉蘭出版的都是廉價小說這種說法是不正確的。我們可否重新評定這些小說的價值，以便糾正過去所產生的偏見？

巴錫：若要重新評定棉蘭出版的小說的價值，我們將發現數部具有文藝價值的小說；漢卡的小說後來受到重視即是其中的一個例子。最初，漢卡的小說亦被稱為廉價小說；後來重新評定以後，就被視為與編纂局的小說具有同等的文藝價值。這些小說包括：『溫德威輪之沉沒』、『在麥加大回教堂的護衛下』以及『德里遊記』。此外，亦有一些廉價小說的作者也

被稱為文學家，A. Damburi 即是其中的一位。他所寫的小說後來交由編纂局出版，再後又在吉隆坡出版。

主席：編纂局與新作家行列以外的出版社所出版的文學作品之情形，大致上已如上述，接下來讓我們談談一位在編纂局與新作家行列以外的文學家，他就是遠近馳名的漢卡。在印尼新文學發展史上，他個人的貢獻是很大的。我們先談他的生平。

阿末：漢卡原名 Haji Abdul Malik Karim Amrullah，是 Haji Abdul Karim Amrullah 的兒子。Haji Abdul Karim Amrullah 是印尼的回教長老，是十九世紀米南加保聖戰時期荷蘭殖民地政府所懼怕的八大「回教老虎」之一。

漢卡是在西蘇門答臘的 Manjau 出生，時在公元一九〇八年二月十六日。因為漢卡的父親是一位回教長老，所以漢卡自小就在因教氣氛極為濃厚的家庭裏長大。十六歲時，他被送到爪哇去求學；然後於公元一九二七年到麥加去接受回教教育。從麥加回來以後，他居住在 Padang Panjang，並在該處的 Tawallih 學校執教。他曾在瑪卡撒居留過一個月，最後於一九三六年至一九四五年定居蘇門答臘。在棉蘭的一段時間內，他開始出版一本名為『社會指南』的雜誌。他在『社會指南』雜誌上發表過許多有關文學與回教的文章。

漢卡最喜歡閱讀哲學、宗教和文學的書籍。由於他懂得阿拉伯文，所以他有機會閱讀阿拉伯名學者諸如 Mustafa Luthi, Al-Manfaluthi, Musataffa Sadiq Rafit 以及 Hussei Haibal Pasya 等人的作品。通過阿拉伯文，他也認識西方文學家諸如法國的 Pire Loti 以及 Alphonse 等人；因為上述兩人的作品很多被翻譯成阿拉伯文。

主席：現在我們來談談他的作品，他所寫的長篇小說計有：『在麥加大回教堂的護衛下』、『溫德威輪之沉沒』、『受誣之故』、『等待教堂鼓聲響』、『公正的阿拉』、『旅遊德里』、『被逐』以及『經理先生』。

除了長篇小說以外，漢卡也出版過一部短篇小說集『在生活線上』以及兩部傳記：『生活的回憶』和『吾父』。

作為一名長篇小說家，漢卡曾經獲得許多榮銜；他被人稱為現代學者、現代聖者以及浪漫主義學者。接下來讓我們談他的兩部長篇小說『在麥加大回教堂的護衛下』以及『溫德威輪之沉沒』。請巴錫兄略述『在麥加大回教堂的護衛下』的故事大意。

巴錫：『在麥加大回教堂的護衛下』是敘述一位窮苦的青年 Hamid 愛上一位富家女 Zainab 的故事。

四歲時，哈密死了父親。自那時候開始，他過着貧困的生活。他的母親沒有產業，爲了維持兩口子的生活，母親製作糕餅讓哈密拿去賣。六歲時，他的命運開始轉變。一個富有的家庭 Haji Jafar 伸出援手，贊助哈密求學；哈密與哈芝查發之愛女蔡娜從此結上兄妹之情。哈密在小學和中學的教育都有好成績表現。後來他被送到 Padang Panjang 去接受回教教育。在密當班美的日子裏，哈密才真正感覺到失去蔡娜的苦悶；蔡娜的情形也是一樣。後來哈芝查發逝世，哈密和蔡娜都感到傷心。他們的傷心一方面是因爲失去他們所尊敬的老人而引起；另一方面是因爲家庭之間發生了一連串的變故而使到哈密感覺到自己是人似的。以後又發生其他事件而造成兩人之間的分離。Mak Siah 要求哈密說服蔡娜嫁給別人。雖然這是一件困難的差使，但想起哈芝查發的培育之恩，哈密祇得照做。最後哈密懷着一顆破碎的心離開了家庭，流浪到麥加去，在麥加大回教堂的保護下創造他的新生活。在麥加，他遇到了一位從故鄉來的朋友，知道蔡娜尚未嫁人，因爲蔡娜仍念念不忘哈密。他倆至死無法重逢，因爲哈密死在麥加，而蔡娜則死在自己的故鄉裏。

主席：作爲一部小說，『在麥加大回教堂的護衛下』是一部具有吸引力的作品，但它的文藝價值如何呢？請阿末兄發表意見！

阿末：這個故事是以悲劇終場。當一對情侶開始真正體會到愛情的意義時，死亡向他們招手了，或者更恰當地說，是漢卡把他們分離了。在小說裏，漢卡這種做法是殘忍了一點。作爲一位浪漫作家，漢卡的小說通常是以悲劇終場，以致他被人稱爲「眼淚作家」。他以浪漫的手法來處理戀愛的題材。在小說裏，亦含有宗教色彩；有時因爲太注重在宗教的描述，而影響了故事的發展。

哈密是一位值得模仿的青年。他雖然失戀，但他並不感到灰心，並不自殺。他把他的愛轉奉給上帝，這是回教所需要的處世方法。

主席：接下來讓我們研究他的另一部長篇小說『溫德威輪的沉沒』，這是漢卡最成功的小說。

阿末：Zainuddin 是一位混血兒，母親是瑪卡撒人，父親是米南加保人。他年紀小的時候，父母親早已棄世，他是由 Emak Base 撫養長大。

小時候，蔡努定很想回到米南加保去，結果他的願望終於實現。不過，他到達那邊時，卻

受到冷淡的對待；這是因為米南加保的習俗規定，祇有母親這一邊的人才會受到很好的招待。蔡努定的母親是瑪卡撒人，父親才是米南加保人。蔡努定並沒有離開米南加保，因為他的心已被一位名叫哈葉蒂的米南加保少女所俘住。愛情有了結果，哈葉蒂發誓等待蔡努定。後來 Hayati 到 Padang Panjang 去，跟她的女友卡蒂釵同住。在環境的引誘之下，卡蒂釵成功地改變了卡蒂釵的生活態度。卡蒂釵的哥哥 Azin 卻愛上了哈葉蒂。阿西茲向哈葉蒂求婚兩天以後，蔡努定也寄來一封求婚的信，但哈葉蒂不接受他的求婚。蔡努定生了一場大病。後來經友人的勸慰，蔡努定搬到泗水去住，另外創造新生活，他成爲一名作家，聲望越來越大。那時，阿西茲已娶哈葉蒂爲妻，並帶着妻子搬到泗水去住，在泗水，Azin 忽然變壞起來，最後被僱主辭退工作，只得寄居在蔡努定的家裏。阿西茲時常失業，最後以自殺來結束自己的生命，其妻哈葉蒂祇好依賴蔡努定過活。

蔡努定雖然仍愛着哈葉蒂，可是由於自尊心在作怪，他始終不承認這種愛情。他叫哈葉蒂回到鄉下去，過後他又感到內疚，決定想把哈葉蒂叫回來，但他的決定遲了一步，哈葉蒂所乘搭的溫德威輪沉沒在大海中，哈葉蒂跟着葬身魚腹。

主席：故事結局跟『在麥加大回教堂的護衛下』差不多，漢卡以死亡來結束他的故事。巴錫兄可否對『溫德威輪的沉沒』提供一些意見？

巴錫：這個故事有點像 Mogdalena，但在題材的處理上，卻是漢卡所慣用的手法。在漢卡筆下出現的窮苦青年是註定要受苦受難的，而且作者也把讀者的情緒玩弄於筆下，時喜時悲，而後帶到悲慘的結局。跟『在麥加大回教堂的護衛下』的情形一樣，作者勸告失戀者不要灰心，應該化悲傷爲力量，繼續創造新生活。

跟他的作品一樣，漢卡在這本書裏大肆抨擊米南加保的習俗。他這樣寫道：「一位青年人認識了一位少女，其出發點是好的，想結爲夫婦；但卻被破壞、被輕視。可是出身貴族，擁有拿督銜頭的人可以隨意跟許多少女結婚。這邊結婚，那邊離婚，把居住在村裏的兒女都遺棄了，卻沒有人批評、沒有人輕視他。」

主席：這就是我們所討論的漢卡的兩部長篇小說，漢卡是編纂局與新作家行列以外的成名學者。在此之前，我們也談過編纂局與新作家行列以外的其他文學作品。



* 辛棄文輯寫

柳暗花明又一樓

*新加坡樓出版社於今年初推出的文學半年刊「樓」4是一個轉換站（這一號的「樓」也是：「轉換站風景」），我們從這個轉站看到的樓出版社遠景有二：①今年七月出版新加坡新銳詩人杜南發的詩集，這本詩集乃「樓文學叢書」一系列中的第一本；②明年一月中出版第二本文學叢書，收入小說創／譯文及小說論述，力求呈現一座豐碩的小說世界（*即日起歡迎惠寄作品）。轉換站的另一個意思是說：「樓」半年刊將暫止出版。這也許不算甚麼「壯士斷腕」，而是「更新破浪的方法」，可以說傷痛，但「文學播種」當不止於此。「柳暗花明又一樓」當是所有有志有心人士的殷期。*「樓」出版社從出發到轉程，共矗立了四道里程碑，這四座「樓」，歡迎讀者合購，連郵八元。

*新加坡法國語文學院訂於五月十四日至廿二日展出新馬文壇兼畫林巨人陳瑞獻（牧翁奴）的油畫、水墨、印紙刻作品。陳瑞獻於詩、書、武、佛這四大世界的「道業」，已無須贅言了。他更飲譽畫林，其油畫的斑斕、水墨的暢活、印刻的隨意、紙刻的明快，四管齊下，陳瑞獻在這塵世當可橫眉八方了。

陳瑞獻
藝展

*香港的「當代文藝」於四月出版的第一六一期宣佈停刊：「因為精神和經濟維持不下去了」。「當文」創刊十四年，在星馬擁有不少讀者與作者。主編徐速在該期社論小說：「我們的停刊，希望能刺激社會對於文學的重視。」高原出版社停刊「當文」後，將加強精力出版叢事。

當代
文藝
宣佈停刊

希望讀者會喜歡
黃美之寄自美國。加州

我寄這封信的同時也寄了一篇短篇小說給你。有八千字，題目是「回家」。這病東西是我很早就預備寄給貴刊的。但美國生活實在太忙碌，若不是請了兩天病假，仍是不能交卷的。希望你和馬來西亞的讀者會喜歡，請多多指正。這因為原是一長篇小說的第一章，把它改成短篇很有點棘手。我又太忙碌，總沒時間使自己進入其境細細描述。用字造句也都像我寫英文一般。簡單明瞭而已。將來退休後一定好好寫，拙作若蒙發表，請航空郵寄一份給我。

蕉風仍是很夠水準的刊物，你既問我意見，我就老老實實的說吧：

- ① 不要用太多篇的譯文，譯自馬來文則不算譯文。因那仍是本地作品。
- ② 每次刊詩不要多過三首。精選。
- ③ 若果你每月出刊一次收稿有困難，你還不如每兩月出刊一次。也許讀者不能等吧。
- ④ 不要怕刊物辦不好，像你這樣努力不斷的工作，總會有成績的。

3月27日

還沒收到三月中旬號的「學報」，不知何故？上次告訴你轉換地址，因為信箱就要租約到期了；同時還說希望寄海郵的「蕉風」能及時收到，結果就在今天——租約的最後一天來到，好險。

當然馬上就看，「蕉風」改版以來，首次看到，第一個感覺是很漂亮，尤其是311期的一片蔥綠，涼人心田。終於讀到阿特曼專輯，文章精彩（我的除外）——特別是「婚禮」和特別特別是「納許村風景綫」，不是影類兼「精緻深情」的人哪裏寫得出來。好就是好，也不怕口不擇言顯得肉麻。又喜歡賴山枋的譯稿：「水手男孩的故事」。賴山枋我早就猜出是賴瑞和，他這篇譯稿我是在「中外的文學」讀到的，當時就極喜歡，很有「在一個晴朗到你可以看到永遠的日子」的味道。一塊帶有薄荷味的冰糖。以前看到賴山枋名字是在「學報」的「蕉風」廣告裏，今次的譯稿依然掛名賴山枋，與「中外文學」的文章一印證，也證實自己沒搞錯。專輯的圖片真的印得不好，怪不得邁克說看了不喜歡。可能是紙張的關係吧，恐怕是無法改善了。我是說圖片的效果。錯字倒是很少，這很好。版頭插圖是家毅畫的吧，像他的手筆。

最後，謝謝寄來的「蕉風」，讓我有個快樂的晚上。
祝好

公羽介寄自臺北
一個快樂的晚上

風

訊

編輯室

* 小說作爲一門「正在演變的藝術形式」，是個極其嚴肅的世界。我們需要小說家（不管是偉大的或「小兒科」的）來表現對這時代的社會、人生、生活與文學藝術本身的關愛。然而我們只有很少的小說作者，也極其缺乏優秀的小說作品，更遑論能領導這種藝術形式演變發展的高手了。

* 當西方小說趨勢已發拓到「現代後派」，我們這裏還有人以「現代派」來指謫非議稍肯創新與努力更上一層樓的作者，這無疑是在殼中的蝸牛對無畏地向暗與亮的前方衝去的巨牛所作的「牛步之爭」。我們從無意標榜寫實或現代或鄉土或甚麼偉大的東西與流派，我們只希望讀者作者呼吸到的空氣是清新、自由與開放的，如此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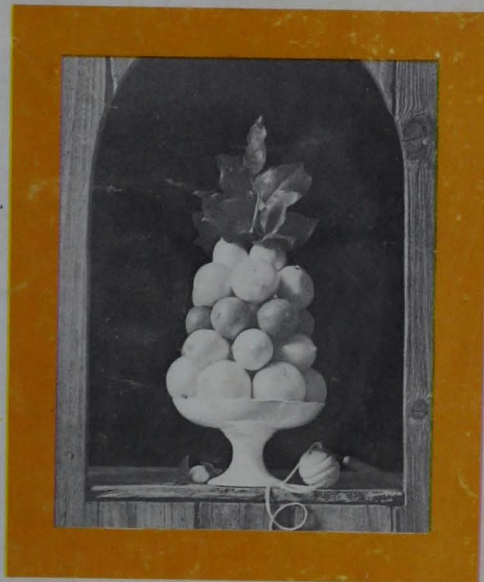
* 我們當然無須絕望，事實上，我們仍有一群默默努力的作者在墾拓在經營他們的世界，我們仍然可以陸陸續續看到新名字新聲音湧現出來。作爲編者，這是最大的欣慰。

* 黃美之女士小說「回家」的時空背景雖然是在另一個國度過去的歲月，但作者表現的顯然是人性中愛好和平、自由與親情的一面，在這時代，這一面溫情與天良已被極端與偏激的某些人與某些主義當作「老掉大牙」的東西了；小說家執善而固的「苦口婆心」正可由其作品窺見。這期的三篇小說創作與一篇譯作在技巧與風格上均有很大的迥異。蕉風歡迎作者寄來各種不同風貌的作品。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CHINESE LIBRARY

147048

蕉風月刊



BULANAN CHAO FOON / THE CHAO FOON MONTHLY

ISSN 0126-6608 KDN 0135/79 \$1.00 senaskah 定價一元

Diterbitka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Disunting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Ajen Penjual: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al: 323733
Malaya Book Co., No. 22-24,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Tal: 425764
Ipoh Book Co., No. 75, Market Street, Ipoh, Perak. Tal: 4660
Syarikat Edcom,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Tal: 54535-7